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Oriental Union Chemical Corp.

股票代號：1710  
刊印日期：2014年5月15日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oucc.com.tw>



# 2013 年報

## Annual Report

一、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蔡鎮江 副總經理

電 話：(02) 2719-3333

電子郵件信箱：cktsai@oucc.com.tw

二、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 理 發 言 人：王和秀 協理

電 話：(02) 2719-3333

電子郵件信箱：judywang@oucc.com.tw

三、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復興北路 101 號 13 樓

電 話：(02) 2719-3333

工 廠：高雄市林園區工業三路 3-5 號

電 話：(07) 641-3101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6 號 3 樓

電 話：(02) 2361-8608

網 址：www.osc.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戴信維、施景彬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02) 2545-9988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方式：不適用

七、公司網址：www.oucc.com.tw

目 錄	東聯化學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7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互為關係人資料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4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4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4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4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從業員工.....55
	四、環保支出資訊.....55
	五、勞資關係.....56
	六、重要契約.....57
	七、安全衛生環保政策.....58
<b>陸、財務概況</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5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6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71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71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72
	六、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79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86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8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87
	四、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87
	五、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七、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9
	八、其他重要事項..... 91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2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影響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事項..... 9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前言

回顧 2013 年，全球經濟仍然處於緩慢的復甦過程，原本預期經歷 2012 年的變動後，全球經濟可望逐漸恢復穩定。然而，美國財政懸崖問題自第 1 季起就為全球景氣投下震撼彈，加上日本的「安倍經濟學」造成貨幣市場波動，中國大陸在政府相關補貼政策結束的影響下，2013 上半年全球經濟並未如預期的出現明顯復甦；下半年起美國經濟持續恢復，歐元區經濟數據亦出現好轉跡象，但隨後美國聯準會暗示量化寬鬆（Quantitative easing, QE）可能退場的消息，再度引發全球金融市場的波動，也影響經濟的成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的估計，2013 年全球經濟成長為 2.9%。國內方面，景氣復甦力道更是落後全球主要經濟體，台灣景氣深陷衰退陰霾已長達 27 個月，根據主計總處的統計 2013 年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僅為 2.11%。

石油供需相對寬鬆的形勢仍然持續，然而受到全球經濟複雜多變，地緣政治不穩與市場投機等因素影響，國際油價上下震盪波動。受到中國大陸產能大量擴充的競爭，以及中東石化業開工率上升的威脅，台灣的石化產業仍舊面臨相當嚴峻的經營環境。根據 IEK 的統計，2013 年石化業的產值為 1.88 兆元，較 2012 年僅有 3.6% 的微幅成長，發展近乎停滯。

本公司主要產品乙二醇（Ethylene Glycol, EG），2013 上半年因下游化纖景氣不佳，導致庫存偏高，價格下滑，下半年因中東生產工廠事故與其他廠商停車輪修，加上需求趨於穩定，獲利得以維持；氣體產品，因市場供過於求，且電價調漲使得成本提高，營利稍有衰退；乙醇胺（Ethanamine, EA）產品，受下游產品景氣不佳，及國際產能過剩影響，市況持續低迷。環氧乙烷衍生物特化產品（Ethoxylates），已與國際日化品大廠建立合作關係，營運逐步邁入正軌。

此外，2013 年本公司林園廠區執行多項改造計畫：環氧乙烷產能擴充、高附加價值特化產品開發與 EA 廠製程改善節能計畫均順利進展；生產特化產品之全資子公司－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營運狀況有大幅改善；轉投資之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的乙二醇廠建廠工程亦按計畫進行。

### 二、營運績效檢討

本公司 2013 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3,729,130 仟元，較 2012 年增加 12%；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433,937 仟元，較 2012 年增加 15%，稅前淨利為新台幣 1,538,767 仟元，稅後利益則為 1,265,296 仟元，分別較 2012 年增加 18%與 10%，每股稅後淨利為 1.45 元。經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

各項經營績效分述如後：

#### （一）工安衛生環保

本公司向來十分重視工安、衛生與環保，認為是石化廠營運的基石。工安方面，持續執行「OHSAS-18001 職業安全管理制度」，落實各項安全規定，2013 年全年無重大意外事故發生，並榮獲 SGS 頒發「管理系統持續改善標竿獎」獎座及「管理系統運作績效卓越獎」獎狀。環保衛生方面，除持續落實「ISO-14001 環境保護管理制度」外，亦推動污染防治系統的改善計畫，設法提高污染防治的效能。轉投資的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亦維持良好的工安衛記錄，獲當地主管機關頒發「2013 年安全工作先進單位」與「2013 年環保工作先進單位」的榮譽。

#### （二）乙二醇事業

2013 年共計生產乙二醇 211,027 噸，銷售 254,323 噸；精製環氧乙烷生產 75,912 噸，銷售 30,216 噸，乙二醇生產 20,662 噸，銷售 19,093 噸。

2013 年 EG 廠負載創下五年來新高，運轉時數亦是歷來次高，EG 總產量創下近十年來最高紀錄，2013 年 EG 平均價格與 2012 年相較，僅有微幅成長，2013 年本公司來自乙二醇的營業額為新台幣 9,705,577 仟元，較 2012 年增加 8%，獲利則增加 9%。此外 EG 廠亦執行多項改善計畫，提高生產效率與設備可靠度並降低汙染排放。

### (三) 氣體事業

2013 年生產氧氣 184,787 噸，銷售 18,422 噸；生產氮氣 261,293 噸，銷售 242,623 噸；生產氫氣 4,902 噸，銷售 4,850 噸。

本公司氣體廠主要為供應公司內部需求，餘裕量對外銷售給國內客戶。2013 年氣體廠運轉順利，但由於氣體市場供過於求，價格無法全數反映電價調漲幅度，加上 on-site 氣體廠用戶減少，營收較 2012 年衰退 12%，營業利益亦衰退 32%。

### (四) 特用化學品事業

2013 年本公司共生產乙醇胺系列產品 26,060 噸，銷售 29,423 噸；生產碳酸乙烯酯 (Ethylene Carbonate, EC) 35,249 噸，銷售 34,918 噸；生產聚乙二醇 (Polyethylene Glycol, PEG)、脂肪醇聚氧乙烯醚 (Alcohol Ethoxylates, AEO)、聚乙二醇單甲醚 (Methoxy Polyethylene Glycol, MPEG) 等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合計 12,491 噸，銷售 12,653 噸。亞東石化 (揚州) 有限公司生產乙醇胺系列產品 22,348 噸，銷售 25,341 噸；生產環氧乙烷衍生物計 28,958 噸，銷售 29,794 噸。

2013 年 EA 產品市場因供應量較多市況稍差，林園 EA 廠以配合基本客戶需求方式生產；EC 產品因下游產業狀況不佳，加上客戶停修工檢，提量低於預期，但仍維持穩定獲利；環氧乙烷衍生物特化產品投入市場後，持續進行客戶認證與市場行銷工作，已與多家日化品大廠建立供應關係，並配合下游電子／化學／紡織等客戶開發新產品，業務擴展順利。2013 年來自本公司特化事業之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5,013,330 仟元，較 2012 年增加 38%，合併營業利益則增加 230%。亞東石化 (揚州) 有限公司因 EO 供應趨於穩定且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出貨量倍增，營運亦逐漸好轉。

## 三、2014 年營業目標及未來營運展望

### (一) 20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 乙二醇事業

2014 年計劃生產乙二醇 200,972 噸，銷售 228,000 噸；生產二乙二醇 18,880 噸，銷售 16,526 噸；生產精製環氧乙烷 77,199 噸，除銷售 24,800 噸外，其餘做為內部之其他特化產品原料使用。

2014 年乙二醇新增產能有限，加上中東大廠預定於下半年安排停車檢修，預期供應將呈現健康的局面，價格可望得以維持。EG 廠預定於 12 月大修及更換觸媒，並配合環氧乙烷擴產計畫，進行各項工程。

#### 2. 氣體事業

2014 年計劃生產氧氣 202,380 噸，銷售 21,987 噸；生產氮氣 278,995 噸，銷售 260,678 噸；生產氫氣 6,030 噸，銷售 6,120 噸。

2014 年預估中油新三輕氮氣需求增加，加上客戶新增 on-site 廠，將於 3 月初置入運轉，並配合開發氣體新用途之客戶，預計獲利可望較 2013 年成長。另配合環氧乙烷擴產，將新建一座日產能 420 噸氧氣之氣體廠，除供應內部需求外，氣體業務將可進一步擴大規模。

### 3. 特用化學品事業

特化廠 2014 年預計生產乙醇胺系列產品 21,360 噸，銷售 21,300 噸；生產碳酸乙烯酯 42,831 噸，銷售 42,780 噸；生產聚乙二醇 (Polyethylene Glycol, PEG)、脂肪醇聚氧乙烯醚 (Alcohol Ethoxylates, AEO)、聚乙二醇單甲醚 (Methoxy Polyethylene Glycol, MPEG) 等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 26,967 噸，銷售 26,747 噸。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2014 年預計生產乙醇胺系列產品 30,150 噸，銷售 30,147 噸；生產環氧乙烷衍生物計 61,251 噸，銷售 61,495 噸。

2014 年 EA 營運策略仍以維持客戶需求為主，另配合製程改善，期能降低生產成本，增加 EA 產品市場競爭力；EC 產品 2014 年仍將依合約作業，預期可穩定獲利；環氧乙烷衍生物特化產品將持續拓展海外客戶，強化與現有日化品大廠合作關係，並將持續開發多項不同應用之新產品進入市場推廣，包括 UV 固化產品、乳化劑、水泥減水劑、紡織助劑用化學品等，藉以提升營收與獲利。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預計 2014 年提高開工率，有助於降低單位成本，減少營運損失。

#### (二) 未來營運展望

根據國際經濟組織 Global Insight 之預估，2014 至 2016 年平均每年全球經濟成長約為 3.2%，全球經濟現正進入 U 型復甦，但復甦的動能並不強，加上尚有美國預算法案爭議、QE 退場疑慮，以及歐元區通縮與新興市場國家成長趨緩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仍有挑戰。受到國際景氣恢復力道不強，台商在大陸供應鏈在地化，加上中國大陸產業自主化，兩岸由合作轉為競爭影響，台灣經濟亦面臨內需疲弱、進出口成長減緩的情勢，中經院預估 2014 年國內經濟成長率僅能維持 3% 左右。

在經濟復甦，大陸與新興市場民生需求回升，原油價格因中東政局動盪而走升等因素影響下，石化產業呈現景氣回復狀態，根據工研院 IEK 預測，2014 年台灣石化產業將可微幅成長 1.5~2.0%。然而，在大陸大量投產、市場的自給率逐漸提高、煤化工發展提供較低成本的產品的影響下；加上美國利用成本低廉的頁岩油、氣作為原料，大量生產乙烯等下游石化原料，而台灣仍使用成本較高的輕油作為進料，我國石化產業長期的發展及獲利將受到威脅。

展望 2014 年，本公司受惠於 EG 市場供需維持健康，其他各項產品業務亦順利推動的情形下，預期獲利可望較 2013 年提升。為維持穩定生產，各項環保保安工作將列為第一要務。此外，2014 年亦將落實以下重點工作，以進一步提升營運績效：不影響公司營運狀況下，完成環氧乙烷擴產專案；持續擴展環氧乙烷衍生物特化產品業務；完成 EA 製程改善，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並開發其他相關的新產品製程；完善策略資訊平台，整合營運相關資訊，提高管理效率。長期而言，為因應石化產業外在環境快速變化，本公司將持續投資研究發展，並整合生產技術與研發成果，提升自有技術能力，亦將蒐尋適當投資地點與機會，爭取更為低廉與穩定的原料來源，來強化競爭力，希望達成為股東、顧客與員工不斷創造價值的企業目標。

董事長

徐旭東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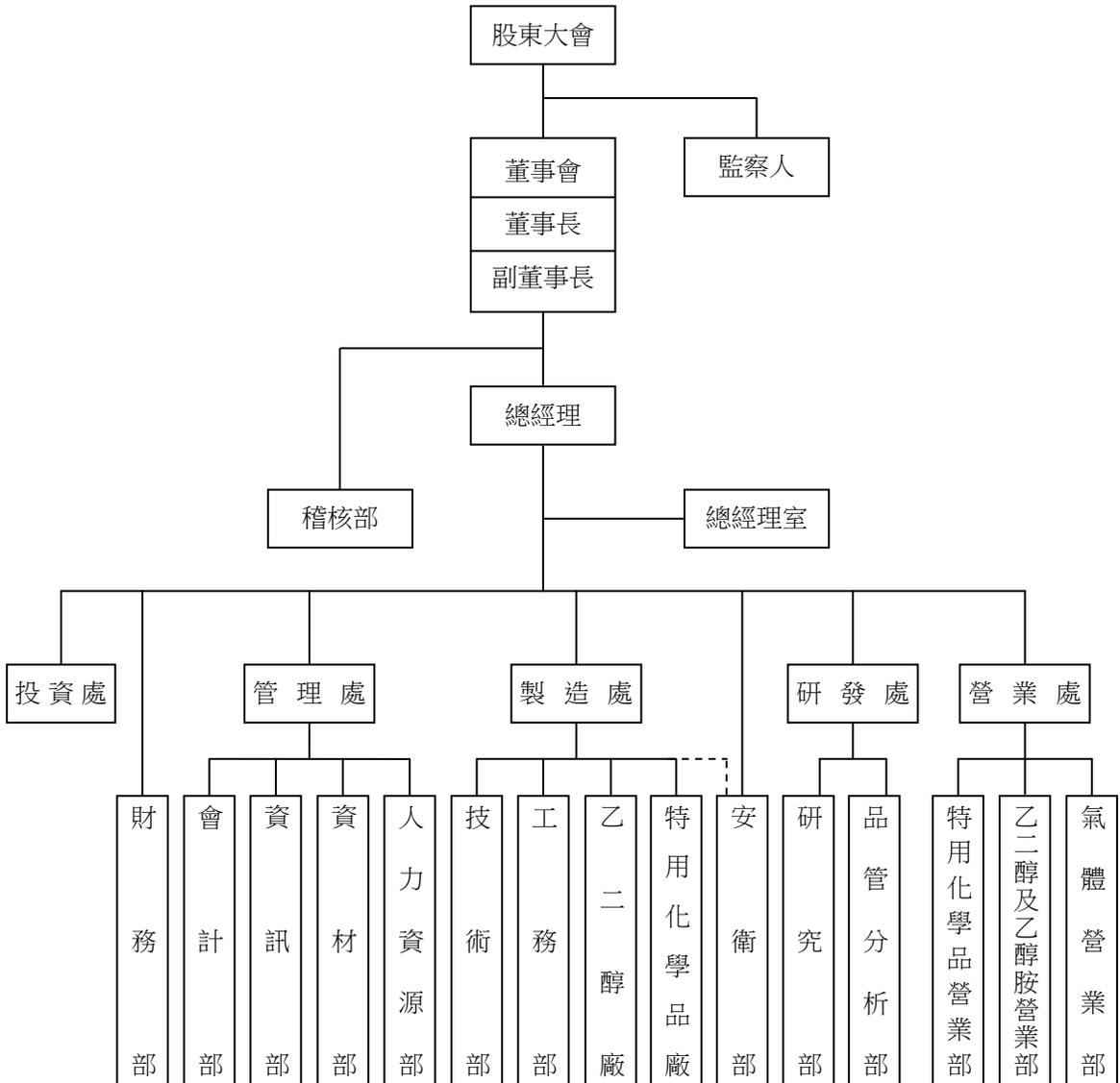
- 民國 64 年
  - 公司奉准設立登記，股東為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院開發基金管理委員會、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後改名為遠東新世紀）、美商永備聯合電石公司及中華開發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為 569,250 仟元。
- 民國 67 年
  - 乙二醇廠興建完成。
- 民國 71 年
  - 美商永備聯合電石公司退出本公司，該公司與中央投資公司及中油公司共同投資之永聯氣體公司亦於同年併入本公司，資本額增為 1,493,658 仟元。
- 民國 75 年
  - 購置位於台北市復興北路之辦公大樓，並將總公司遷移至此。
- 民國 76 年
  - 10 月 21 日，股票核准上市。
- 民國 77 年
  - 購入位於高雄市前鎮區土地約 5.704 公頃，取得金額約 10 億元。
- 民國 81 年
  - 為使乙二醇廠廢水排放符合國家標準興建之廢水處理廠完工。
- 民國 82 年
  - 增設第二氣體廠以增加氣體產品之產量。
- 民國 84 年
  - 取得卜內門遠東股份有限公司（後改名為亞東石化）約 9% 股權。
- 民國 86 年
  - 增建第二套液化氣體設備，每年約增加液氮及液氧共約 73,000 噸。
- 民國 87 年
  - 5 月，轉投資設立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東聯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本公司林園廠獲得 ISO-14001（環境保護管理）認證，並創下連續 200 萬工時無工安事故發生之記錄。
  - 12 月，發行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金額 8 億元，期限 5 年。
- 民國 88 年
  - 1 月，於高雄楠梓加工出口區內設立分公司，並興建 ON-SITE 氣體工廠一座，以擴展氣體業務。
  - 2 月，乙二醇及環氧乙烷產能所進行之去瓶頸工程完成，每年增加環氧乙烷及乙二醇產量各約 70,000 噸及 40,000 噸。
- 民國 89 年
  - 9 月，完成並開始實施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
  - 12 月，為維護公司信譽及股東權益，實施第一次買回庫藏股，計買回 5,213 仟股。
- 民國 90 年
  - 4 月，辦理第一次買回庫藏股註銷完成。
  - 4 月，實施第二次買回庫藏股，計買回 9,995 仟股，並於同年 9 月辦理註銷。
  - 9 月，實施第三次買回庫藏股，計買回 7,349 仟股，俾供轉讓股份予員工之用。
- 民國 91 年
  - 7 月，乙醇胺廠完工，生產單乙醇胺、二乙醇胺及三乙醇胺，年產能約 4 萬噸，成為亞洲最大產能之工廠。
  - 7 月，本公司林園廠獲得 ISO-9001（品質管理）認證。

- 9 月，本公司林園廠獲得 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
  - 11 月，碳酸乙烯酯廠完工，生產碳酸乙烯酯（EC），年產能約 4 萬噸，成為全球最大產能之 EC 工廠，全量供應給奇美公司與日本旭化成公司所合資的旭美化成公司（98 年 4 月 1 日併入奇美公司）生產聚碳酸酯（PC）。
- 民國 92 年
- 2 月及 12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由英屬百慕達 PET Far Eastern (Holding) Ltd. (PETH) 及英屬維京群島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PPL) 轉投資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純對苯二甲酸之產銷業務。本公司取得約 39% 股權。
- 民國 93 年
- 8 月，第三次買回之公司股份轉讓員工作業完成。
  - 11 月，本公司榮獲 93 年度台灣工業最高獎項「工業永續精銳獎」為企業永續發展的象徵。
- 民國 94 年
- 2 月，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六仟萬股，每股二十八元，總計募得十六億八仟萬元。
  - 8 月，完成本公司自行設計建置之多功能先導工廠，為日後東聯新產品之自行技術開發、製程基本設計及新產品試產等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礎。
- 民國 95 年
- 1 月，投資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20% 股權。該公司預計從事利用原油或天然氣製造各種石油產品及石油化學品業務。
- 民國 97 年
- 1 月，乙醇胺二廠完工，年產能 40,000 噸，生產單乙醇胺、二乙醇胺及三乙醇胺。
  - 1 月，碳酸乙烯酯去瓶頸工程完成，年產能增加 20,000 噸。
  - 10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由 OUCC (Bermuda) Holding Ltd. 轉投資設立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乙醇胺、碳酸乙烯酯、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聚乙二醇單甲醚之產銷業務。
- 民國 98 年
- 12 月，榮獲行政院勞委會頒發「98 年全國工業區安全夥伴優良獎——特優事業單位」獎牌。
- 民國 99 年
- 2 月，分別向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Core Pacific Capital Ltd. 買入 PPL 股份，另將 PETH 持股出售予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交易後本公司對 PPL 的持股比例為 100%，對亞東石化（上海）間接持股則達 39%。
- 民國 100 年
- 4 月，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年產能 40,000 噸乙醇胺（EA）廠完工。
  - 12 月，林園廠區年產能 40,000 噸 EOD 廠完工。
- 民國 101 年
- 7 月，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年產能 60,000 噸 EOD 廠完工。
  - 9 月及 12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由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PPL) 轉投資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乙二醇及環氧乙烷等之產銷業務。本公司對其間接持股比例為 50%。
- 民國 102 年
- 12 月，撤銷楠梓分公司之公司登記。
- 民國 103 年
- 2 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由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PPL) 轉投資通達氣體工業（揚州）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從事從事乙烯低溫儲罐項目及空分裝置項目的建設。本公司對其間接持股比例為 50%。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系統圖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司 業 務
總經理室	總經理幕僚單位、投資企劃及生物科技基金管理。
管 理 處	1. 人力資源、總務、廠務等業務之執行。 2. 物料採購、工程發包、倉儲及運輸等業務之執行。 3. 資訊系統管理及執行， 4. 稅務、預算及帳務管理等之執行。
研 發 處	產品研究發展、技術支援、分析化驗及品保等相關業務。
營 業 處	1. 乙二醇產品（乙二醇、二乙二醇、環氧乙烷等）之銷售及主要原料採購。 2. 乙醇胺（EA）之銷售。 3. 新產品開發、碳酸乙烯酯（EC）及環氧乙烷衍生物（EOD）等特化產品之銷售。 4. 氣體產品（氧氣、氮氣、氬氣等）之銷售。
製 造 處	1. 乙二醇、二乙二醇及環氧乙烷等產品之生產。 2. 乙醇胺（EA）、碳酸乙烯酯（EC）、環氧乙烷衍生物（EOD）及其他特用化學品之生產。 3. 氣體產品（氧氣、氮氣、氬氣等）之生產。 4. 儀器、機械及電機維護等業務之執行。 5. 製程改善與評估、工程及投資專案等有關研發及技術業務之執行。
安 衛 部	環保、工安及其他安全相關業務。
投 資 處	海內外投資專案之評估、規劃及執行。
財 務 部	保險、股務、徵信及財務管理等相關業務。
稽 核 部	內部稽核。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及監察人

##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年4月8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徐旭東	101.6.5	3年	68.2.10	1,513,438	0.19%	1,664,781	0.19%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學名譽博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碩士	遠東新世紀、亞洲水泥、遠東百貨、遠傳電信及裕民航運等公司董事長、遠東商銀副董事長	副董事長	席家宜	二親等姻親
副董事長	裕民貿易(股)公司 代表人： 席家宜	101.6.5	3年	77.5.18	400,000	0.05%	440,000	0.05%	0	0.00%	0	0.0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電腦碩士	遠東新世紀副董事長、宏遠興業董事長、亞洲水泥、遠傳電信董事	董事長	徐旭東	二親等姻親
					757,156	0.09%	832,871	0.09%	0	0.00%	0	0.00%					
董事	裕民貿易(股)公司 代表人： 郭佳輝	101.6.5	3年	92.5.27	400,000	0.05%	440,000	0.05%	0	0.00%	0	0.00%	美國西維吉尼亞大學 化工博士	無	無	無	無
					82,828	0.01%	117,754	0.01%	0	0.00%	0	0.00%					
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 鄭澄宇	101.6.5	3年	80.5.30	73,833,641	9.17%	81,217,005	9.17%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 法律系	遠東新世紀行政總部總經理、遠東商銀監察人、東富投資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856	0.00%	941	0.00%	0	0.00%	0	0.00%					
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 戴崇岳	101.6.5	3年	98.6.3	73,833,641	9.17%	81,217,005	9.17%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 國貿系	遠紡工業(上海)總經理、遠東新世紀紡織營運總部營運長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 曾裕賢	101.6.5	3年	101.6.5	73,833,641	9.17%	81,217,005	9.17%	0	0.00%	0	0.00%	東海大學 化工系	遠東新世紀化纖 總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吳玲綾	101.6.5	3年	101.6.5	57,969,566	7.20%	63,766,522	7.20%	0	0.00%	0	0.00%	美國加州州立 大學會計系	亞洲水泥副總經理 裕元投資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吳汝瑜	101.6.5	3年	92.5.27	57,969,566	7.20%	63,766,522	7.20%	0	0.00%	0	0.00%	澳洲 Monash 大學材料工程 博士	遠東新世紀研究所 副總經理 亞東創新發展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 吳高山	101.6.5	3年	98.6.3	57,969,566	7.20%	63,766,522	7.20%	0	0.00%	0	0.00%	文化大學 化學系	遠東新世紀石化 總部總經理 宏遠興業、亞東石化 董事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莊曉波	101.6.5	3年	98.6.3	4,419,801	0.55%	4,861,781	0.55%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 化工系	亞東石化(上海) 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關盟昌	101.6.5	3年	101.6.5	4,419,801	0.55%	4,861,781	0.55%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 EMBA	亞東石化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財團法人 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 代表人： 李 彬	101.6.5	3年	92.5.27	3,783,067	0.47%	4,161,373	0.47%	0	0.00%	0	0.00%	美國伊利諾 大學香檳校區 會計碩士	遠傳電信總經理	無	無	無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4%)、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5%)、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4%)、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財團法人元智大學(3%)、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央行外部摩根士丹利投資專戶(2%)、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2%)、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2%)、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4%)、勞工保險基金(1%)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5%)、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鼎鼎企管顧問有限公司(1%)、遠鼎股份有限公司(1%)、遠鼎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5%)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68%)，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32%)

##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4月8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2%)、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2%)、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4%)、勞工保險基金(1%)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83%)、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8%)、杜英宗(3%)、台新銀行受託南山人壽股票信託財產專戶(1%)、潤華染織股份有限公司(0.27%)、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4%)、志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郭文德(0.11%)、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0%)、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6%)、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3%)、新制勞工退休基金(3%)、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紐約市集團信託投資專戶(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2%)、渣打國際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1%)、陳世錦(1%)、海昇投資(股)公司(1%)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4%)、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5%)、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4%)、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財團法人元智大學(3%)、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央行外部摩根士丹利投資專戶(2%)、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7%)、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6%)、財團法人元智大學(5%)、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2%)、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66.66%)、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34%)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99.4%)、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0.3%)、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0.3%)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26.95%)、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36%)、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15.66%)、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2%)、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1%)、亞利預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3.89%)、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3.89%)、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59%)、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1%)、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1.53%)
鼎鼎企管顧問有限公司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0%)、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34%)、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16%)、亞洲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5%)、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37.13%)、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5.5%)、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5%)、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86%)、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0.01%)
遠鼎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6%)、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44%)、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9%)、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9%)、勞工保險基金(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2%)、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1%)、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0%)

**4. 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103年5月15日

條件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旭東			√			√				√		√	√	0
席家宜			√			√				√		√		0
郭佳輝			√	√		√	√	√	√	√	√	√		0
鄭澄宇			√			√	√			√	√	√		0
戴崇岳			√	√		√	√	√	√	√	√	√		0
曾裕賢			√	√		√	√			√	√	√		0
吳玲綾			√	√		√	√			√	√	√		0
吳汝瑜			√	√		√	√			√	√	√		0
吳高山			√	√		√	√			√	√	√		0
關盟昌			√	√		√	√	√		√	√	√		0
莊曉波			√	√		√	√	√		√	√	√		0
李 彬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8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蔡錫津	102.1.1	0	0.00%	0	0.00%	0	0.00%	中石化公司總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東海大學化工系	OUCC(Bermuda)、亞東石化(揚州)、遠東聯石化、通達氣體、亞東創新發展董事、國光石化監察人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 總工程師	潘永昆	103.4.1	768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技術處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化工系	亞東石化(揚州)、亞東創新發展董事	無	無	無
管理處 人力資源部 資材部 資訊部 會計部 副總經理	彭淑玫	95.9.1	228,258	0.03%	8,333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總管理處協理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 經濟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系	亞東石化(揚州)總經理、遠東聯石化、通達氣體、東富投資董事、遠東儀化石化監察人	無	無	無
營業處 EG&EA 營業部 SC 營業部 GAS 營業部 副總經理	蔡鎮江	97.4.1	375,471	0.04%	276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營業處協理 中央大學化工系	亞東石化(揚州)董事	無	無	無
製造處 乙二醇廠 特用化學品廠 工務部 安衛部 技術部 副總經理	李春雄	101.9.1	1,386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投資處協理 成功大學化工系	亞東石化(揚州)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務部 協理	王和秀	99.1.1	23,672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財務部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會計系	東富投資財務部經理、遠東聯石化、通達氣體、亞東創新發展監察人	無	無	無
研發處 研究部 品管分析部 協理	林志堅	99.4.1	1,122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研發處資深經理 台灣大學生化科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技術部 協理	張英世	103.4.1	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成功大學化工碩士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協理級)	呂文芳	98.9.1	0	0.00%	0	0.00%	0	0.00%	亞洲水泥公司 總經理室協理 美國德州休士頓大學 化工博士	無	無	無	無
稽核部資深經理	鄭美玲	99.1.1	171,348	0.02%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稽核部經理 東吳大學會計系	東富投資董事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資深經理	陳文東	99.3.1	0	0.00%	0	0.00%	0	0.00%	電子公司 人資行政處長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材部資深經理	王建平	99.4.1	30,00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資材部經理 正修工專化工科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資深經理	陳正待	100.9.1	84	0.00%	0	0.00%	0	0.00%	化學公司會計經理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東富投資會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資訊部經理	陳秋田	102.6.1	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資訊部副理 佛光大學資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安衛部資深經理	吳瑞財	103.4.1	292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專案部資深經理 文化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乙二醇廠資深廠長	余定國	101.3.16	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乙二醇廠廠長 大同工學院化工碩士	無	無	無	無
特化廠廠長	許同慶	99.1.1	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特化廠副廠長 清華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乙二醇&乙醇胺營業部經理	陳澤鈞	103.4.1	10,00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乙二醇營業部經理 美國麻州州立大學 環境科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特用化學品營業部經理	林榮源	103.4.1	229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總經理室經理 台灣大學生化科學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氣體營業部經理	陳俊吉	102.6.1	0	0.00%	0	0.00%	0	0.00%	東聯化學公司 氣體營業部副理 逢甲大學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八項酬金總額 (A+B+C+D+E+F+G+J)	
	本 公 司 (註 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10) I	本 公 司 (註 9)	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10)
低於 2,000,000 元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 鄭澄宇、曾裕賢、戴崇岳 亞洲水泥代表人： 吳高山、吳汝瑜、吳玲綾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 鄭澄宇、曾裕賢、戴崇岳 亞洲水泥代表人： 吳高山、吳汝瑜、吳玲綾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 鄭澄宇、曾裕賢、戴崇岳 亞洲水泥代表人： 吳高山、吳汝瑜、吳玲綾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裕民貿易代表人： 席家宜、郭佳輝	裕民貿易代表人： 席家宜、郭佳輝	裕民貿易代表人： 席家宜、郭佳輝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徐旭東	徐旭東	徐旭東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 鄭澄宇、曾裕賢、戴崇岳 亞洲水泥代表人： 吳高山、吳汝瑜、吳玲綾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裕民貿易代表人： 席家宜、郭佳輝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徐旭東
總 計	9 位	9 位	9 位	9 位

註 1：本表分別列示董事姓名，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填列表及下表-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註 2：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6：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者，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紅利金額。

註 7：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 8：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 本欄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J 欄。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之情形。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註 1)	監 察 人 酬 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 業酬金 (D) (註 9)
		報 酬 (A) (註 2)		盈餘分配之酬勞 (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 5)			
監察人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曉波 代表人：關盟昌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 基金會代表人：李 彬	0	0	1,084	1,084	384	384	0.12%	0.12%	4,85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 察 人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本 公 司 (註 6)	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7)
低於 2,000,000 元	裕利投資代表人：莊曉波、關盟昌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代表人：李 彬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代表人：李 彬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裕利投資代表人：莊曉波、關盟昌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3 位	3 位

註 1：本表分別列示監察人姓名，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併入酬金級距表之D欄。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 (A)(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註5)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註11)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10)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6)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總經理	蔡錫津																	
副總經理	潘永昆(註12)	14,215	14,335	0	0	3,757	3,757	1,160	0	1,160	0	1.51%	1.52%	0	0	0	0	33
	彭淑玫																	
	蔡鎮江																	
	李春雄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蔡錫津、潘永昆、彭淑玫、蔡鎮江、李春雄	蔡錫津、潘永昆、彭淑玫、蔡鎮江、李春雄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5位	5位

註1：本表分別列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董事之酬金，

註2：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4：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本公司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註6：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併入酬金級距表之E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之情形。

註12：技術處潘永昆副總經理自103/4/1起調任總經理室總工程師。本表係揭露102年度酬金資訊。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註1)	姓 名 (註1)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蔡錫津	0	1,793	1,793	0.14%
	總經理室總工程師 (註2)	潘永昆				
	管理處副總經理	彭淑玫				
	營業處副總經理	蔡鎮江				
	製造處副總經理	李春雄				
	研發處協理	林志堅				
	財務部協理	王和秀				
	技術部協理 (註3)	張英世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呂文芳				
	會計部資深經理	陳正待				

註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金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辦理。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其股票紅利金額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2：技術處潘永昆副總經理自 103/4/1 起調任總經理室總工程師。

註3：總經理室張英世特別助理（協理級）自 103/4/1 調任技術部協理。

本表係揭露 102 年度酬金資訊。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盈餘分配年度之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102	3.38 %	3.40 %
101	3.69 %	3.71 %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說明：

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均視每年度公司之經營績效並按本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條規定成數提撥，再依相關規定分配發放。

其餘酬金由公司視整體營運績效，參酌專業管理顧問公司出具之市場薪資行情調查報告、調查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之薪資水準，並考量整體財務及經營環境風險後制訂。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2)	備 註
董 事 長	徐 旭 東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副董事長	裕民貿易(股)公司 代表人：席家宜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裕民貿易(股)公司 代表人：郭佳輝	0	2	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鄭澄宇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戴崇岳	3	1	75%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曾裕賢	2	2	50%	新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吳玲綾	4	0	100%	新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吳汝瑜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吳高山	4	0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董事監察人改選者，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3.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不適用。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第十三屆第八次(103/3/12 召開)董事會議通過修正「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以配合設置獨立董事後之議事運作。本公司將於 104 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依其獨立性與專業性對公司事務提供客觀意見，以提昇公司的運作和保障股東之權益。

##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註)	備 註
監 察 人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曉波	4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監 察 人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關盟昌	4	100%	新任。改選日期：101.6.5
監 察 人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 基金會代表人：李 彬	4	100%	連任。改選日期：101.6.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公司員工及股東，均可隨時與監察人溝通。
  -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除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外，本公司定期舉行監察人會議由相關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進行報告與討論，溝通情形良好。
-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1)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除由董事長辦公專職負責外，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公司」處理及因應。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營運管理及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均依所訂「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規定辦理，彼此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	(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 本公司董事 9 席，並無獨立董事。董事均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行使董事職權。	(一)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未來將依法令之要求配合辦理。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評估 103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並提報董事會。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各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連絡公司各相關部門及單位，溝通管道暢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網址： <a href="http://www.oucc.com.tw">http://www.oucc.com.tw</a> 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二)本公司定期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三)除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且落實執行外，還會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並依規定公開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訂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如上所述，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並提供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與訓練及退休金提撥及監督制度等。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關懷員工；提供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安全衛生訓練、並透過職工福利委員會，鼓勵各項社團活動、辦理急難救助，照顧同仁身心健康及生活平衡。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除由專職人員負責投資人關係維護外，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公司」處理及因應，並配合實際需要舉辦說明會。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均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權利：各利害關係人遇有需求，可隨時連絡公司各相關部門及單位，溝通管道暢通。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秉持『誠、勤、樸、慎、創新』之企業經營理念，定期追蹤產品及服務滿意度，作為公司持續改善經營策略的參考，並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的合作關係。 (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目前對於保險內容及其必要性尚在評估中，俟完成後再提董事會核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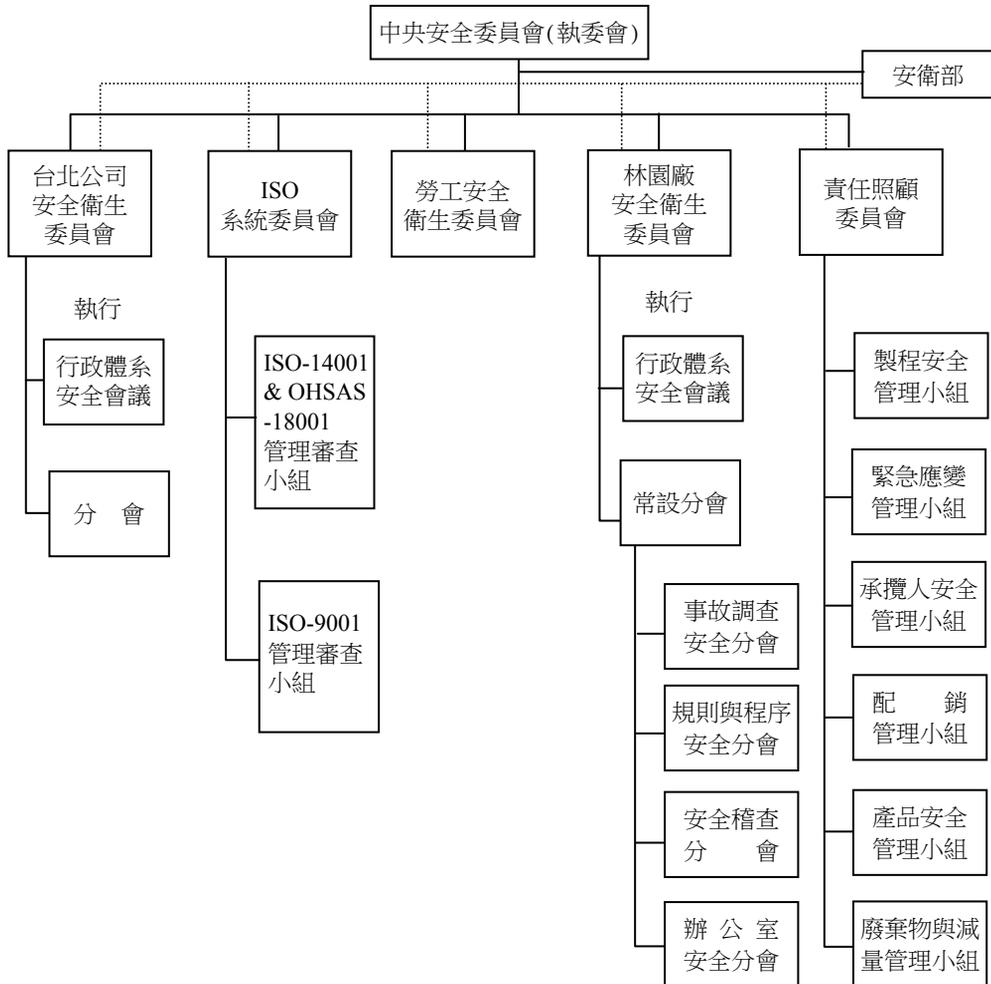
## (八)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102 年度董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 事 長	徐旭東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副董事長	席家宜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董 事	鄭澄宇	102.12.13	102.12.13	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薪酬委員會工作推展 與指導原則之設定	3hrs
	戴崇岳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吳高山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吳汝瑜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吳玲綾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監 察 人	莊曉波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闕盟昌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李 彬	102.12.20	102.12.20	財團法人台灣 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 公司治理研習班	3hrs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	---------	----------------------

(九)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1. 中央安全委員會組織

- 1.1 中央安全委員會由執委會成員組成，為本公司企業安全政策之最高管理權責單位。
- 1.2 總經理為中央安全委員會主席，安衛部主管為執行秘書。
- 1.3 中央安全委員會視實際需要得不定期召開會議。
- 1.4 職權
  - 1.4.1 制定公司安全政策與原則及長中短期之安全目標。
  - 1.4.2 建立或改進安全機制，以求發揮最大功效。
  - 1.4.3 審核台北公司及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之建議及安全規則。
  - 1.4.4 審核／督導公司各部門的安全績效，決定改進方向及行動。

2. 台北公司及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組織：

- 2.1 台北公司安全衛生委員會由台北公司內各部門經理級以上主管組成。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2.2 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名，由總經理指派，負責會議召集主持及綜理會務。</p> <p>2.3 主任委員任命執行秘書一名，承主任委員之指示發佈會議通知，會議記錄及執行會務。</p> <p>2.4 台北公司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本會委員因故無法出席會議者，應指派代表參加。</p> <p>2.5 職權</p> <p>2.5.1 執行中央安全委員會交付事項。</p> <p>2.5.2 依中央安全委員會的總安全目標，制定本會之長、中、短期目標及 KPI。</p> <p>2.5.3 審核台北公司行政體系之建議及安全規則。</p> <p>2.5.4 督導行政體系之安全績效及建立安全機制。</p> <p>2.6 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由林園廠各部門經(副)理/廠(副)廠長組成。</p> <p>2.7 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名，由總經理指派，負責會議召集主持及綜理會務，定期參加中央安全委員會議，提出報告。</p> <p>2.8 環安組主管為執行秘書，承主任委員之指示發佈會議通知，會議記錄及執行會務。</p> <p>2.9 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每月召開一次。本會委員因故無法出席會議者，應指派代表參加。</p> <p>2.10 職權</p> <p>2.10.1 依中央安全委員會的總安全目標，制定本會之長、中、短期目標及 KPI。</p> <p>2.10.2 執行中央安全委員會交付事項。</p> <p>2.10.3 本會設有安全稽查分會、事故調查安全分會、辦公室安全分會、規則與程序安全分會及其他臨時性分會並指派分會負責人。</p> <p>2.10.4 審查各常設分會及各行政體系安全會議之建議、檢討安全事項。</p> <p>2.11 林園廠各常設分會的組織如下</p> <p>2.11.1 常設分會組織有安全稽查分會、事故調查安全分會、辦公室安全分會、規則與程序安全分會。</p> <p>2.11.2 各分會由管理處、製造處、研發處及其他部門等各指派一位代表共同組成委員，委員任期二年。</p> <p>2.11.3 各分會設置主任委員一名，由林園廠安委會委員兼任，任期二年，負責會議召集主持及綜理會務，參加上級委員會定期會議提出工作報告。</p> <p>2.11.4 各分會設置總幹事一名，由主任委員指派，承主任委員之指示發佈會議通知，會議記錄及執行會務。</p> <p>2.11.5 主任委員每月召開一次會議，各分會委員因故無法出席會議者，應指派代表參加。</p> <p>2.12 林園廠各常設分會的職權如下</p> <p>2.12.1 安全稽查分會職權</p> <p>2.12.1.1 本分會委員應依開會通知準時與會。</p> <p>2.12.1.2 依上級委員會的目標擬定年度的稽核工作計劃及項目。</p> <p>2.12.1.3 查核各單位是否符合公司安全政策及廠內各項工安規定。</p> <p>2.12.1.4 查核各單位工安改善案件是否落實執行。</p> <p>2.12.1.5 查核各有關之作業安全程序書是否落實執行。</p> <p>2.12.1.6 發現任何現場潛在的不安全環境並提出改善建議方案。</p> <p>2.12.1.7 經由員工的不安全行為即時予以勸導及溝通，以提升安全意識。</p> <p>2.12.1.8 評核公司安全政策及安全行動計劃執行成效及提出改進建議事項。</p> <p>2.12.1.9 每次會議之建議事項應紀錄呈報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p> <p>2.12.2 事故調查安全分會職權</p> <p>2.12.2.1 本會代表應依開會通知準時與會，並代表所屬部門單位向本會提出意見或建議於會中討論。</p> <p>2.12.2.2 本會安衛部主管負責向本會提供有關事故調查技巧，國內外事故案例及其它相關資訊。</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2.12.2.3 本會因需要得邀請本廠各部門或單位相關人員與會。</p> <p>2.12.2.4 檢討本廠各單位所提出意外事故調查報告，並提出全廠性預防再發生之建議事項。</p> <p>2.12.2.5 本分會得視情況或接受事故調查單位邀請，指派分代表共同參與事故調查，並擬具調查報告呈報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p> <p>2.12.3 辦公室安全分會職權</p> <p>2.12.3.1 本會代表應依開會通知準時與會，並代表所屬部門單位向本會提出意見或建議於會中討論。</p> <p>2.12.3.2 檢討本廠各建築物辦公室室內安全相關措施。</p> <p>2.12.3.3 擬訂辦公室作業相關安全規定，呈報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審核。</p> <p>2.12.4 規則與程序安全分會職權</p> <p>2.12.4.1 本會代表應依開會通知準時與會，並代表所屬部門單位向本會提出意見或建議於會中討論。</p> <p>2.12.4.2 本會安衛部代表負責向本會提供政府法令及有關安全資訊。</p> <p>2.12.4.3 檢討本廠現有及新增之安全規則及安全作業程序。</p> <p>2.12.4.4 修訂安全規則，呈報林園廠安全衛生委員會審核。</p> <p>(十)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p> <p>員工於到職時，均需簽署“同意書”，並將該文件列為員工人事檔案之一部份；其主要內容聲明同意遵守公司規章、人事管理規則及公司業務之保密承諾等，各項文件內容均揭示於公司內部之公開資訊上，全體員工皆可隨時查閱。</p> <p>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各項文件內容摘要：</p> <p>工作規則包括：(1)總則(2)僱用(3)服務、例假、休息、特別休假(4)請假(5)工資(6)年終獎金(7)安全、衛生、福利、撫卹、職業災害補償(8)紀律(9)考績與獎懲(10)離職、解僱、資遣(11)退休(12)附則。</p> <p>保密承諾書包括：(1)機密資訊之定義(2)保密義務(3)違約之法律效果及違約之責任(4)僱傭關係終止後之效力(5)權利之讓與(6)適用之法律及管轄。</p> <p>(十一)本公司已於98年12月23日第十二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內部重大訊息申報作業程序」。並進行下列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新任經理人於簽署聲明書時一併提供「內部重大訊息申報作業程序」。</li> <li>2. 申報股權異動時已向經理人宣導「內部重大訊息申報作業程序」及內線交易等相關法令資訊。</li> <li>3. 本公司經理人及受僱人均於初任職時簽署保密協定，並對員工進行「內部重大訊息申報作業程序」之宣導。</li> </ol> <p>(十二)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證明之相關證照情形：</p> <table data-bbox="272 1471 986 1701"> <tr> <td>中華民國會計師：1 人。</td> <td>國際內部稽核師：5 人。</td> </tr> <tr> <td>中華民國記帳士：3 人。</td> <td>國際內控自評師：1 人。</td> </tr> <tr> <td>PMP 國際專案管理師：1 人。</td> <td>證券商高級業務員：2 人。</td> </tr> <tr> <td>證券商業務員：3 人。</td> <td>證券投資分析人員：1 人。</td> </tr> <tr> <td>期貨商業業務員：1 人。</td> <td>理財規劃人員：2 人。</td> </tr> <tr> <td>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2 人。</td> <td>信託人員：2 人。</td> </tr> </table>	中華民國會計師：1 人。	國際內部稽核師：5 人。	中華民國記帳士：3 人。	國際內控自評師：1 人。	PMP 國際專案管理師：1 人。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2 人。	證券商業務員：3 人。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1 人。	期貨商業業務員：1 人。	理財規劃人員：2 人。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2 人。	信託人員：2 人。	
中華民國會計師：1 人。	國際內部稽核師：5 人。													
中華民國記帳士：3 人。	國際內控自評師：1 人。													
PMP 國際專案管理師：1 人。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2 人。													
證券商業務員：3 人。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1 人。													
期貨商業業務員：1 人。	理財規劃人員：2 人。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2 人。	信託人員：2 人。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以利遵循。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黃靖武			√	√	√	√	√	√	√	√	√	√	0	
其他	俞明德	√		√	√	√	√	√	√	√	√	√	√	1	
董事	吳高山			√		√	√				√	√	0	(註2)	
其他	董麗貞		√	√	√	√	√	√	√	√	√	√	2	(註3)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依「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辦法施行三年內，薪資報酬委員會三分之一以下之成員得由一般董事擔任。

註 3：依 2014 年 3 月 12 日第十三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由符合獨立性之董麗貞女士接替吳高山董事擔任薪酬委員，任期自董事會議通過之日起至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日止。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6 月 5 日至 104 年 6 月 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黃靖武	2	0	100%	
委員	俞明德	2	0	100%	
委員	吳高山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除由總經理室專職外，並由各部門依其職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工作。 (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會參與遠東新世紀人力發展中心定期規劃之公司治理等專題之教育訓練。 (三)人力資源部對員工績效、員工訓練及獎懲等皆有明確規範。 (四)成立薪酬委員會，訂定與定期檢視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之績效與薪酬。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致力於製程改善及選用高效率觸媒，以提升工廠生產效能及原物料之利用效率；並將乙二醇廠排出之CO2回收處理，作為碳酸乙烯酯廠之原料使用，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降低對環境之負荷衝擊。 (二)落實「OHSAS-18001職業安全管理制度」，持續推行「ISO-14001環境保護管理制度」，設置安全衛生委員會及制定環境安全衛生組織章程與安全衛生環保政策。 (三)公司組織編制安衛部專責管理環保工安相關安全事務。 (四)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改善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公司對員工管理均以勞動法令為基本依歸，建立合適的管理制度。 (二)為有效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設有消防安全措施、廠區並設有醫務室，內置專業護理人員及約聘醫師，備有各項急救設備等，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 (三)公司藉由內部文件公告及部門定期之正式或非正式會議等與同仁溝通，以適時及適度分享公司營運變動等。 (四)公司對客戶意見均高度重視並定期實施客戶滿意度問卷調查。 (五)與供應商合作保持夥伴關係，藉由企業的力量，以社會公益為出發，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本公司視營運狀況，本著取諸於社會，用諸於社會的企業精神，酌情贊助公益團體或關係企業所屬慈善基金會，從事回饋社會之活動。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遵守資訊公開之規定，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於投資說明會、股東會、投資人關係等管道，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雖未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已透過研發、公益活動、環保認證積極推動參與及善盡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社會貢獻及社會公益等領域之企業社會責任。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訂定各項「緊急應變計劃」，針對火災、洩漏、颱風、地震、戰爭、運輸事故、通報、疏散、復原等，對有可能之災變做好定期演練及應變措施，以期事故一旦發生時，將能有組織、有系統的迅速處置，使傷害及損失減至最低。 2. 全廠所使用之各種原物料及產品都設置物質安全資料表，置放於現場及各單位辦公室，並網路開放供同仁查閱及充分了解，方能採取正確行動並確保自身及全廠的安全。 3. 製程區分別設置自動灑水系統等消防設施，可依不同方式動作（有自動、手動及遙控），以確保自身及全廠的安全。 4. 製程區內分佈設置可燃性氣體、EO、NH <sub>3</sub> 、H <sub>2</sub> & 鍋爐煙道氣（SO <sub>x</sub> 、NO <sub>x</sub> ）、廢水（COD、PH）等監測點，製程有任何洩漏可經由監測器偵測得知，並即時處置及消除狀況。 5. 設立動火作業管理程序及進入封閉處所作業規定，確保人員及設備安全。 6. 依照員工的安全標準，推行承攬商的安全訓練與要求，以確保進入廠內人員及全廠的安全。 7. 舉辦員工健檢，以提早發現問題，提早治療，確保員工健康。 (二)安全衛生環保政策 東聯化學公司在零事故、零傷害、零污染目標下，以最高標準檢視安全衛生環保的作為，達到保護地球生態環境及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為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客戶、股東及社會大眾創造最大利益，並達到永續經營的願景。 (三)安全衛生環保原則 1. 確保安全、衛生、環保的工作環境，是全體員工的責任。 2. 所有傷害及職業疾病皆可避免。 3. 持續不斷訓練員工安全工作是各級主管的職責。 4.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安全為雇用的條件之一。 5. 所有的缺失必須儘速改正。 6. 避免傷害事件發生是員工對公司的一大貢獻。 7. 稽核是必要的。 8. 承攬商的安全與管理，與員工同等重要。 9. 公司外及廠外安全是員工安全的另一個重要部份。 10. 清潔生產持續改善，做社區的好鄰居是我們的義務。 (四)社區參與、社會服務、社會公益等 1. 本公司係中華民國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會員，履行會員之責任與義務，積極參與訓練及其它運作事項。 2. 本公司係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與台灣區高壓氣體協會會員，會員不定期互相實施工安實際經驗交流，提升工安水準。 3. 每半年辦理捐血活動，同仁均踴躍捐血。 4. 每年度繳納林園廠商敦睦睦鄰基金。贊助地方急難救助金，贊助地方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及其它聯誼活動（含環保、經建、文化觀摩）經費。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	<p>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公司秉持自律精神，加入責任照顧協會（TRCA）與緊急應變諮詢中心（ERIC），推動責任照顧制度，建立6個CODE；製程安全管理、緊急應變安全管理、配銷安全管理、承攬人安全管理、廢棄物管理與減量管理、產品安全管理準則。</p> <p>「安衛至上、清潔生產、持續改善、全員參與」為東聯人環保心的最高表現，為使生產作業順利進行，全廠落實安衛環保政策執行要點，制定完善的工安與環保執行措施，並設有空污、水污、毒化物、廢棄物等專職人員隨時檢測；並設有地下水監測井19座，以及可燃性氣體監測站，以確保環境無污染；積極回收二氧化碳再利用、增設廢氣焚化爐及增設各廢水場加蓋，進行環保工程。</p> <p>1. 取得8個製程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含：EO製程、EG製程、鍋爐蒸氣製程、#1&amp;#2 EA製程、EC製程、pilot plant (SI) 及EOD製程。</p> <p>2. 污染排放及防制</p> <p>(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本公司已取得8個製程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p> <p>(2) 本公司設置三套廢水處理系統，為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之納管事業。</p> <p>(3) 設置二套VOC焚化設備，於2005年完成RTO1、RTO2的測試合格，THC之去除率&gt;99%。</p> <p>(4) 2011年設置EC組製程CO爐焚化設備，置入使用測試合格，THC之去除率&gt;99%。</p> <p>(5) 全廠設置地下水監測井19座，每月定期取樣分析，水質監測正常。</p> <p>3. 污染防治費：本公司定期繳交空污、水污及土污等污染防治費。</p> <p>4. 環保專責單位人員：</p> <p>(1) 空污專責人員：設有甲級及乙級專責人員。</p> <p>(2) 水污專責人員：設有甲級及乙級專責人員。</p> <p>(3) 毒化物專責人員：本公司設有受訓合格甲級毒化物專責人員。</p> <p>(4) 廢棄物專責人員：本公司林園廠已設有受訓合格廢棄物專責人員。亞東石化(揚州)公司人員取得環保管理證及環保操作證。</p> <p>5. 響應政府環保政策，設有電動機車充電站一座，供同仁之電動機車使用。</p> <p>6. 設立雨水截流系統站，回收製程廢水至廢水處理場。</p> <p>7. 2004年榮獲經濟部頒發「工業永續精銳獎」及2006年獲高雄縣政府環保局頒發「空氣品質貢獻優良獎」。</p> <p>2005年6月獲高雄縣政府頒發「參演高雄縣大型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觀摩演練，功在防災」獎牌一面。</p> <p>2006年3月獲高雄縣環保局頒發「簽訂柴油車使用合格油品企業」獎牌一面。</p> <p>2006年10月與2007年10月獲高雄縣環保局頒發「鼎力配合協助推廣普渡紙錢集中焚燒作業，減少空氣污染並維護居住環境品質」獎牌一面。</p> <p>2007年5月獲經濟部能源局頒發「節能精英，卓越創新」獎牌一面。</p> <p>2007年11月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積極推動工業安全衛生工作並強化管理機制，提升企業體質，展現安全衛生績效，成果斐然，安衛楷模」獎牌一面。</p> <p>2008年2月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林園石化工業區安衛促進會頒發「零災害，無損失工時，表現卓越，績效卓著」獎牌一面。</p> <p>2008年3月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頒發「無災害工時1,810,581小時」獎牌一面。</p> <p>2008年3月獲台灣區高壓氣體工業同業公會頒發「推行全國職場勞動安全週活動績效優異」獎牌一面。</p> <p>2010年10月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嘉惠環保」獎座一面。</p> <p>2011年4月榮獲高雄市環保局頒發「節能績效評比特殊績效獎」獎座一面。</p> <p>2011年4月及10月份榮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感謝狀，表彰本公司在推動區域聯防及防汛演練、落實防災應變支援機制、提升區域安全所做的努力與貢獻。</p> <p>2011年12月份獲高雄市環保局頒發「空污減量輔導評鑑優良廠商」獎狀。</p> <p>2011年度揚州市勞動保障誠信示範單位。</p> <p>2012年度揚州化工園區環保先進單位。</p> <p>2012年度揚州市禁化武工作先進單位。</p> <p>2013年8月SGS台灣暨東亞區副總裁蒞廠頒給林園廠「管理系統持續改善標竿獎」獎座。</p> <p>2013年度揚州化工園區環保先進單位。</p> <p>2013年度揚州市禁化武工作先進單位。</p> <p>2013年消防比武大賽組織獎。</p> <p>2013年揚州化工園區安全工作先進單位。</p> <p>2014年1月林園廠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健康職場認證-健康促進標章。</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8.	於1999年取得ISO-14001認證，於2002年獲OHSAS-18001認證，二項並於2011年再重新認證通過及2013年例行稽核通過。 公司在零事故、零傷害、零污染目標下，以最高標準檢視安全衛生環保的作為，達到保護地球生態環境及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為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客戶、股東及社會大眾創造最大的利益，並達到永續經營的願景。公司致力於工安環保、資源節用、落實經營管理、推動技術創新等努力獲肯定，也是克盡心力守護地球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的最佳證明。	

##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賄賂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已於100年12月21日董事會通過後公告週知，並已提報101年度股東會核備。 (二)禁止不誠信行為；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 (三)誠信經營守則之範圍包含下列防範措施： 1. 禁止行賄及收賄 2. 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禁止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相關規章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人力資源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四)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無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五)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p>(一)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應主動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人力資源部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p> <p>(二)本公司營運堅持零弊端原則，本公司人員若利用本身職務之便，意圖謀取自己或他人之不當利益，致本公司蒙受損失，除應予以解除職務外，並應無條件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p> <p>(三)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獎懲辦法予以懲處；凡經免職人員永遠不得在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任職。</p> <p>(四)本公司設有申訴制度，以提供違反本守則者，得依相關規定救濟之途徑。</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年報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一)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乃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 (二)為本公司之永續發展，並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以公平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二)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將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三)本公司與他人簽訂重要契約時，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網址：<http://www.oucc.com.tw> 定期揭露更新資訊。
2. 本公司網站資訊由專人負責蒐集維護。公開揭露之財務業務資訊、法人說明會過程等均放置於網站上供大眾查閱參考。

####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誠、勤、樸、慎、創新，為本公司之經營理念，亦為每位員工奉行之行為準則。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已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後公告週知，並已提報 101 年度股東會核備。本公司人員將遵循道德規範並秉持誠信原則經營企業。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旭東

徐旭東



總經理：蔡錫津

蔡錫津



2.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 股東會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2013.6.7	報告事項 (1)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2)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 (3)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對本公司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 (4)監察人查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5)修正「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報告 承認事項 (1)承認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 (2)承認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每股分配現金1.2元) 討論事項 (1)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訂定2013.7.3為除息基準日，並於2013.7.24發放現金股利。

2. 董事會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十三屆第四次	2013.3.15	1.通過本公司2012年度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2012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2012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案。 4.通過本公司20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通過本公司擬定召開2013年度股東常會日期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項案。 6.通過本公司透過OUCC (Bermuda) Holding Limited 間接增資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美元2,000萬案。
第十三屆第五次	2013.5.15	1.通過本公司參與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新台幣720,348,690元整案。 2.通過本公司組織調整及人員晉升案。
第十三屆第六次	2013.8.13	1.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相關條文案。 2.通過林園廠環氧乙烷擴產及新增氣體廠案。 3.通過本公司人事案。
第十三屆第七次	2013.11.11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部分條文案。 2.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案。 3.通過變更大陸揚州環氧乙烷及乙二醇項目投資架構案。
第十三屆第八次	2014.3.12	1.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替補案。 2.通過本公司組織調整及人員異動案。 3.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財務預算及資本支出預算案。 4.通過本公司2014年第一季將遠東聯石化(FUPY)納入合併財報案。 5.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案。 6.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分配案。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7.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各項決算表冊案。 8.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10.通過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11.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12.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13.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案。 14.通過本公司擬定召開2014年度股東常會日期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項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會計師公費相關資訊

###### 1.簽證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 施景彬	102.01.01~102.12.31	

###### 2.會計師公費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 審 計 公 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戴信維 施景彬	2,730	0	0	0	180	180	102.01.01 ┆ 102.12.31	註1：投審會申報書件覆核意見60仟元，五年免稅完成證明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等120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102 年度：無。

101 年度：

更換日期	民國 101 年 8 月 28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信維及范有偉會計師，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自101年第二季起，改由戴信維及施景彬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102 年度：無。

101 年度：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施景彬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01年8月28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姓 名	102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徐 旭 東	0	0	0	0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0	0	0	0
董 事	裕民貿易(股)公司	0	0	0	0
監 察 人	裕利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監 察 人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 紀念基金會	0	0	0	0
經 理 人	蔡 錫 津	0	0	0	0
經 理 人	潘 永 昆	0	0	0	0
經 理 人	彭 淑 玫	0	0	0	0
經 理 人	蔡 鎮 江	0	0	0	0
經 理 人	李 春 雄	0	0	0	0
經 理 人	林 志 堅	0	0	0	0
經 理 人	王 和 秀	0	0	0	0
經 理 人	張 英 世	0	0	0	0
經 理 人	呂 文 芳	0	0	0	0
經 理 人	陳 正 待	0	0	0	0

註 1：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證期局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定義「經理人」之規定辦理。

(二)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年4月8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81,217,005	9.17%	0	0%	0	0%	遠鼎投資(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遠通投資(股)公司 開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鼎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註1、註3 註1、註2、註3 註1 註1、註3 註1	
遠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73,363,684	8.28%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裕元投資(股)公司	註2、註3 註1、註3 註1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63,766,522	7.20%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遠鼎投資(股)公司 裕元投資(股)公司 遠通投資(股)公司 開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鼎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註1、註2、註3 註2、註3 註1 註2 註2 註2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蔡宏圖	49,423,400	5.58%	0	0%	0	0%	無	無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郭文德	43,673,900	4.93%	0	0%	0	0%	無	無	
遠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健誠	41,161,396	4.65%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註2 註1	
裕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維崑	33,224,017	3.75%	0	0%	0	0%	亞洲水泥(股)公司 遠鼎投資(股)公司	註2 註2	
開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澄宇	30,275,173	3.42%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註2、註3 註1	
中華郵政(股)公司 代表人：翁文祺	20,418,800	2.31%	0	0%	0	0%	無	無	
鼎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敏雄	16,183,495	1.83%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註2 註1	

註1：企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2：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註3：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與他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他公司。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4月8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富投資(股)公司	114,299	100%	0	0%	114,299	100%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122	100%	0	0%	122	100%
OUCC(Bermuda) Holding Ltd.	30	100%	0	0%	30	100%
亞東創新發展(股)公司	14,675	30%	0	0%	14,675	30%
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	10,946	20%	0	0%	10,946	2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7	10	560,000	5,600,000	511,115	5,111,150	盈餘轉增資：379,972		註一
						現金增資：30,000		註二
90/4	10	560,000	5,600,000	505,902	5,059,020	註銷庫藏股：52,130		註三
90/9	10	560,000	5,600,000	495,907	4,959,070	註銷庫藏股：99,950		註四
92/7	10	560,000	5,600,000	535,596	5,355,961	資本公積轉增資：97,712		註五
						盈餘轉增資：299,179		
93/7	10	820,000	8,200,000	616,467	6,164,669	盈餘轉增資：808,708		註六
94/2	10	820,000	8,200,000	676,467	6,764,669	現金增資：600,000		註七
94/9	10	820,000	8,200,000	746,554	7,465,544	盈餘轉增資：700,875		註八
95/7	10	820,000	8,200,000	770,721	7,707,212	盈餘轉增資：241,668		註九
96/7	10	820,000	8,200,000	787,486	7,874,864	盈餘轉增資：167,652		註十
97/8	10	820,000	8,200,000	805,185	8,051,846	盈餘轉增資：176,982		註十一
101/8	10	1,000,000	10,000,000	885,703	8,857,031	盈餘轉增資：805,185		註十二

註一：89.03.30 (八九)台財證(一)第 28043 號  
 註二：89.04.25 (八九)台財證(一)第 31633 號  
 註三：90.03.09 (九〇)台財證(三)第 109937 號  
 註四：90.07.19 (九〇)台財證(三)第 143329 號  
 註五：92.06.18 (九二)台財證(一)第 0920126972 號  
 註六：93.06.28 (九三)台財證(一)第 0930123783 號  
 註七：93.10.19 (九三)金管證(一)第 0930145975 號  
 註八：94.06.14 (九四)金管證(一)第 0940123773 號  
 註九：95.06.19 (九五)金管證(一)第 0950124903 號  
 註十：96.06.27 (九六)金管證(一)第 0960032441 號  
 註十一：97.08.13 (九七)金管證(一)第 09701200670 號  
 註十二：101.06.22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7826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85,703,029	114,296,971	1,000,000,000	—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 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4	27	150	64,841	137	65,169
持有股數	20,438,939	144,238,196	415,925,295	230,853,231	74,247,368	885,703,029
持股比例	2.31%	16.29%	46.96%	26.06%	8.38%	1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03 年 4 月 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2,853	8,295,142	0.94%
1,000 至 5,000	22,708	50,926,589	5.73%
5,001 至 10,000	4,955	35,835,025	4.05%
10,001 至 15,000	1,882	22,506,330	2.54%
15,001 至 20,000	801	14,325,123	1.62%
20,001 至 30,000	827	20,129,979	2.27%
30,001 至 50,000	546	21,008,671	2.37%
50,001 至 100,000	301	21,326,377	2.41%
100,001 至 200,000	127	17,227,494	1.95%
200,001 至 400,000	70	18,855,056	2.13%
400,001 至 600,000	27	13,472,149	1.52%
600,001 至 800,000	10	7,252,961	0.82%
800,001 至 1,000,000	6	5,284,235	0.60%
1,000,001 以上	56	629,257,898	71.05%
合 計	65,169	885,703,029	100.00%

**(五) 主要股東名單**

103年4月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	股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81,217,005	9.17%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363,684	8.28%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3,766,522	7.2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9,423,400	5.5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3,673,900	4.93%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161,396	4.65%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4,017	3.75%
開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75,173	3.4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0,418,800	2.31%
鼎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16,183,495	1.83%

註：1. 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2. 總股數為885,703,029股。

**(六)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4.80	36.40	32.20
	最 低		29.50	27.25	29.30
	平 均		36.30	31.12	30.5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8.81	19.69	19.70
	分 配 後		17.60	(註1)	—
每股盈餘 (註2)	加 權 平 均 股 數(註4)		871,949仟股	871,949仟股	871,949仟股
	調 整 前		1.32	1.45	0.06
	調 整 後		1.32	(註1)	—
每股股利 (註3)	現 金 股 利		2.00	1.2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元)	1.00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元)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5)		27.50	21.46	—
	本 利 比(註6)		18.15	25.93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7)		5.51%	3.86%	—

註1：係盈餘分配案經本(103)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確定。

註2：係按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及按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註3：係前一年度之盈餘分配。

註4：自91年度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0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

註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七)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業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比例分配之。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股東紅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2元。

##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仟元)			8,857,031
本 年 度 配 股 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1.2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 業 績 效 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仟元)		不 適 用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 制 性 每 股 盈 餘 及 本 益 比	若 盈 餘 轉 增 資 全 數 改 配 放 現 金 股 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 未 辦 理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 未 辦 理 資 本 公 積 轉 增 資 且 盈 餘 轉 增 資 改 以 現 金 股 利 發 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103年度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2月1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00371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九)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後，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將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做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例分派之。

- 一、股息百分之六十；
  - 二、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
  - 三、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 四、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七。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年度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21,914,302 元，員工股票紅利 0 元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 10,957,151 元。
  - (2)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 (3)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4)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45 元（本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自本期純益扣除）。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 (1) 101 年度盈餘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員工現金紅利            21,914,302 元  
董事、監察人酬勞      10,957,151 元
  - (2) 101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1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相同。

#### (十)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C801020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C801060 合成橡膠製造業
-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 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JE01010 租賃業
-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合併公司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02 年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乙二醇事業	8,969,243	67	9,705,577	63
氣體事業	796,545	6	704,539	5
特化事業	3,645,049	27	5,013,330	32
投資事業	—	—	10,491	—
合計	13,410,837	100	15,433,937	100

3. 合併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 乙二醇、環氧乙烷、二乙二醇等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 (2) 氧氣、氮氣、氬氣等氣態與液態氣體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 (3) 乙醇胺、碳酸乙烯酯、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聚乙二醇單甲醚、聚乙二醇牛脂胺醚、乙氧基化三羥甲基丙烷等特用化學品之製造與買賣。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計劃開發高附加價值的客製化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如甲基烯基聚氧乙烯醚（Methallyl Alcohol Ethoxylate）應用於混凝土減水劑單體，三苯乙烯基苯酚聚氧乙烯醚（Tristyrylphenol Ethoxylate）應用於染整助劑與農藥乳化劑。

### (二) 產業概況

#### 1. 乙二醇事業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中國聚酯業每年仍需大量進口乙二醇產品，雖然中國國內乙二醇產量已超過 400 萬噸，但短期內仍不足以支應下游所需，預估中國乙二醇進口量仍將超過 800 萬噸。

#####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2013 年全球乙烯的總需求量約為 1.3 億噸，其中乙烯用於製造環氧乙烷與乙二醇者約佔 15%。2014 年亞洲地區上半年許多輕裂廠安排歲修，市場可供量減少，下半年復車正常後可望紓緩，2017-2018 年後美國裂解廠擴建產能逐漸開出，由頁岩氣產製出較低成本乙烯也將進入市場，預期原料乙烯供應將較為寬鬆。

2013 年全球乙二醇的使用量約為 2,400 萬噸，乙二醇最主要的用途為化纖與瓶用聚酯、薄膜切片等，約佔總使用量的 85%。

##### (3) 產品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中東地區挾其成本優勢發展石化下游產業行銷全世界，但 2016 年前中東將無乙二醇新增產能。中國積極發展煤製乙二醇，惟產品品質與技術問題將需要時間改善與精進，東聯將調整乙二醇產量並持續發展高價值的環氧乙烷衍生物以提升整體獲利水準。

#### 2. 氣體事業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2013 年國內氣體同業陸續開出新產能，氣體供應較為寬鬆，又整體經濟景氣欠佳情況下，氣體需求無顯著增加，預估 2014 上半年仍維持 2013 下半年混沌市況，2014 下半年可望上揚，本公司將持續增加銷售以擴增營利。

#####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氣體產量除充分供應內部乙二醇（EG）、乙醇胺（EA）、碳酸乙烯酯（EC）廠所需，氧氣及氮氣並供應林園及大發工業區客戶，其餘液態產品主要供應國內電子、石化、醫療、食品、鋼鐵與金屬加工等市場。為迅速反應客戶需求，氣體廠設有容量 7,000 公噸以上的液態氣體儲槽，並視客戶需要於客戶端設置氣體生產設備，透過管線直接提供所需之氣體。為加強對客戶之服務品質，已逐年進行更新槽車及儲槽等設備，冀望提供客戶更完美專業的服務。為符合衛生署對醫用氧氣之法規規範，本公司已獲得醫用氧氣 GMP 資格。

##### (3) 產品發展趨勢與競爭情形

本公司工業氣體廠為具規模的氣體分離工廠，生產效率高具競爭力且產品品質佳，其中氧氣以自用為主，其餘主要為內銷；另配合環氧乙烷擴產，將新建一座日產能 420 噸氧氣之氣體廠，除供應內部需求外，氣體業務將可進一步擴大規模。

#### 3. 特化事業

#####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 乙醇胺：

合併公司乙醇胺總產能共 12 萬噸，含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EA 廠 4 萬噸產能。東聯林園 EA 廠產能除了供應下游電子洗劑、清潔劑、樹脂、油墨、紡織、水泥等產業應用，亦外銷亞太、歐美等其它地區。其中國內單乙醇胺能提供彈性且即時供貨服務給電子洗劑廠商，三乙醇胺的用戶亦可不再受 CWC 的進口煩瑣程序管制，獲得穩定的原料供應。在清潔劑業、化妝品業、

混凝土添加劑等行業在國際市場更具競爭力。市場需求和應用方面，國內的電子洗劑及大陸水泥產業均需求穩定。預計 2014 年全球乙醇胺總需求 172 萬噸，較 2013 年之 165 萬噸成長約 4%。中國大陸需求約 30.5 萬噸，需求成長率高達 33%（含乙烯胺新增需求）。但近年陸續有乙醇胺廠增建完成，致整體供應面充裕，本公司將以穩定的通路拓展行銷，爭取最佳獲利。

## 碳酸乙烯酯：

碳酸乙烯酯（EC）主要用於生產聚碳酸乙烯酯（PC）以供製造光碟片及複合塑膠材料，市場需求穩定。本公司碳酸乙烯酯（EC）廠係世界上最大產能廠，年產能達 6 萬噸，使用非光氣法之安全環保製程，原料為自製環氧乙烷及回收之二氧化碳，可有效降低溫室氣體之排放，頗受社會及環保機構之肯定。

## 環氧乙烷衍生物（EOD）：

合併公司 EOD 總產能計 10 萬噸，於 2012 年陸續投產，初期進行市場試銷與客戶認證，目前持續開拓市場及與國際大廠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且與國內下游客戶合作開發功能性 UV 固化產品，2013 年全年銷量為 4 萬噸。本公司 EOD 產品主要供應下游產業如清潔劑、電子化學品、樹脂合成、紡織助劑與水泥等民生相關工業，能提供顧客及時與客製化服務。其中脂肪醇聚氧乙烯醚（AEO）可應用於清潔劑合成與配方，聚乙二醇（PEG）可應用於化妝品、紡織助劑與電子化學品等，聚乙二醇單甲醚（MPEG）可應用於混凝土減水劑與紙漿助劑，聚乙二醇牛脂胺醚（TA）可應用於農藥與紡織助劑，乙氧基化三經甲基丙烷（TM）可應用於光固化樹脂。EOD 產品主要應用於民生產業，與經濟成長關聯性高，近年來亞洲地區，特別是中國與東南亞新興市場，隨著民生消費水平逐年提昇，EOD 產品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 EOD 產品除國內市場外，亦將積極拓銷海外市場，爭取最佳獲利。2014 年將持續拓展海外客戶，並強化原有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以期銷售量倍增。此外，預計陸續開發 13 項新產品進入市場推廣，包括 UV 固化產品乳化劑與水泥減水劑等，藉以提升營收與獲利。

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EOD 廠年產能為 6 萬噸，主要產品為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及聚乙二醇單甲醚。中國市場近年經濟發展快速，生活水平提升，對於清潔、沐浴等日化用品所需的表面活性劑原料 AEO 需求逐年增長，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EOD 廠於 2013 年為提增產能利用率，與下游 AES 客戶配套合作生產 AEO2，主要合作客戶涵蓋中國前三大 AES 供應商。

## (2) 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 乙醇胺：

乙醇胺主要原料為環氧乙烷，因此其上游乙烯市況對乙醇胺之原料成本關聯性高。乙醇胺用途廣泛，主要是表面活性劑之各類應用，涵蓋民生用清潔劑、電子洗劑、木材防腐劑、牛磺酸、除草劑、染整助劑、水泥助劑等，尤其以電子洗劑、日化品助劑、螢光增白劑、除草劑和水泥助劑之需求穩定，有助於行銷亞太、中東、非洲和歐洲等市場，將有利於本公司乙醇胺之推廣和銷售。

### 碳酸乙烯酯：

碳酸乙烯酯（EC）係由本公司自行生產之環氧乙烷與二氧化碳反應製成，為安全、環保、具競爭力的生產製程，本公司碳酸乙烯酯（EC）廠係世界上最大產能廠，年產能 6 萬噸，下游廠商奇美公司之聚碳酸酯（PC）需求穩定，主要配合奇美公司之提貨需求供應碳酸乙烯酯（EC）。

### 環氧乙烷衍生物：

主要原料為環氧乙烷，因此其上游乙烯市況對環氧乙烷衍生物原料成本關聯性高。用途廣泛，主要是表面活性劑之各類應用，涵蓋主要用於洗滌劑配方使用，紡織工業之勻染或浸濕等；其餘品項則用在皮革工業做濕潤劑、合成纖維之抗靜電劑及金屬加工之分散劑或光亮載體。

(3)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乙醇胺：**

目前國內僅有本公司生產乙醇胺產品，主要原料環氧乙烷亦為自行製造生產，具產品競爭力，因台灣電子業對乙醇胺有穩定需求，國內之市佔率約五至六成。本公司乙醇胺產出約四成供應國內需求，其餘外銷亞洲、歐美等地區。主要競爭者為日本 Nippon Shokubai、馬來西亞 Optimal-Petronas、泰國 Thai Ethanolamines、沙烏地 Kayan，與其它中國與歐美等廠商。2014 年銷售目標主要加強國內外各通路市場行銷，維持穩定供需關係並達到更高產能運轉率。

亞東石化（揚州）公司乙醇胺產品主要原料環氧乙烷依靠大陸中石化供應，雖然大陸乙醇胺有穩定需求成長，但中國市場競爭激烈，必需維持穩定供需關係並達到較高的產能運轉率，以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碳酸乙烯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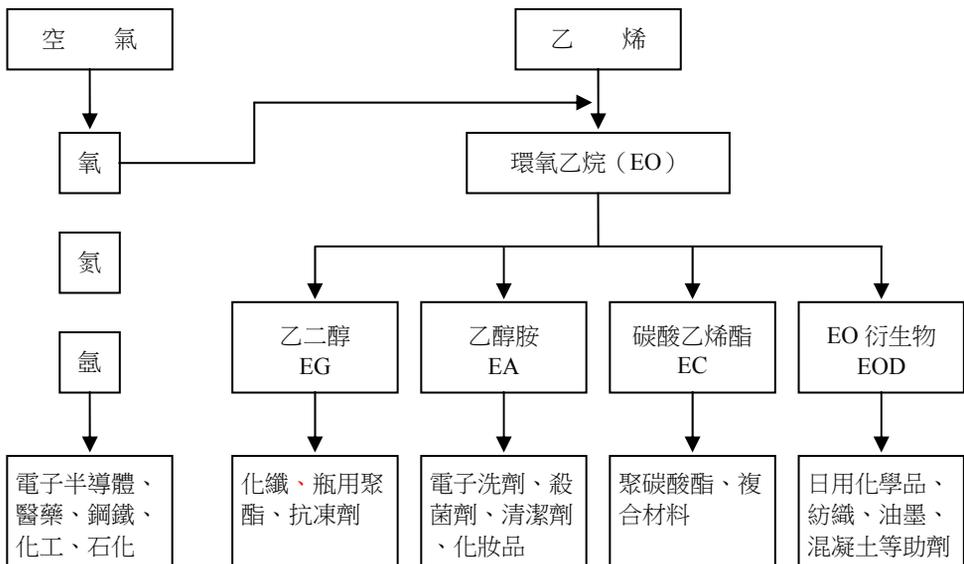
由於聚碳酸酯（PC）市場需求維持穩定，東聯未來亦將與奇美合作擴展碳酸乙烯酯廠（EC）之其它應用層面，在安全、環保及競爭力的優勢下，產品具相當大的發展空間。

**環氧乙烷衍生物：**

本公司採自行製造生產主要原料環氧乙烷，以高效率設備生產 EOD 產品，更具市場競爭力。目前除穩定供應國內如清潔劑與紡織助劑客戶，其餘規劃外銷中國與東南亞等市場。目前國內市場競爭者有磐亞。

由於中國近年經濟快速發展，人民對清潔、洗滌等日化產品消費能力大幅提升，EOD 產品需求持續成長，惟因產能亦不斷擴充，目前市場呈現供過於求的狀況。此外，國外競爭者憑藉較低的原料成本，在市場上以低價競爭，爭奪市佔率。國內製造商因無法轉嫁高原料成本，獲利困難且同業間競爭相當激烈。2014 年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EOD 廠除維持高運轉率並持續開拓新合作客戶，同時規劃技轉本公司現已開發的 EOD 新產品。針對 EOD 新產品，初期進行各項產品的市場調研並陸續掌握需求客戶。

(4)產業關聯圖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向來極重視研發，每年均編列經費供研發之用，101 年度為 144,593 仟元，102 年之研發支出為 133,678 仟元，103 年第一季研發支出為 34,645 仟元。

本公司以生產 EG 為最主要產品，由於 EG 之前驅物 EO 之儲存及運輸不易，因此本公司對於 EO 衍生物之開發及生產，掌握了主控的優勢；並由於生產 EG 等大宗石化原料存在景氣循環之風險，在考量多角化經營及分散風險之前提下，開發 EO 下游衍生物產品乃成為東聯轉型為特化產品公司之優先選擇。2013 年 EOD 產品積極往客製化產品發展，其中已上市的有：低觸媒脂肪醇聚氧乙烯醚（AEO）、特定分子量聚乙二醇（PEG）、苯酚系列衍生物等，品質獲下游客戶好評，未來將持續針對客戶需求，在現有基礎上推出更多客製化優質 EOD 品項服務客戶。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乙二醇事業

短期：滿足國內市場需求。

長期：在能源原料具競爭力及市場需求量大之地區，評估規劃建造經濟產能的基地，以擴大石化本業的基礎。

### 2. 氣體事業

短期：持續開發氣體應用以擴充銷售廣度，並針對利基市場加強客戶開發以獲取較大利益。

長期：檢視國內氣體市場之需求狀況，評估增加氣體業務項目之可行性。

### 3. 特用化學品事業

短期：產品已順利取得國內日用化學品產業指標客戶品質認證，陸續出貨，目前正積極推展業務，以增加市場佔有率。同時與國際大廠進行長期合作，提升東聯品牌能見度，此外亦積極開發其他環氧乙烷下游衍生物客製化產品，如甲基烯基聚氧乙烯醚（TPEG）、三苯乙基苯酚聚氧乙烯醚等產品，並為未來產品商業化的產銷作準備。

長期：進行新特化品及功能性精細化工等相關產品的發展規劃，以發展多元化新產品，擴大特化營業之銷售比重。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乙二醇廠所生產之乙二醇、二乙二醇、環氧乙烷等產品，主要以內銷為主，國內主要之競爭對手為南亞及中國人纖等公司，本公司目前國內乙二醇之市場佔有率約 20%。

工業氣體產品方面主要以內銷為主，主要競爭對手有聯華氣體、三福氣體、亞東氣體及台北氧氣等公司，國內市場佔有率約 8%。

本公司生產乙醇胺目前銷售地區主要在台灣、大陸、亞洲、紐澳、非洲、中東及歐美等地。世界其它供應商還有日本 Mitsui Chemicals、Nippon Shokubai，馬來西亞 Optimal-Petronas，泰國 Thai Ethanolamines、美國 Dow、Huntsman、Ineos，歐洲和中國的 BASF 和阿克蘇諾貝爾，巴西 Oxiteno、伊朗 NPC、沙烏地 Kayan 等。

亞東石化（揚州）公司乙醇胺廠主要銷售地區為中國華東地區，位處市場需求量最大的地區，相對於進口產品有關稅與運費的節省，乙醇胺的競爭者主要為揚子巴斯夫與上海阿克蘇，進口品主要為泰國 PTT，馬來西亞 Optima 與中東 SABIC，未來如取得垂直整合 EO 競爭能力將進一步提升。

碳酸乙烯酯係供應奇美公司生產聚碳酸酯，主要用以製造光碟片基材等高級塑膠材料等。奇美公司二條聚碳酸酯生產線對市場的供給及其用途之開發持續發展，有助於提昇碳酸乙烯酯用量。

本公司 EOD 廠所生產之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聚乙二醇單甲醚、聚乙二醇牛脂胺醚、乙氧基化三羥甲基丙烷等產品應用領域廣泛，2013 年底占國內市場 40%~50%市佔率，國內主要之競爭對手為磐亞公司、中日合成等。

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EOD 廠主要生產品項為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及聚乙二醇單甲醚，銷售範圍主要以華東地區為主，少量拓展華北及華南客戶。目前開工率已可達八成以上，整體市佔率約 15%，其主要競爭者國外為殼牌、湖石化及磐亞；大陸地區為三江化學、楊子巴斯夫及奧克化學等。

## 2.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乙二醇：

2013 年國內生產量約為 210 萬噸，進口約 30 萬噸，出口約 130 萬噸，國內需求量約為 110 萬噸。估計 2014 年需求量與 2013 年相近。

### (2) 環氧乙烷：

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需求量每年有 4%以上成長，本公司 2013 年環氧乙烷銷售量約 3 萬噸，除供應生產乙醇胺、碳酸乙烯酯需求外，也積極進行高附加價值的環氧乙烷衍生物之發展。

### (3) 二乙二醇：

國內需求量約為 5 萬噸，而國內供給量達 10 萬噸以上，需外銷以平衡國內市場用量。

### (4) 工業氣體：

氣體主要競爭對手有三福氣體、聯華氣體、亞東氣體及台北氧氣等，2014 年度維持全產全銷規劃，並積極爭取新客戶業務以增加市佔率。

### (5) 乙醇胺：

目前國內除本公司外並無其他廠商生產，以往國內廠商所需全數由國外進口。本公司 40% 供應國內需求，其餘 60%外銷中國大陸、亞太、中東、歐美等地區。

### (6) 環氧乙烷衍生物：

本公司將積極爭取國內外日化品大廠長期供應合作機會，進一步擴大國內市場占有率，產銷規劃則以 40%供應國內需求，其餘 60%外銷中國大陸、東南亞、中東等地區。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乙二醇廠製程使用高效率觸媒，生產效率提升約 10%，每年可節省乙烯、氧氣等原料成本。另高純度環氧乙烷生產設備，除已使用生產乙醇胺及碳酸乙烯酯外，將再進一步投入發展高附加價值環氧乙烷衍生物。
- 工業氣體因有穩定氧氣內需，不受外界景氣影響，而能維持平穩之生產成本，較同業有競爭力。
- 三乙醇胺係聯合國化學武器管制（CWC）列管項目，本公司投入生產將可使國內三乙醇胺的用戶免去申請進口的煩瑣程序，國內需求和用量穩定中持續成長。
- 碳酸乙烯酯（EC）為製造光碟片及複合材料之原料。製程上使用非光氣法之環保安全製程，並以二氧化碳為原料，有減少地球溫室效應之功效，頗受社會及環保機構之肯定。下游廠商奇美公司配合其聚碳酸酯（PC）產品行銷及合約穩定供應。
- 本公司環氧乙烷衍生物廠採用先進之製程設備，所產製之產品品質較佳，產品中不純物含量遠低於其他市售品，客戶之接受度相當高。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國內乙烯原料主要供應商為台灣中油公司，為解決乙烯原料不足，需自國外進口乙烯。
- b. 尋求氣體專業技術伙伴結盟以爭取更多元之氣體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 (1)乙二 醇：為聚酯纖維，防凍劑，除濕劑，工程塑膠，PET 瓶及剎車油等原料。
- (2)二乙二醇：為除濕劑，潤滑劑，均染劑，聚氨基甲酸乙酯及不飽和多元酯樹脂等原料及用於溶劑，助磨劑。
- (3)環氧乙烷：為乙二醇、乙醇醚、乙醇胺及非離子界面活性劑及消毒劑之主要原料。
- (4)氧 氣：用在太空工業，金屬加工，紙漿及造紙工業，玻璃工業，化學及製藥，工業焊接及切割，廢水處理，焚化爐，醫院及漁業養殖等。
- (5)氮 氣：主要應用於煉油工業，玻璃工業，電子及半導體業，塑膠工業，食品冷藏及包裝，低溫切斷，化學工業，金屬熱處理，製藥，低溫手術，印刷業，金屬工業，橡膠工業，畜牧業及醫學研究等。
- (6)氬 氣：用於焊接，航太工業，照明，窗戶隔熱，電子及半導體業，金屬及合金製造業及雷射製造加工業等。
- (7)單乙醇胺：用於殺菌劑，止瀉劑，螢光增白劑，界面活性劑，防鏽劑，清洗劑，油漆的製造，也用於吸收酸性氣體及製造電子洗劑。
- (8)二乙醇胺：用於除草劑，緩蝕劑，交聯劑，引擎去結垢劑，清潔劑，界面活性劑的製造，也用於吸收酸性氣體。
- (9)三乙醇胺：用於金屬加工中的切削、冷卻、防銹；化妝品業的中和、乳化；水泥加工中的助磨，混凝土施工中的早強、減水作用。也用於界面活性劑，電鍍結合劑。
- (10)碳酸乙烯酯：用於製造聚碳酸乙烯酯，進而製造光碟片及工程塑膠。
- (11)聚乙二醇：用於電鍍加工中的增亮劑；化妝品業的保濕、凝集；錳錫加工中的助焊劑，橡膠加工業中的脫模劑。
- (12)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用於洗髮精生產的原料；潤滑劑或抗腐蝕劑中之添加物；具良好生物分解性之紡織助劑原料；顏料、染料及農藥製備之濕潤或分散劑；合成乳膠加工的安定劑。
- (13)聚乙二醇單甲醚：廣泛用於建材工業中，主要作為聚羧酸減水劑的原料。在紡織工業印染工業及日化工業中做為增稠劑、潤滑劑。製藥工業中，用作油膏、乳化軟膏、洗劑和栓劑的基質。
- (14)聚乙二醇牛脂胺醚：在鹼性和中性介質中呈非離子型，在酸性介質中呈陽離子型，具有優良的乳化、勻染性能。廣泛應用於農藥、皮革、紡織、金屬加工及塑膠工業；如紡織助劑、農藥乳化劑、金屬防腐蝕劑。
- (15)乙氧基化三羥甲基丙烷：是一種烷氧基多元醇，具有三個一級醇官能基，於常溫下為無色透明液體。乙氧基化三羥甲基丙烷常使用於：PU 交聯劑、UV 固化塗料活性單體前驅物、水性聚合物的成分。

## 2. 產製過程

- (1) 乙二醇廠之生產流程為乙烯預熱後，先經脫硫設備、乙炔去除器，再與氧氣混合後，於銀觸媒催化下反應生成環氧乙烷（EO）、CO<sub>2</sub> 及 H<sub>2</sub>O 等氣體。反應生成之氣體進主吸收塔，以循環水將其中 EO 吸收後再壓送到主汽提塔與 EO 回收系統，部份粗製 EO 進入 EO 精餾系統，將醛類之雜質去除後，煉成高純度 EO。其他粗製 EO 則與製程水充分混合後，進入乙二醇反應器，經多效蒸發罐蒸去水份，再送到濃縮塔及精餾塔除去所有雜質，即製成高純度的乙二醇、二乙二醇及三乙二醇。
- (2) 工業氣體之生產流程是空氣經過濾室濾除顆粒及塵埃後進到壓縮機加壓，再送入分子篩槽靠分子篩表面之細小孔洞，將空氣中所含水份及二氧化碳、輕質碳氫化合物等雜質予以吸附。使乾燥空氣經換熱器降溫達液化情況後，進入分餾塔分餾成精製之氧氣、氮氣及氬氣。液化氣體的產生則須將氣體產品加壓，再經膨脹機釋放壓力使溫度大幅降低而液化。配合醫療用氧氣/液氧品質管制生產及專管專用，自 98/04 月起，醫療用氧氣生產正式納管。
- (3) 乙醇胺的生產流程是在氨水中加入環氧乙烷在反應器中反應，生成乙醇胺溶液，此胺溶液再經除氨、除水、真空分餾等步驟，而產出單乙醇胺、二乙醇胺、三乙醇胺及重質三乙醇胺等產品。
- (4) 碳酸乙烯酯的生產流程，利用二氧化碳和環氧乙烷在高壓反應器中反應生成碳酸乙烯酯，此反應在液態碳酸乙烯酯中靠觸媒催化進行，生成物經真空蒸餾，而產出碳酸乙烯酯。
- (5) EOD（EO Derivatives）環氧乙烷衍生物工廠的生產流程，係利用環氧乙烷和甲醇，天然醇，二乙二醇，脂肪胺及三甲羥基丙烷等各種起始劑在高壓反應器中聚合反應生成各類高分子 EO 衍生物（AEOs, MPEG, PEG, TA, TM 系列產品）。此批式反應於前處理/反應段/後處理模式中生產，歷經觸媒添加/脫水/反應/熟成/中和等單元操作而成。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 乙二醇廠主要原料：

- (1) 乙烯：主要由台灣中油公司供應，不足部份視情況由國外進口；主要貨源來自東北亞、中東等地區。
- (2) 氧氣：由本公司氣體廠供應。

#### 2. 工業氣體之生產原料為空氣，無供應之限制。

#### 3. 乙醇胺廠之生產原料：

- (1) 環氧乙烷：東聯林園廠由本公司乙二醇廠自產供應；亞東石化（揚州）公司由中石化供應。
- (2) 液氨：東聯林園廠則由台灣肥料公司供應；亞東石化（揚州）公司由當地生產商負責供應。

#### 4. 碳酸乙烯酯廠之生產原料：環氧乙烷及二氧化碳皆由本公司乙二醇廠供應。

#### 5. 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Ethylene Oxide Derivatives, EOD）工廠之生產原料：

- (1) 環氧乙烷：東聯林園廠由本公司乙二醇廠供應；亞東石化（揚州）公司由中石化供應。
- (2) 脂肪醇：東聯林園廠由花王供應或國外進口；亞東石化（揚州）公司由大陸華東地區脂肪醇廠供應。

####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客戶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第一季止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 截至第一季 止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台灣中油(股)公司	4,878,956	47	無	台灣中油(股)公司	4,335,806	38	無	台灣中油(股)公司	1,379,478	47	無
2	中國石化化工銷售 有限公司華東分公司	1,064,334	10	無	MITSUI & CO.,LTD	1,416,010	13	無	中國石化化工銷售 有限公司華東分公司	402,327	14	無
	其 他	4,443,557	43		中國石化化工銷售 有限公司華東分公司	1,211,666	11		其 他	1,132,611	39	
					其 他	4,330,731	38					
	進貨淨額	10,386,847	100		進貨淨額	11,294,213	100		進貨淨額	2,914,416	100	

註 1：係最近二年度合併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第一季止			
	名 稱	金 額 (註 2)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註 2)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註 3)	占當年度 截至第一季 止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台南紡織(股)公司	1,745,814	13	無	台南紡織(股)公司	1,789,365	12	無	台南紡織(股)公司	442,762	12	無
2	新光合成纖維(股) 公司	1,554,357	12	無	新光合成纖維(股) 公司	1,698,681	11	無	新光合成纖維(股) 公司	393,640	11	無
3	其他	10,110,666	75		其他	11,935,400	77		奇美實業(股)公司	367,577	10	無
									其他	2,400,249	67	
	銷貨淨額	13,410,837	100		銷貨淨額	15,423,446	100		銷貨淨額	3,604,228	100	

註 1：係最近二年度合併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3. 原因：102 年與 101 年主要銷貨客戶無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量－噸  
 值－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乙二醇系列	408,600	338,321	7,985,601	408,600	355,942	8,511,820
氣體系列	593,560	484,172	621,855	593,560	457,405	649,989
乙醇胺系列	120,000	49,344	2,456,450	120,000	48,408	2,322,130
碳酸乙烯酯系列	101,250	57,410	781,579	101,250	66,381	809,737
環氧乙烷衍生物系列	100,000	5,941	350,661	100,000	41,449	1,080,904
合計		935,188	12,196,146		969,585	13,374,580

註：係合併公司之生產量值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量－噸  
 值－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金額	%		金額	%
乙二醇系列	內銷	274,235	8,080,493	60	231,727	7,141,930	46
	外銷	30,324	888,750	7	86,753	2,563,647	17
氣體系列	內銷	303,935	796,545	6	265,915	704,539	5
乙醇胺系列	內銷	40,407	1,877,099	14	42,462	1,971,486	13
	外銷	7,518	350,409	3	12,302	552,480	4
碳酸乙烯酯系列	內銷	39,098	1,238,539	9	46,342	1,355,275	9
	外銷	120	5,023	—	415	16,672	—
環氧乙烷衍生物系列	內銷	3,297	143,755	1	37,665	884,047	5
	外銷	552	30,224	—	4,782	233,370	1
其他		—	—	—	—	10,491	—
合計			13,410,837	100		15,433,937	100

註：係合併公司之銷售量值表

## 三、從業員工

103年5月15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註)
員 工 人 數		493	470	636
平 均 年 齡		35.98	36.71	34.6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95	8.66	5.95
學 歷 分 布 比	博 士	0.81%	0.85%	0.79%
	碩 士	14.81%	15.96%	12.42%
	大 專	63.49%	62.98%	68.87%
	高中(含)以下	20.89%	20.21%	17.92%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103年5月15日）之合併公司當年度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環境保護設立情形

1. 申領污染設施操作許可證：
 

本公司林園廠區依法領有 8 個製程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2. 污染排放許可證：
  - (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如上述 1、之說明。
  - (2) 水污染排放：本公司及亞東石化（揚州）公司均設有廢水處理廠，符合政府排放標準，且排放管納入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
3. 污染防治費：
  - (1) 空污費：每季依廢氣排放 SOX、NOX 濃度及 VOC 排放量計算，本公司每季向環保署申報繳費，2013 年度之空污費 124.6 萬元。
  - (2) 水污費：每月依污水量及 COD、SS 濃度繳交污水處理費，本公司 2013 年度繳交費用 477.3 萬元。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2013 年度繳交費用 23.9 萬元人民幣。
  - (3) 土污費：每季向環保署申報繳費，本公司 2013 年度繳交費用 194.2 萬元。亞東石化（揚州）公司 2014 年度共付給處置公司 1.4 萬元人民幣。
4. 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1) 空污專責人員：設有一位甲級及二位乙級專責人員。
  - (2) 水污專責人員：設有一位甲級及二位乙級專責人員。
  - (3) 毒化物專責人員：本公司已有 5 位受訓合格之甲級毒化物專責人員。
  - (4) 廢棄物專責人員：本公司設有一位甲級廢棄物專責人員；亞東石化（揚州）公司有 3 人獲得大陸地區省級環保管理人員證，有 10 人獲得市級環保操作證。
5. 本公司已取得之 ISO-14001（環境保護管理）及 OHSAS-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並依制度執行。
6. 現有地下水監測井共 19 座，2013 年度全年取樣均未發現地下水有污染現象。
7. 污染防治設備：本公司設置 RTO（廢氣焚化爐）共 2 座，各項排放濃度，一切正常，另設置 EC 組製程 CO 爐焚化設備，置入使用測試合格，THC 之去除率>99%。亞東石化（揚州）公司設有洗滌塔 2 座，各項排放濃度正常。

## (二) 污染環境損失及未來因應對策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林園廠區環保運作一切正常，然 2013 年 9 月因設備元件洩漏，2014 年遭環保局裁罰 10 萬元。
2. 本公司仍致力於推動工安環保政策，目前為責任照顧協會（TRCA），為維持工廠零災害及零污染目標而努力。

## (三)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及影響投資人權益：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 員工相關福利措施及施行情形

1. 本公司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提撥福利金，定期舉行會議，執行職工福利業務，並辦理各項福利活動；成立羽球社、壘球社、釣魚社、學術補助及旅遊補助等，每年度舉辦全員健康檢查，投保員工團體保險等。
2. 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重視人力資源的培養與發展，不斷支持與投資員工教育訓練，以持續精進員工的知識與技能，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每年規劃及提供員工進修及訓練機會，例如參與企業集團遠東新世紀人力發展中心規劃之財會、行銷、電腦等專業技能及主管管理發展才能等課程，各部門並視實際需要，推薦同仁參加政府機關及社會機構之職訓課程、工安訓練及證照取得訓練等，亦持續舉辦內部教育訓練講習以充實員工專業知識並達到學以致用之實質目標。本公司 2013 年度內部及外部教育訓練計 756,933 小時。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審議及監督退休金運用情形。按月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並依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確保退休同仁權益。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依其月投保金額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勞動條件之新增或修改措施，能在勞資雙方溝通協調後執行，以保障員工權益。

## (二) 勞資糾紛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管理規章制度健全，措施執行力求公平合理。員工藉由定期召開的勞資會議表達不同意見、溝通解決。勞資雙方均能本共存共榮的精神，互動良好、關係和諧。

## (三) 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障措施

1.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訂定各項「緊急應變計劃」，針對火災、洩漏、颱風、地震、戰爭、運輸事故、通報、疏散、復原等，對有可能之災變做好定期演練及應變措施，以期事故一旦發生時，將能有組織、有系統的迅速處置，使傷害及損失減至最低。
2. 全廠所使用之各種原物料及產品都設置物質安全資料表，置放於現場及各單位辦公室，並網路開放供同仁查閱及充分了解，方能採取正確行動並確保自身及全廠的安全。
3. 製程區分別設置自動洒水系統等消防設施，可依不同方式動作（有自動、手動及遙控），以確保自身及全廠的安全；於 12 座 MCC 設置 F-200 滅火自動系統，以確保電器設施安全。
4. 製程區內分佈設置可燃性氣體、EO、NH<sub>3</sub>、H<sub>2</sub> & 鍋爐煙道氣（SO<sub>x</sub>、NO<sub>x</sub>）、廢水（COD、PH）等監測點，製程有任何洩漏可經由監測器偵測得知，並即時處置及消除。
5. 設立動火作業管理程序及進入封閉處所作業規定，確保人員及設備安全。
6. 依照員工的安全標準，推行承攬商的安全訓練與要求，以確保進入廠內人員及全廠的安全。
7. 舉辦員工健檢，以提早發現問題，提早治療，確保員工健康。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一)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供銷合約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2013.3-2016.2	乙二醇買賣合約	期滿前 6 個月雙方無異議自動續約 期滿前 6 個月雙方無異議自動續約 期滿前 3 個月雙方無異議自動續約
	新光合成纖維(股)公司	2013-2015		
	台南紡織(股)公司	2014		
	中日合成化學(股)公司	2013-2015	環氧乙烷買賣合約	期滿前 6 個月雙方無異議自動續約 3 年
	旭美化成(股)公司(註)	2000-2015	碳酸乙烯酯買賣合約	雙方為碳酸乙烯酯專賣專買關係
	旭美化成(股)公司(註)	2000-2015	生產技術支援委託製造碳酸乙烯酯	技術機密資料不得洩露、轉讓
	台灣中油(股)有限公司	2014	乙烯供應合約	無
Mitsui & Co., Ltd.	2014	乙烯供應合約	無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3-2015	銀行借款	無
	華南商業銀行	2014-2016	銀行借款	
	遠東銀行	2014-2017	銀行借款	
	合作金庫	2013-2016	銀行借款	
	中國輸入銀行	2013-2018	銀行借款	
	彰化銀行	2013-2015	銀行借款	
	台灣工業銀行	2013-2015	銀行借款	
	三井住友銀行	2013-2015	銀行借款	
(二)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2010-2015	銀行借款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013-2018	銀行借款	
	彰化銀行	2014-2019	銀行借款	
(三)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供應合約	中國石化化工銷售有限公司華東分公司	2014	環氧乙烷供應合約	無
長期借款	美國銀行	2013-2015	銀行借款	無

註：98年4月1日併入奇美實業(股)公司

## 七、安全衛生環保政策

### (一)安全衛生環保政策

東聯化學公司在零事故、零傷害、零污染目標下，以最高標準檢視安全衛生環保的作為，達到保護地球生態環境及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為員工、供應商、承攬商、客戶、股東及社會大眾創造最大利益，並達到永續經營的願景。

### (二)安全衛生環保原則

- 1、確保安全、衛生、環保的工作環境，是全體員工的責任。
- 2、所有傷害及職業疾病皆可避免。
- 3、持續不斷訓練員工安全工作是各級主管的職責。
- 4、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安全為雇用的條件之一。
- 5、所有的缺失必須儘速改正。
- 6、避免傷害事件發生是員工對公司的一大貢獻。
- 7、稽核是必要的。
- 8、承攬商的安全與管理，與員工同等重要。
- 9、公司外及廠外安全是員工安全的另一個重要部份。
- 10、清潔生產持續改善，做社區的好鄰居是我們的義務。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4,206,687	4,441,546	6,393,5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82,640	6,750,362	8,956,073
無形資產					15,900	17,163	20,733
其他資產					10,873,295	12,784,395	11,916,162
資產總額					21,978,522	23,993,466	27,286,54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02,162	3,546,957	4,177,167
	分配後				5,365,006	註2	—
非流動負債					1,271,570	3,281,600	3,619,42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573,732	6,828,557	7,796,596
	分配後				6,636,576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404,790	17,164,909	17,178,943
股本					8,857,031	8,857,031	8,857,031
資本公積					1,304,893	1,321,398	1,321,3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1,944	6,511,790	6,560,538
	分配後				5,249,100	註2	—
其他權益					118,720	662,488	627,774
庫藏股票					(187,798)	(187,798)	(187,798)
非控制權益					—	—	2,311,00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404,790	17,164,909	19,489,951
	分配後				15,341,946	註2	—

註1：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2,409,677	1,976,7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66,258	4,835,021
無形資產					14,055	15,441
其他資產					11,695,518	14,260,459
資產總額					19,085,508	21,087,6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43,312	2,245,748
	分配後				2,906,156	註
非流動負債					837,406	1,677,0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80,718	3,922,750
	分配後				3,743,562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404,790	17,164,909
股本					8,857,031	8,857,031
資本公積					1,304,893	1,321,3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1,944	6,511,790
	分配後				5,249,100	註
其他權益					118,720	662,488
庫藏股票					(187,798)	(187,798)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404,790	17,164,909
	分配後				15,341,946	註

不適用

註：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1)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3,410,837	15,433,937	3,604,228
營業毛利					1,918,559	2,262,550	395,011
營業損益					1,301,041	1,628,662	252,4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26	(89,895)	(202,478)
稅前淨利					1,305,667	1,538,767	50,007
本期淨利(損)					1,147,394	1,265,296	48,4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0,235)	541,162	(47,6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7,159	1,806,458	79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47,394	1,265,296	48,74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2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97,159	1,806,458	14,0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3,240)
每股盈餘(註2)					1.32	1.45	0.06

註1：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 (2) 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12,271,756	13,729,130
營業毛利					2,274,721	2,414,447
營業損益					1,745,302	1,849,2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7,942)	(310,504)
稅前淨利					1,287,360	1,538,767
本期淨利(損)					1,147,394	1,265,2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0,235)	541,1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7,159	1,806,45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47,394	1,265,2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97,159	1,806,45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註1)					1.32	1.45

註1：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3,825,315	3,333,013	4,581,835	4,202,318	不 適 用 (註)
基 金 及 投 資		7,262,900	7,611,505	8,259,570	8,228,753	
固 定 資 產		3,948,960	4,869,455	6,967,366	6,882,640	
無 形 資 產		227,123	208,690	218,348	216,866	
其 他 資 產		1,657,883	1,632,614	1,639,707	1,627,719	
資 產 總 額		16,922,181	17,655,277	21,666,826	21,158,296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837,926	2,263,423	4,034,328	4,454,495	
	分 配 後	3,206,740	4,195,866	5,644,697	5,517,339	
長 期 負 債		—	343,734	454,125	261,360	
其 他 負 債		295,509	513,785	865,730	715,78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133,435	3,120,942	5,354,183	5,431,641	
	分 配 後	3,502,249	5,053,385	6,964,552	6,494,485	
股 本		8,051,846	8,051,846	8,051,846	8,857,031	
資 本 公 積		1,268,369	1,289,624	1,319,631	1,344,64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108,539	4,836,352	5,786,732	4,523,932	
	分 配 後	2,739,725	2,903,909	3,371,178	3,461,088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42,270	(231,525)	166,757	(51,096)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123,230	587,276	151,045	224,561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137,715	137,715	985,545	985,545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44,782)	(46,597)	(58,557)	(67,609)	
庫 藏 股 票		(90,356)	(90,356)	(90,356)	(90,356)	
少 數 股 權		1,091,915	—	—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4,788,746	14,534,335	16,312,643	15,726,655	
	分 配 後	13,419,932	12,601,892	14,702,274	14,663,811	

註：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2) 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流 動 資 產		2,476,193	1,806,591	2,295,479	2,409,677	不 適 用 (註)
基 金 及 投 資		7,295,163	9,065,642	9,697,639	9,312,424	
固 定 資 產		3,681,837	3,471,444	5,093,833	4,966,258	
無 形 資 產		9,532	7,546	4,307	14,055	
其 他 資 產		1,638,469	1,630,162	1,568,738	1,562,868	
資 產 總 額		15,101,194	15,981,385	18,659,996	18,265,28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108,854	933,265	1,481,623	1,822,841	
	分 配 後	2,477,668	2,865,708	3,091,992	2,885,685	
長 期 負 債		—	—	—	—	
其 他 負 債		295,509	513,785	865,730	715,78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404,363	1,447,050	2,347,353	2,538,627	
	分 配 後	2,773,177	3,379,493	3,957,722	3,601,471	
股 本		8,051,846	8,051,846	8,051,846	8,857,031	
資 本 公 積		1,268,369	1,289,624	1,319,631	1,344,64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108,539	4,836,352	5,786,732	4,523,932	
	分 配 後	2,739,725	2,903,909	3,371,178	3,461,088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42,270	(231,525)	166,757	(51,096)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123,230	587,276	151,045	224,561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137,715	137,715	985,545	985,545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44,782)	(46,597)	(58,557)	(67,609)	
庫 藏 股 票		(90,356)	(90,356)	(90,356)	(90,35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3,696,831	14,534,335	16,312,643	15,726,655	
	分 配 後	12,328,017	12,601,892	14,702,274	14,663,811	

註：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 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1) 合併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9,809,064	12,448,834	14,934,221	13,424,701	不適用 (註1)
營業毛利	1,494,821	2,311,917	3,262,186	1,992,857	
營業利益	906,267	1,558,630	2,587,518	1,366,2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97,395	1,125,872	1,038,370	312,8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6,689	67,787	111,577	367,911	
稅前利益	2,096,973	2,616,715	3,514,311	1,311,149	
本期損益	1,777,132	2,157,297	2,882,823	1,152,75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34,703	2,096,627	2,882,823	1,152,75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42,429	60,670	—	—	
每股盈餘(註2)	1.81	2.64	3.31	1.32	

註1：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 (2) 個體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營業收入	9,661,680	12,410,221	13,874,758	12,271,756	不適用 (註1)
營業毛利	1,347,437	2,273,491	3,564,645	2,274,721	
營業利益	803,688	1,621,290	2,984,101	1,736,2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51,817	991,169	555,723	257,91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0,961	56,414	79,741	701,293	
稅前利益	1,754,544	2,556,045	3,460,083	1,292,842	
本期損益	1,434,703	2,096,627	2,882,823	1,152,754	
每股盈餘(註2)	1.81	2.64	3.31	1.32	

註1：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註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 (三) 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年	范有偉、戴信維	無保留意見
99年	戴信維、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0年	戴信維、范有偉	無保留意見
101年	戴信維、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2年	戴信維、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註1)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不適用					25.36	28.46	28.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6.83	302.90	258.0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7.78	125.22	153.06
	速動比率							57.40	91.40	115.76
	利息保障倍數							2,779.34	3,360.65	434.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67	17.40	15.74
	平均收現日數							24.88	20.97	23.19
	存貨週轉率(次)							12.30	14.02	16.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7	11.29	9.29
	平均銷貨日數							29.67	26.03	22.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4	2.26	1.8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0	0.67	0.56
	資產報酬率(%)							5.34	5.67	0.23
	權益報酬率(%)							6.87	7.54	0.2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69	18.39	2.85
		稅前純益						14.74	17.37	0.56
	純益率(%)							8.56	8.20	1.34
每股盈餘(元)(註2)		1.32						1.45	0.06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3.61	81.78	2.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7.35	91.76	82.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55)	6.43	0.3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7	3.03	2.08					
	財務槓桿度		1.04	1.03	1.06					
最近2年度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分析說明：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102年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102年稅前淨利增加。 3.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增加：係主要產品銷售量及價格增加，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4.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02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1：103年第1季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 2.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4.05	18.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7.19	389.7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0.73	88.02	
	速動比率					69.51	53.80	
	利息保障倍數					31,777.17	12,208.6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42	15.48	
	平均收現日數					27.19	23.58	
	存貨週轉率(次)					13.89	15.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96	10.19	
	平均銷貨日數					26.28	23.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4	2.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4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7	6.35	
	權益報酬率(%)					6.87	7.54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71	20.88	
		稅前純益				14.53	17.37	
	純益率(%)					9.35	9.22	
	每股盈餘(元)(註)					1.32	1.45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86.60	127.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71	112.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6)	6.6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9	2.48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不  
適  
用

最近2年度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分析說明：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係102年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102年應付帳款及當期所得稅負債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102年借款增加，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102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註：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 1 - 稅率 ) ]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2.61	17.68	24.71	25.67	不適用 (註 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81.98	316.09	253.07	242.6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8.13	147.26	113.57	94.34		
	速動比率	181.29	109.14	85.71	55.13		
	利息保障倍數	20,220.64	22,749.66	12,434.81	2,790.5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07	17.85	18.30	14.68		
	平均收現日數	22.71	20.45	19.95	24.86		
	存貨週轉率(次)	24.98	31.46	20.67	12.24		
	平均售貨日數	14.61	11.60	17.66	29.8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00	12.10	13.17	11.4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7	2.82	2.52	1.9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2	0.72	0.76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1	12.53	14.78	5.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77	14.71	18.69	7.20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1.26	19.36	32.14		15.43
		稅前純益(%)	26.04	32.50	43.65		14.80
	純益率(%)	18.12	17.33	19.30	8.59		
每股盈餘(元)(註 2)	1.65	2.40	3.31	1.32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20.06	66.93	85.06	29.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61	111.82	98.62	76.6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25	0.72	5.92	(0.99)		
槓桿度	營業槓桿度	3.68	2.75	1.91	2.75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4		
最近 2 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分析說明：不適用。							

註 1：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 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 2.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9.30	9.05	12.58	13.90	不 適 用 (註 1)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72.94	419.67	326.94	323.5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3.31	193.58	154.93	132.22		
	速動比率	179.14	113.32	106.36	69.48		
	利息保障倍數	38,534.70	103,793.51	119,578.00	31,912.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83	17.79	16.99	13.41		
	平均收現日數	23.05	20.51	21.48	27.21		
	存貨週轉率(次)	24.98	31.46	20.89	13.89		
	平均售貨日數	14.61	11.60	17.47	26.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11	14.73	14.53	11.1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2	3.47	3.24	2.4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80	0.80	0.66		
	資產報酬率(%)	10.01	13.50	16.66	6.2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05	14.85	18.69	7.20		
	估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9.98	20.14	37.06		19.60
		稅前純益(%)	21.79	31.74	42.97		14.60
	純益率(%)	14.85	16.89	20.78	9.39		
現金流量 (%)	每股盈餘(元)(註 2)	1.65	2.40	3.31	1.32		
	現金流量比率	176.16	181.44	227.66	87.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9.53	127.99	117.98	97.5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5	1.34	5.39	(0.08)		
	營業槓桿度	3.97	2.62	1.72	2.20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0		
最近 2 年度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分析說明：不適用。							

註 1：102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 2：係追溯調整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每股盈餘。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信維、施景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股東常會

監 察 人：李 彬



監 察 人：莊 曉 波



監 察 人：闕 盟 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完整版財務報表請詳年報附冊或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會計師 施 景 彬

戴信維



施景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1,480,652	6	\$	835,109	4	\$	1,513,243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3,897	-		44,781	-		153,081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59,273	-		108,163	1		208,64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64,234	1		74,114	-		98,0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827,001	4		783,572	4		755,76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三十)		12,784	-		11,802	-		105,356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一及三十)		744,120	3		611,918	3		626,777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744,119	3		1,134,402	5		733,927	3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2,233	-		4,415	-		4,929	-
1421	預付貸款		219,738	1		294,394	1		190,72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33,495	1		304,017	1		195,90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441,546	19		4,206,687	19		4,586,378	20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一)		2,583,734	11		2,343,551	11		2,393,303	1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2,495,839	10		1,777,130	8		1,621,130	7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十及三一)		73,096	-		56,849	-		53,6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5,065,159	21		4,108,072	19		4,245,137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6,330,678	26		6,503,763	29		6,549,302	29
174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附註十四)		419,684	2		378,877	2		418,06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1,992,068	8		1,992,151	9		1,992,233	9
1801	電腦軟體(附註四)		17,163	-		15,900	-		4,8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7,452	-		26,929	-		22,614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97,588	1		196,597	1		209,00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449,459	2		372,016	2		382,71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551,920	81		17,771,835	81		17,891,924	80
1XXX	資產總計		\$ 23,993,466	100		\$ 21,978,522	100		\$ 22,478,302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743,641	7	\$	2,926,306	13	\$	2,140,443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27,086	-		30,18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993,133	4		700,748	3		715,618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一)		301,841	1		338,557	2		482,729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13,879	1		90,770	-		425,475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78,830	1		174,240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15,633	1		44,455	-		71,34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46,957	15		4,302,162	19		3,865,793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2,283,120	9		261,360	1		454,125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554,993	2		593,961	3		760,111	3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六)		173,958	1		172,804	1		188,404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58,390	1		158,405	1		136,331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85,311	-		82,882	-		80,54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828	-		2,15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281,600	13		1,271,570	6		1,619,516	7
2XXX	負債總計		6,828,557	28		5,573,732	25		5,485,309	2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857,031	37		8,857,031	40		8,051,846	36
3200	資本公積		1,321,398	6		1,304,893	6		1,279,88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19,813	10		2,204,538	10		1,916,256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11,129	8		1,911,129	9		1,911,129	8
3350	未分配盈餘		2,280,848	9		2,196,277	10		3,773,187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511,790	27		6,311,944	29		7,600,572	34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192	1	(	203,283)	(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3,296	2		322,003	2		248,487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662,488	3		118,720	1		248,487	1
3500	庫藏股票		( 187,798)	( 1)		( 187,798)	( 1)		( 187,798)	( 1)
3XXX	權益總計		17,164,909	72		16,404,790	75		16,992,993	7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3,993,466	100		\$ 21,978,522	100		\$ 22,478,3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15,423,446	100	\$ 13,410,837	100
4800	10,491	-	-	-
4000	<u>15,433,937</u>	<u>100</u>	<u>13,410,837</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13,171,387	85	11,431,844	85
5800	-	-	60,434	1
5900	<u>2,262,550</u>	<u>15</u>	<u>1,918,559</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三及三一）				
6100	322,102	2	288,860	2
6200	178,108	1	184,065	2
6300	<u>133,678</u>	<u>1</u>	<u>144,593</u>	<u>1</u>
6000	<u>633,888</u>	<u>4</u>	<u>617,518</u>	<u>5</u>
6900	<u>1,628,662</u>	<u>11</u>	<u>1,301,041</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21,766	-	32,604	-
7110	31,526	-	28,218	-
7130	66,472	-	67,776	-
7190	69,037	-	84,813	1
7225	7,398	-	77,917	1
7230	100,826	1	6,911	-
7235	11,416	-	74,298	-
7510	( 46,845)	-	( 48,731)	-
7590	( 48,216)	-	( 25,605)	-
7670	( 20,000)	-	-	-
7770	( 283,275)	( 2)	( 293,575)	( 2)
7000	<u>( 89,895)</u>	<u>( 1)</u>	<u>4,62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38,767	10	\$ 1,305,667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273,471	2	158,27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1,265,296	8	1,147,394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466	-	( 33,97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41,293	2	73,51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3,075)	-	( 24,66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8370 綜合損益之份額	254,955	2	( 169,310)	(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523	-	4,19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1,162	4	( 150,235)	(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806,458	12	\$ 997,159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65,296	8	\$ 1,147,394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806,458	12	\$ 997,159	7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1.45		\$ 1.32	
9850 稀 釋	\$ 1.45		\$ 1.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1,846	\$ 1,090,760	\$ 189,126	\$ 1,916,256	\$ 1,911,129	\$ 3,773,187	\$ -	\$ 248,487	(\$ 187,798)	\$ 16,992,993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8,282	-	( 288,282)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610,369)	-	-	-	( 1,610,369)
B9	股票股利	805,185	-	-	-	-	( 805,185)	-	-	-	-
	分配後盈餘	8,857,031	1,090,760	189,126	2,204,538	1,911,129	1,069,351	-	248,487	( 187,798)	15,382,624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	1,147,394	-	-	-	1,147,394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468)	( 203,283)	73,516	-	( 150,235)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6,926	( 203,283)	73,516	-	997,159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25,007	-	-	-	-	-	-	25,0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857,031	1,090,760	214,133	2,204,538	1,911,129	2,196,277	( 203,283)	322,003	( 187,798)	16,404,79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5,275	-	( 115,275)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1,062,844)	-	-	-	( 1,062,844)
	分配後盈餘	8,857,031	1,090,760	214,133	2,319,813	1,911,129	1,018,158	( 203,283)	322,003	( 187,798)	15,341,946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1,265,296	-	-	-	1,265,296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06)	302,475	241,293	-	541,162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62,690	302,475	241,293	-	1,806,458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16,505	-	-	-	-	-	-	16,50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57,031	\$ 1,090,760	\$ 230,638	\$ 2,319,813	\$ 1,911,129	\$ 2,280,848	\$ 99,192	\$ 563,296	(\$ 187,798)	\$ 17,164,9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538,767	\$ 1,305,66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7,042	569,567
A20200	攤銷費用	22,552	19,449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09	( 5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11,416)	( 74,298)
A20900	利息費用	46,845	48,731
A21200	利息收入	( 21,766)	( 32,604)
A21300	股利收入	( 66,472)	( 67,7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83,275	293,57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3,180)	1,38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4,556)	( 9,60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00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4,412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54,141)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0,775)	63,556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562	4,77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542)	114,275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9,939	24,02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44,679)	66,1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131,775)	13,22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42,123	( 443,562)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76,084	269,0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0,522	( 108,11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92,385	( 14,8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 8,094)	( 175,4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1,178	( 26,885)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3,090)	( 2,586)
A32250	遞延收入減少	( 8,710)	( 8,4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46,287	1,873,09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339	34,23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9,191	246,0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6,690)	( 48,3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9,330)	( 659,2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00,797	1,445,8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84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4,712	324,122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增加	( 16,247)	( 3,23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0,349)	( 156,000)
B01300	出售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14,32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002,784)	( 502,58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1,741)	( 903,2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3,04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14,41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92,623)	( 5,05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001,657)	( 1,284,2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248,380)	785,86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7,086)	( 3,10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83,747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78,133)	( 3,82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29	2,33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3,670	2,158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1,046,339)	( 1,585,36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0,092)	( 801,93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495	( 37,80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5,543	( 678,13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35,109	1,513,24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80,652	\$ 835,1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4 年 12 月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製造及買賣乙二醇、二乙二醇、環氧乙烷、氣氧、液氧、氣氮、液氮、液氫、壓縮空氣、乙醇胺、碳酸乙烯酯、聚乙二醇、脂肪醇聚氧乙烯醚及聚乙二醇單甲醚等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76 年 10 月 21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

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 5.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七。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七），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本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東富投資公司)	投資業	100%	100%	100%	-
本公司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PPL)	投資業	100%	100%	100%	-
本公司	OUCC (Bermuda) Holding Ltd. (OUCC (Bermuda))	投資業	100%	100%	100%	-
OUCC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乙醇胺及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等之生產與銷售	100%	100%	100%	-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

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

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7,452 仟元、26,929 仟元及 22,614 仟元。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839,785 仟元、795,374 仟元及 861,122 仟

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5,069 仟元、4,801 仟元及 5,198 仟元後之淨額）。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744,119 仟元、1,134,402 仟元及 733,927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5	\$ 218	\$ 11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01,255	102,528	576,07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279,262	732,363	762,723
附買回票券	-	-	174,325
	<u>\$ 1,480,652</u>	<u>\$ 835,109</u>	<u>\$ 1,513,24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銀行存款	0.03%~3.6%	0.02%~2.8%	0.01%~3.5%
附買回債券	-	-	0.65%~0.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流動</u>			
—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53,897</u>	<u>\$ 44,781</u>	<u>\$ 153,081</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 2,583,734	\$ 2,343,551	\$ 2,393,303
—基金受益憑證	<u>59,273</u>	<u>108,163</u>	<u>208,642</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643,007</u>	<u>\$ 2,451,714</u>	<u>\$ 2,601,945</u>
流 動	\$ 59,273	\$ 108,163	\$ 208,642
非 流 動	<u>2,583,734</u>	<u>2,343,551</u>	<u>2,393,303</u>
	<u>\$ 2,643,007</u>	<u>\$ 2,451,714</u>	<u>\$ 2,601,945</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非流動	<u>\$ 2,495,839</u>	<u>\$ 1,777,130</u>	<u>\$ 1,621,130</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495,839</u>	<u>\$ 1,777,130</u>	<u>\$ 1,621,130</u>

本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 20,000 仟元。

本公司 102 年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14,326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686 仟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質押定期存單	<u>\$ 73,096</u>	<u>\$ 56,849</u>	<u>\$ 53,618</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	\$ 64,622	\$ 74,561	\$ 98,588
減：備抵呆帳	( 388)	( 447)	( 560)
	<u>\$ 64,234</u>	<u>\$ 74,114</u>	<u>\$ 98,028</u>
應收帳款	\$ 844,854	\$ 800,175	\$ 866,320
減：備抵呆帳	( 5,069)	( 4,801)	( 5,198)
	<u>\$ 839,785</u>	<u>\$ 795,374</u>	<u>\$ 861,122</u>
<u>其他應收款</u>			
資金貸與	\$ 613,983	\$ 598,224	\$ 623,665
其他	130,137	13,694	3,112
	<u>\$ 744,120</u>	<u>\$ 611,918</u>	<u>\$ 626,777</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 9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經過內部信用評等規定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係每年檢視一次。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60 天以下	\$ 11,730	\$ 24,867	\$ 16,390
61 至 90 天	597	9,414	5,108
91 至 120 天	48	2,430	1,364
合 計	<u>\$ 12,375</u>	<u>\$ 36,711</u>	<u>\$ 22,86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4,801	\$ 5,19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68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u>	<u>( 397)</u>
年底餘額	<u>\$ 5,069</u>	<u>\$ 4,801</u>

#### 其他應收款

主要係資金貸與關聯企業，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二、存 貨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製成品	\$ 366,214	\$ 794,660	\$ 540,121
在製品	38,314	23,604	15,250
原 料	<u>339,591</u>	<u>316,138</u>	<u>178,556</u>
	<u>\$ 744,119</u>	<u>\$ 1,134,402</u>	<u>\$ 733,927</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171,387 仟元及 11,431,844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4,141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44,412 仟元。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投資關聯企業</u>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 3,520,598	\$ 3,548,933	\$ 4,178,554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1,384,469	400,106	-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150,863	149,773	57,387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9,229</u>	<u>9,260</u>	<u>9,196</u>
	<u>\$ 5,065,159</u>	<u>\$ 4,108,072</u>	<u>\$ 4,245,13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39%	39%	39%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50%	50%	-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30%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20%

本公司於101年8月31日經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透過PPL轉投資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已投資美金48,000仟元。

本公司對PPL截止102年12月31日止，投資總額為美金124,472仟元，持股比率為100%，對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及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間接持股比率分別為39%及50%。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01年7月及8月進行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於該次現金增資投資90,603仟元。

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處於籌設階段，並未產生重大損益。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油產品及石油化學品製造。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 資 產	<u>\$20,050,213</u>	<u>\$18,270,044</u>	<u>\$17,845,329</u>
總 負 債	<u>\$ 7,161,447</u>	<u>\$ 7,309,505</u>	<u>\$ 6,634,680</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25,176,227</u>	<u>\$26,085,207</u>
本年度淨(損)利	<u>(\$ 708,973)</u>	<u>(\$ 728,57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179)</u>	<u>\$ -</u>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1,591,461	\$ 1,591,461	\$ 1,591,461
土地改良物	27,131	31,196	35,525
房屋及建築	683,899	705,999	718,783
機器設備	3,907,643	4,048,741	4,093,581
其他設備	<u>120,544</u>	<u>126,366</u>	<u>109,952</u>
小計	6,330,678	6,503,763	6,549,30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419,684</u>	<u>378,877</u>	<u>418,064</u>
合計	<u>\$ 6,750,362</u>	<u>\$ 6,882,640</u>	<u>\$ 6,967,366</u>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 本								
101年1月1日餘額	\$ 1,591,461	\$ 320,159	\$ 986,346	\$12,740,501	\$ 512,355	\$ 418,064	\$16,568,886	
增 添	-	-	-	5,532	5,697	922,842	934,071	
處 分	-	-	-	( 48,427)	( 8,335)	-	( 56,762)	
淨兌換差額	-	-	( 16,628)	( 47,022)	( 1,603)	( 13,491)	( 78,744)	
科目間移轉	-	-	44,360	485,038	46,010	( 948,538)	( 373,130)	
101年12月31日	<u>\$ 1,591,461</u>	<u>\$ 320,159</u>	<u>\$ 1,014,078</u>	<u>\$13,135,622</u>	<u>\$ 554,124</u>	<u>\$ 378,877</u>	<u>\$16,994,321</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591,461	\$ 320,159	\$ 1,014,078	\$13,135,622	\$ 554,124	\$ 378,877	\$16,994,321	
增 添	-	-	-	124	2,357	330,051	332,532	
處 分	-	-	( 13,663)	( 46,983)	( 28,654)	-	( 89,300)	
淨兌換差額	-	-	26,460	91,855	2,588	68	120,971	
科目間移轉	-	-	445	251,320	27,587	( 289,312)	( 9,960)	
102年12月31日	<u>\$ 1,591,461</u>	<u>\$ 320,159</u>	<u>\$ 1,027,320</u>	<u>\$13,431,938</u>	<u>\$ 558,002</u>	<u>\$ 419,684</u>	<u>\$17,348,564</u>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1年1月1日餘額	\$ 284,634	\$ 267,563	\$ 8,646,920	\$ 402,403	\$ 9,601,520		
處 分	-	-	( 47,045)	( 8,334)	( 55,379)		
折舊費用	4,329	41,222	489,822	34,112	569,485		
淨兌換差額	-	( 706)	( 2,816)	( 423)	( 3,945)		
101年12月31日	<u>\$ 288,963</u>	<u>\$ 308,079</u>	<u>\$ 9,086,881</u>	<u>\$ 427,758</u>	<u>\$ 10,111,681</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88,963	\$ 308,079	\$ 9,086,881	\$ 427,758	\$ 10,111,681		
處 分	-	( 1,430)	( 35,646)	( 25,224)	( 62,300)		
折舊費用	4,065	34,704	464,341	33,849	536,959		
淨兌換差額	-	2,068	8,719	1,075	11,862		
102年12月31日	<u>\$ 293,028</u>	<u>\$ 343,421</u>	<u>\$ 9,524,295</u>	<u>\$ 437,458</u>	<u>\$ 10,598,202</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7 至 25 年
房屋及建築	3 至 60 年
機器設備	2 至 2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4 年

##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 成 本

101 年度與 102 年度餘額

\$ 2,023,323

	<u>累 計 折 舊</u>	<u>累 計 減 損</u>	<u>合 計</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577	\$ 6,513	\$ 31,090
折舊費用	<u>82</u>	<u>-</u>	<u>82</u>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659</u>	<u>\$ 6,513</u>	<u>\$ 31,172</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659	\$ 6,513	\$ 31,172
折舊費用	<u>83</u>	<u>-</u>	<u>83</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742</u>	<u>\$ 6,513</u>	<u>\$ 31,255</u>

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改良係以直線基礎按 3 至 2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公允價值分別為 2,938,380 仟元、2,913,778 仟元及 2,393,40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蔡家和（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於該等日期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 十六、預付租賃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流 動	\$ 2,233	\$ 4,415	\$ 4,929
非 流 動	<u>97,588</u>	<u>196,597</u>	<u>209,001</u>
	<u>\$ 99,821</u>	<u>\$ 201,012</u>	<u>\$ 213,930</u>

主要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並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之證明。

102 年第 4 季合併公司出售土地使用權予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出售價款 149,053 仟元，認列出售利益 14,658 仟元。

十七、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資產</u>			
進項稅額	\$ 233,326	\$ 298,144	\$ 190,268
白銀	229,831	159,698	159,698
物料	159,769	149,441	143,467
其他	60,028	68,750	85,192
	<u>\$ 682,954</u>	<u>\$ 676,033</u>	<u>\$ 578,625</u>
流動	\$ 233,495	\$ 304,017	\$ 195,907
非流動	449,459	372,016	382,718
	<u>\$ 682,954</u>	<u>\$ 676,033</u>	<u>\$ 578,625</u>

主要係國外孫公司留抵之進項稅額、供生產過程中觸媒轉換使用之白銀及供工廠設備替換之一般備件。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743,641</u>	<u>\$ 2,926,306</u>	<u>\$ 2,140,443</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為 1.00%-1.50%、1.03%-2.07%及 1.00%-4.70%。

(二) 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461,950	\$ 435,600	\$ 454,12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78,830</u>	<u>174,240</u>	<u>-</u>
	<u>\$ 2,283,120</u>	<u>\$ 261,360</u>	<u>\$ 454,125</u>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0.77%~1.95%、0.79%~0.96%及 0.84%~0.90%，最後到期日為 104 年 5 月，依照合約規定按期付息，並於 102 年度起分五期償還。

## 十九、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u>\$ 993,133</u>	<u>\$ 700,748</u>	<u>\$ 715,618</u>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自發票日起 30 天內不計息，逾 30 天後，未償付餘額係以台灣銀行基準利率加 2.14% 為年利率加計利息。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	\$ 68,876	\$ 66,653	\$ 99,729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3,181	33,181	75,037
應付運費	28,029	24,634	27,002
應付股利	25,442	25,424	25,424
應付休假給付	20,471	20,471	19,869
應付設備款	40,091	68,868	38,005
其他	85,751	99,326	197,663
	<u>\$ 301,841</u>	<u>\$ 338,557</u>	<u>\$ 482,729</u>
<u>其他負債—流動</u>			
預收款項	\$ 112,738	\$ 41,645	\$ 68,017
其他	2,895	2,810	3,323
	<u>\$ 115,633</u>	<u>\$ 44,455</u>	<u>\$ 71,340</u>

##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之孫公司員工，係屬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孫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子公司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未訂定退休辦法，亦未辦理退休金精算，係因主要員工均由本公司人員兼任。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十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75%	1.3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875%	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	2.00%	2.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907	\$ 12,895
利息成本	6,100	7,2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5,371)	( 5,574)
前期服務成本	1,449	1,449
	<u>\$ 15,085</u>	<u>\$ 16,0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920	\$ 9,645
推銷費用	1,245	1,340
管理費用	2,060	2,053
研發費用	2,860	3,007
	<u>\$ 15,085</u>	<u>\$ 16,045</u>

於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2,552 仟元及 20,468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3,020 仟元及 20,468 仟元。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425,430	\$ 443,652	\$ 415,70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9,795)	( 276,554)	( 269,236)
提撥短絀	165,635	167,098	146,473
未認列淨精算損失	( 7,245)	( 8,693)	( 10,1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58,390</u>	<u>\$ 158,405</u>	<u>\$ 136,3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443,652	\$415,709
當期服務成本	12,907	12,895
利息成本	6,100	7,275
精算損失	1,052	21,713
福利支付數	( 38,281)	( 13,940)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425,430</u>	<u>\$443,65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6,554	\$269,23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71	5,574
精算損失	( 2,023)	( 2,947)
雇主提撥數	18,174	18,631
福利支付數	( 38,281)	( 13,940)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9,795</u>	<u>\$276,554</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86	24.51	23.87
短期票券	4.10	9.88	7.61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37	10.45	11.45
固定收益類	18.11	16.28	16.19
權益證券	44.77	38.09	40.75
其他	0.79	0.79	-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25,430)</u>	<u>(\$ 443,652)</u>	<u>(\$ 415,70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59,795</u>	<u>\$ 276,554</u>	<u>\$ 269,236</u>
提撥短絀	<u>(\$ 165,635)</u>	<u>(\$ 167,098)</u>	<u>(\$ 146,473)</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9,267)</u>	<u>(\$ 21,71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023)</u>	<u>(\$ 2,947)</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9,188 仟元及 19,813 仟元。

## 二二、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82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0</u>	<u>\$10,000,000</u>	<u>\$ 8,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885,703</u>	<u>885,703</u>	<u>805,18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歷年虧損後，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後，按下列比例分派：

1. 股息百分之六十
2.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
3.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4. 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七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 21,91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0,957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2% 及 1%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 101 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

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5,275	\$ 288,282		
現金股利	1,062,844	1,610,369	\$ 1.2	\$ 2
股票股利	-	805,185	-	1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1,914	\$ -	\$ 49,805	\$ -
董監事酬勞	10,957	-	24,903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

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26,530	
現金股利	1,062,844	\$ 1.2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1,911,129</u>	<u>\$ 1,911,129</u>	<u>\$ 1,911,129</u>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以公允價值做為認定成本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985,545 仟元、787,176 仟元及 138,408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u>	<u>帳 面 金 額</u>	<u>市 價</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54	<u>\$ 443,552</u>	<u>\$ 443,552</u>

(接次頁)

(承前頁)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1年12月31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54	<u>\$ 478,624</u>	<u>\$ 478,624</u>
<u>101年1月1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04	<u>\$ 475,123</u>	<u>\$ 475,12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三、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6,959	\$569,485
無形資產(含土地使用權及其他資產)	27,083	23,879
投資性不動產	<u>83</u>	<u>82</u>
合 計	<u>\$564,125</u>	<u>\$593,44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96,416	\$522,683
營業費用	40,543	46,8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83</u>	<u>82</u>
	<u>\$537,042</u>	<u>\$569,56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952	\$ 20,854
營業費用	<u>3,131</u>	<u>3,025</u>
	<u>\$ 27,083</u>	<u>\$ 23,879</u>

####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8,259</u>	<u>\$ 16,669</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0,588	\$ 9,666
確定福利計畫	<u>15,085</u>	<u>16,045</u>
	25,673	25,711
其他員工福利	<u>478,077</u>	<u>476,04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03,750</u>	<u>\$501,7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97,673	\$319,644
營業費用	<u>206,077</u>	<u>182,116</u>
	<u>\$503,750</u>	<u>\$501,760</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06,170	\$291,5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17,899</u>
	306,170	309,45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8,969)	( 166,2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6,270	( 3,218)
國外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扣 繳稅款	<u>-</u>	<u>18,30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73,471</u>	<u>\$158,273</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1,538,767	\$1,305,667
國外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扣 繳稅款	<u>-</u>	<u>( 18,307)</u>
	<u>\$1,538,767</u>	<u>\$1,287,36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61,590	\$ 218,85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 16,688)	( 14,483)
未(補)認列之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22,299	( 74,114)
免稅所得	-	( 4,9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7,899
當年度所得稅	267,201	143,184
國外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扣		
繳稅款	-	18,3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270	( 3,2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3,471</u>	<u>\$ 158,273</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u>\$ 157,085</u>	<u>\$ 157,085</u>	<u>\$ 182,91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			
額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			
公司	<u>\$ 349,395</u>	<u>\$ 426,107</u>	<u>\$ 211,812</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u>\$ 60,583</u>	<u>\$ 53,440</u>	<u>\$ 44,861</u>
	102年度	101年度	
稅額扣抵比率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u>22.52%</u> (預計)	<u>23.23%</u> (實際)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可供分配盈餘	無可供分配盈餘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分別截至 98 及 10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45</u>	<u>\$ 1.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5</u>	<u>\$ 1.3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65,296	\$ 1,147,3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265,296</u>	<u>\$ 1,147,394</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股	885,703	885,703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庫藏股	( 13,754)	( 13,75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71,949	871,9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168</u>	<u>1,56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873,117</u>	<u>873,51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六、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分別於 98 及 99 年 12 月合計取得與建廠設備投資相關之當地政府補助 181,195 仟元（人民幣 39,911 仟元）。該金額已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之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02 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為 8,710 仟元及 8,473 仟元。

##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5 至 2 年。依合約之規定，租賃雙方若欲提前終止合約，則應於 2 至 3 個月前以書面通知。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均為 2,668 仟元。

##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其資本結構係由銀行借款及權益項目所組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月均會進行檢視並考量相關成本與風險。再依其決策向銀行進行資金融通或償還借款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另財務管理部門每月亦會檢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合併流動比率及合併公司負債比率是否與管理階層所設定之目標有異常之情形。

## 二九、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73,096	\$ 73,096	\$ 56,849	\$ 56,849	\$ 53,618	\$ 53,618
其他放款及應收款	3,128,791	3,128,791	2,316,515	2,316,515	3,099,170	3,099,17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銀行借款	4,205,591	4,205,591	3,388,992	3,388,992	2,624,756	2,624,756
一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94,974	1,294,974	1,039,305	1,039,305	1,198,347	1,198,347

####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897	\$ -	\$ -	\$ 53,897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583,734	\$ -	\$ -	\$ 2,583,734
基金受益憑證	59,273	-	-	59,273
合計	\$ 2,643,007	\$ -	\$ -	\$ 2,643,007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4,781	\$ -	\$ -	\$ 44,78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343,551	\$ -	\$ -	\$ 2,343,551
基金受益憑證	108,163	-	-	108,163
合 計	\$ 2,451,714	\$ -	\$ -	\$ 2,451,714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53,081	\$ -	\$ -	\$ 153,08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393,303	\$ -	\$ -	\$ 2,393,303
基金受益憑證	208,642	-	-	208,642
合 計	\$ 2,601,945	\$ -	\$ -	\$ 2,601,945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用以決定下列金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重要假設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以成本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因該權益投資以評價方法估算之公允價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

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做為其帳面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53,897	\$ 44,781	\$ 153,081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201,887	2,373,364	3,152,7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5,138,846	4,228,844	4,223,07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500,565	4,428,297	3,823,10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依照內部評估風險程度進行監督及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相關金融工具操作用以降低匯率風險之影響，該操作係依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對相關運作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為避免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於內部控制制度之範圍內，以外幣資產負債部位平衡調整方式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元	\$ 43,442	\$ 29,494	\$ 32,550
人 民 幣	63,053	99,864	107,358
<u>負 債</u>			
美 元	98,408	81,255	85,873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即對外幣匯率之可能變動範圍內進行評估。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66,501 仟元及 52,088 仟元。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352,358	\$ 789,212	\$ 987,718
－金融負債	2,637,791	2,953,392	2,170,6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3,233	64,321	437,775
－金融負債	1,567,800	435,600	454,125

### 敏感度分析

係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即對利率之可能變動範圍內進行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6,923 仟元，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1,856 仟元；主要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評估。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2 及 10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448 仟元及 3,562 仟元。102 及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04,099 仟元及 106,47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

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良好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評估係由內部進行；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進行評等。合併公司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放帳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並掌控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8,324,000仟元、7,445,000仟元及5,629,000仟元。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要求即付或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有效利率 (%)					
無附息負債	-	\$ -	\$ 993,133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198%	447,378	-	179,728	993,350	-
固定利率工具	1.3382%	<u>1,744,650</u>	<u>597,814</u>	<u>-</u>	<u>307,365</u>	<u>-</u>
		<u>\$ 2,192,028</u>	<u>\$ 1,590,947</u>	<u>\$ 179,728</u>	<u>\$ 1,300,715</u>	<u>\$ -</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要求即付或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有效利率 (%)					
無附息負債	-	\$ -	\$ 700,748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0.8075%	304	573	176,461	263,336	-
固定利率工具	1.2454%	<u>2,728,592</u>	<u>227,710</u>	<u>-</u>	<u>-</u>	<u>-</u>
		<u>\$ 2,728,896</u>	<u>\$ 929,031</u>	<u>\$ 176,461</u>	<u>\$ 263,336</u>	<u>\$ -</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要求即付或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有效利率 (%)					
無附息負債	-	\$ -	\$ 715,618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0.8447%	343	639	2,557	459,490	-
固定利率工具	1.3211%	<u>1,869,381</u>	<u>304,714</u>	<u>-</u>	<u>-</u>	<u>-</u>
		<u>\$ 1,869,724</u>	<u>\$ 1,020,971</u>	<u>\$ 2,557</u>	<u>\$ 459,490</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			
度，要求即付，每			
年重新檢視			
—未動用金額	<u>\$ 150,000</u>	<u>\$ 100,000</u>	<u>\$ 10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未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103 年底前陸續到期 之有擔保銀行借款 額度，於雙方同意 下得展期 —未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31,398</u>	<u>\$ 1,096,462</u>
其他關係人	<u>2,351</u>	<u>74,740</u>
	<u>\$ 133,749</u>	<u>\$ 1,171,202</u>

#### (二) 進 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462,154</u>	<u>\$ 76,008</u>
其他關係人	<u>6,620</u>	<u>60,620</u>
	<u>\$468,774</u>	<u>\$136,628</u>

#### (三) 營業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101,599</u>	<u>\$ 92,627</u>

#### (四) 銀行存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u>\$ 125,252</u>	<u>\$ 174,009</u>	<u>\$ 36,271</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2,295	\$ 9,190	\$ 93,820
其他關係人	489	2,612	11,536
	<u>\$ 12,784</u>	<u>\$ 11,802</u>	<u>\$ 105,356</u>

(六)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u>\$ 613,983</u>	<u>\$ 598,224</u>	<u>\$ 623,665</u>

合併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關聯企業未計息。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u>\$ 61,541</u>	<u>\$ 56,381</u>	<u>\$ 53,151</u>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76,008	\$ -
其他關係人	1,151	5,230	4,029
	<u>\$ 1,151</u>	<u>\$ 81,238</u>	<u>\$ 4,029</u>

(九)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u>\$ 23,049</u>	<u>\$ 22,480</u>	<u>\$ 22,200</u>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及10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656	\$ 45,007
退職後福利	790	929
	<u>\$ 45,446</u>	<u>\$ 45,93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政府機關及客戶，作為銀行透支帳戶、海關先放後稅及銷貨履約保證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 場之債券投資）	\$ 111,841	\$ 87,361	\$ 78,001
	<u>73,096</u>	<u>56,849</u>	<u>53,618</u>
	<u>\$ 184,937</u>	<u>\$ 144,210</u>	<u>\$ 131,619</u>

###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07,985 仟元、70,742 仟元及 16,346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因金融機構提供之購料保證餘額分別為 433,000 仟元、243,000 仟元及 360,000 仟元。
- (二) 本公司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訂有購買乙烯長期合約，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為止。本公司每年應依合約規定購買乙烯，價格按美金計價。
- (三) 本公司與主要客戶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等訂有主要產品乙二醇之銷售合約，自 93 年起為期 1 至 3 年，期滿前雙方無異議，即依原合約續約，價格按美金計價，經雙方協議決定。
- (四) 本公司於 89 年 1 月與旭美化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旭美；98 年 4 月 1 日起併入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為期 16 年之碳酸乙烯酯委託生產／銷售合約，全產時總數量為 40,000 噸；另旭美在製程中所產生之合格副產品乙二醇，本公司將予以買回，全產時數量為 28,000 噸，價格按經雙方協議決定。96 年 2 月 13 日簽訂增補協議，雙方同意碳酸乙烯酯廠擴建後新增產能，銷售予旭美。另依雙方協議，100 年起，東聯可將部分產量銷售至指定用途市場。

###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3,442	29.81	(美元：新台幣)		\$1,294,789		
人 民 幣		63,053	4.89	(人民幣：新台幣)		308,23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8,394	29.81	(美元：新台幣)		2,634,583		
美 元		10,014	6.10	(美元：人民幣)		61,054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494	29.04	(美元：新台幣)		\$ 856,506		
人 民 幣		99,864	4.62	(人民幣：新台幣)		461,37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0,873	29.04	(美元：新台幣)		1,477,352		
美 元		30,382	6.29	(美元：人民幣)		190,973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4,266	30.28	(美元：新台幣)		\$ 734,774		
人 民 幣		107,358	4.81	(人民幣：新台幣)		516,392		
美 元		8,284	6.30	(美元：人民幣)		52,15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0,863	30.28	(美元：新台幣)		2,145,732		
美 元		15,010	6.30	(美元：人民幣)		94,491		

####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增加投資 PPL 美金 30,600 仟元，再透過其分別轉投資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及通達氣體（揚州）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1,600 仟元及美金 19,000 仟元，本公司對各該公司之間接持股比率均為 50%。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乙二醇事業

特用化學事業

氣體事業

投資事業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乙二醇事業	\$ 9,705,577	\$ 8,969,243	\$ 1,406,907	\$ 1,290,296
特化事業	5,013,330	3,645,049	109,206	( 83,727)
氣體事業	704,539	796,545	134,402	197,993
投資事業	10,491	-	( 21,853)	( 103,521)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5,433,937</u>	<u>\$13,410,837</u>	1,628,662	1,301,04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283,175)	( 293,575)
兌換利益－淨額			100,826	6,911
利息費用			( 46,845)	( 48,731)
股利收入			66,472	67,776
租金收入			31,526	28,218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7,398	77,917
利息收入			21,766	32,604
其 他			<u>12,137</u>	<u>133,506</u>
稅前利益			<u>\$ 1,538,767</u>	<u>\$ 1,305,667</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2 及 101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兌換損益、利息費用、租金收入、處分投資利益、利息收入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部門資產			
乙二醇事業	\$ 1,640,419	\$ 2,076,304	\$ 1,847,713
特化事業	5,735,076	5,829,912	5,105,650
氣體事業	559,374	439,061	404,462
投資事業	7,199,813	5,833,484	6,436,046
其他	8,858,784	7,799,761	8,684,431
合併資產總額	<u>\$23,993,466</u>	<u>\$21,978,522</u>	<u>\$22,478,302</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均主要係於亞洲。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註1)	\$ 1,789,365	\$ 1,745,814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註1)	<u>1,698,681</u>	<u>1,554,357</u>
	<u>\$ 3,488,046</u>	<u>\$ 3,300,171</u>

註 1：係來自乙二醇收入。

三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 國 一 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預付租賃款	\$ -	\$ 4,543	\$ 4,543	(7)
土地使用權	213,544	( 213,544 )	-	(7)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190,243	( 1,190,243 )	-	(6)
投資性不動產	-	1,992,233	1,992,233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2,614	22,614	(3)
長期預付租賃款	-	209,001	209,001	(7)
什項資產	371,920	( 13,128 )	358,792	(3)
<b>負 債</b>				
應付費用	211,067	19,869	230,936	(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 341,231 )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993	61,338	136,331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8,961	391,150	760,111	(4、5)
<b>股 東 權 益</b>				
資本公積	1,319,631	( 39,745 )	1,279,886	(4)
特別盈餘公積	-	1,911,129	1,911,129	
未分配盈餘	3,870,476	( 97,289 )	3,773,1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6,757	( 166,757 )	-	(8)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58,557 )	58,557	-	(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51,045	97,442	248,487	(9)
未實現重估增值	985,545	( 985,545 )	-	
庫 藏 股	( 90,356 )	( 97,442 )	( 187,798 )	(9)

2.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 國 一 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預付租賃款	\$ -	\$ 4,369	\$ 4,369	(7)
土地使用權	200,966	( 200,966 )	-	(7)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190,161	( 1,190,161 )	-	(6)
投資性不動產	-	1,992,151	1,992,151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929	26,929	(3)
長期預付租賃款	-	196,597	196,597	(7)
什項資產	374,857	( 8,693 )	366,164	(3)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我 國 一 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應付費用	\$ 153,538	\$ 20,471	\$ 174,009		(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 341,231 )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86,705	71,700	158,405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810	391,151	593,961		(4、5)
股 東 權 益					
資本公積	1,344,647	( 39,754 )	1,304,893		(4)
特別盈餘公積	-	1,911,129	1,911,129		
未分配盈餘	2,319,394	( 123,117 )	2,196,2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096 )	( 152,187 )	( 203,283 )		(8)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 67,609 )	67,609	-		(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24,561	97,442	322,003		(9)
未實現重估增值	985,545	( 985,545 )	-		
庫 藏 股	( 90,356 )	( 97,442 )	( 187,798 )		(9)

###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626,598	( \$ 9,080 )	\$ 617,518		(2、3)
兌換利益—淨額	( 21,481 )	14,570	( 6,911 )		(8)
其他收入	( 84,805 )	( 8 )	( 84,813 )		(4)
所得稅費用	158,395	( 122 )	158,273		(3)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957 )	( 2,016 )	( 33,973 )		(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85,896 )	16,586	( 169,310 )		(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	( 24,660 )	( 24,660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 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4,192	4,192		

###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符合具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故選擇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則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其公允價值係以該投資性不動產標的之契約租金採現金流量折現估算之金額為上限，且折現率係以合併公司之收益資本化率為準。於 101 年 1 月 1 日之影響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 1,190,243
公允價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定成本）	<u>1,992,233</u>
資產應調整金額	<u>\$ 801,990</u>
分別配合調整：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814
— 保留盈餘	<u>787,176</u>
	<u>\$ 801,990</u>

###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均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及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20,471 仟元及 19,869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60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 IA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1)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8,693 仟元及 13,128 仟元；(2)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71,700 仟元及 61,338 仟元；(3)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6,929 仟元及 22,614 仟元；(4)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67,609 仟元及 58,557 仟元；(5)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121,073 仟元及 110,409 仟元。另 101 年度調整減少退休金費用 9,682 仟元、調整減少所得稅費用 122 仟元。

(4)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39,754 仟元及 39,745 仟元、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6,757 仟元及 6,756 仟元、其他收入 8 仟元及 0 仟元及保留盈餘均調整 32,989 仟元。

(5) 土地增值稅準備

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均調整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仟元及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341,231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其他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7)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 IAS 17「租賃」之適用範圍，應列為預付租賃款，並依轉列費用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轉列預付租賃款 4,369 仟元及 4,543 仟元；長期預付租賃款 196,597 仟元及 209,001 仟元。

(8)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 IFRSs 後，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故合併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增加 14,570 仟元。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將期初轉換日之兌換差額 166,757 仟元轉列為零，故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計減少 152,187 仟元。另 101 年度因上述調整減少兌換利益－淨額 14,570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調整減少 2,016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調整增加 16,586 仟元。

#### (9) 庫藏股交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分，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時，係以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庫藏股票應自始以取回成本自權益中減除，並無上述過渡規定，是以應追溯調整權益變動表中庫藏股票相關科目之餘額。

####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FR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 101 年度持有利息收現數 48,30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上海)有限公司	往來科目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本期最高餘額 \$ 618,000	期末餘額 \$ 613,983	實際動支金額 \$ 613,983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短期融通	業務往來金額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營運週轉	提列帳項 \$ -	抵擔名稱	保價	品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總額	貸與金額	與總額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PPL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短期融通		營運週轉		-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2,209,678	\$2,209,678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OUCB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1,767,000	1,457,465	1,457,465	-	短期融通		營運週轉		-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6,865,964	\$6,865,964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款項	195,680	-	-	0.04	短期融通		營運週轉		-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480,293	\$480,293	該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40%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本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 600,000	\$ 400,000	\$ -	\$ -	2.3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PPL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3,060,000	1,728,690	333,816	-	10.07%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OUCC (Bermuda)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4,115,850	3,844,845	1,970,111	-	22.40%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900,000	596,100	298,050	-	3.47%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PPL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250,128	249,952	249,952	-	1.46%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匯豐全球趨勢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5	\$ 59,273	-	59,273	註一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77	599,798	2	599,798	註二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14,096	415,841	1	415,841	註二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6,621	227,761	-	227,761	註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同上	15,588	601,694	-	601,694	註二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同上	36,213	337,504	8	337,504	註二及五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998	1,685,009	18	1,579,710	註三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6,667	240,059	17	272,148	註三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10,000	86,152	10	157,764	註三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6,000	60,000	6	58,322	註三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22	694	5	3,231	註三	
	CDIB Biotechnology USA Fund	-	同上	600	-	10	2,953	註三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5,357,266	100	5,524,195	註四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114,299	896,418	100	1,339,970	註四	
	OUCC (Bermuda) Holding Ltd.	子公司	同上	30	1,114,556	100	1,114,556	註四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4,675	150,863	30	150,863	註四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0,946	9,229	20	9,229	註四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2,430	-	2,430	註二	
	塑霖冷凍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6	745	-	745	註二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5	799	-	799	註二	
	合豐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37	3,138	-	3,138	註二	
	雷苗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0	1,956	-	1,956	註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744	12,124	-	12,124	註二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100	4,625	-	4,625	註二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38	3,629	-	3,629	註二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77	2,356	-	2,356	註二	

( 接次頁 )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上	108	\$ 4,919	-	\$ 4,919	註二	
	台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上	43	2,580	-	2,580	註二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上	445	7,276	-	7,276	註二	
	福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上	49	4,214	-	4,214	註二	
	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上	8	656	-	656	註二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上	39	2,450	-	2,450	註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	13,754	443,552	1	443,552	註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同上	上	24,262	302,057	1	302,057	註二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母公司之董事	同上	上	10,631	99,079	2	99,079	註二	
	裕鼎實業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	3,164	27,925	5	47,780	註三	
PPL	鼎慎投資	實質關係人	同上	上	39,600	396,000	18	422,420	註三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上	註六	3,520,598	39	RMB 754,319	註四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上	註六	1,384,469	50	RMB 286,205	註四	
OUCG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上	註六	1,200,732	100	RMB 245,621	註四	

註一：市價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市價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三：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四：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五：其中 12,000 仟股質押予金融機構。

註六：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交易原	不同原因	應收(付)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本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 462,154	5%	無	無	無	\$ -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1	OUCC (Bermuda)	亞東石化 (揚州)	3	其他應收款	\$ 1,457,465	依雙方約定條件	6%
2	亞東石化 (揚州)	OUCC (Bermuda)	3	短期借款	1,457,465	依雙方約定條件	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上期	金額未	期未	股	未	對持	%持	帳面	金額	有被投	資公	司	益	認	列	之	備	
																							本
本公司	PPL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投資 各種生產事業及 金融事業之投 資	USD 124,472	USD 90,472	USD 90,472	106	100	\$	5,357,266	(\$	314,438)	(\$	314,438)	314,438)								
				\$ 860,000	\$ 860,000	114,299	100		896,418	36,549	20,044												
PPL	OUCC (Bermuda)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 有限公司	英屬百慕達群島 台北市	投資 資源回收及各種 醫療器材製造	USD 60,000	USD 40,000	USD 40,000	30	100		1,114,556	(	105,501)	(	105,501)	105,501)								
				180,603	180,603	14,675	30		150,863	16,090	3,863												
PPL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	各種石油產品及 石油化學品製 造	109,463	109,463	109,463	10,946	20		9,229	(	155)	(	155)	155)								
				USD 75,886	USD 75,886	註	39		3,520,598	(RMB 131,353)	不適用												
OUCC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 有限公司	中國揚州市	生產和銷售對苯 二甲酸(PTA) 及其相關的後 加工產品	USD 48,000	USD 14,000	USD 14,000	註	50		1,384,469	(RMB 19,924)	不適用											
				USD 60,000	USD 60,000	註	100		1,200,732	(RMB 17,688)	不適用												

註：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初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匯入金額	匯出或匯入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之比例	本期末直接投資(損)益	列帳期末價值	投資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純對苯二甲酸之產銷業務	USD 197,31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75,886	USD 75,886	USD -	USD -	-	USD 75,886	39%	(\$ 239,369) (註二)	\$ 3,520,598	\$ -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乙醇胺及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等之產銷業務	USD 60,00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40,000	USD 20,000	USD -	USD -	-	USD 60,000	100%	( 84,758) (註二)	1,200,732	-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乙二醇、二乙二醇、三乙二醇及環氧乙烷之產銷業務	USD 96,00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14,000	USD 34,000	USD -	USD -	-	USD 48,000	50%	( 62,396) (註三)	1,384,469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額赴大陸地區投資審議會規定
USD 183,886	(註一)
USD 235,886	

註一：本公司獲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工知字第 10001119690 號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無上限之限制。

註二：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三：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 六、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完整版財務報表請詳年報附冊或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會計師 施 景 彬

戴信維



施景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2 日

東聯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二七)	\$ 232,633	1	\$ 288,669	2	\$ 408,014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59,273	-	108,163	1	208,64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十)	64,234	-	74,114	-	98,0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十)	827,001	4	783,572	4	755,766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及二七)	12,784	-	11,802	-	105,35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及二七)	12,302	-	15,032	-	42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636,440	3	847,856	5	591,739	3		
1421	預付貨款	124,390	1	228,138	1	112,49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7,681	-	52,331	-	15,02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76,738</u>	<u>9</u>	<u>2,409,677</u>	<u>13</u>	<u>2,295,479</u>	<u>12</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2,182,598	10	1,996,791	11	2,077,269	1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2,071,914	10	1,353,205	7	1,323,205	7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九、二七及二八)	73,096	-	56,849	-	53,61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7,528,332	36	5,962,428	31	6,297,165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三)	4,416,426	21	4,587,511	24	4,918,443	25		
1740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附註十三)	418,595	2	378,747	2	175,39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二四)	1,992,068	10	1,992,151	10	1,992,233	10		
1801	電腦軟體 (附註四)	15,441	-	14,055	-	4,3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二)	27,452	-	26,929	-	22,61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384,999	2	307,165	2	311,749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9,110,921</u>	<u>91</u>	<u>16,675,831</u>	<u>87</u>	<u>17,175,993</u>	<u>8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1,087,659</u>	<u>100</u>	<u>\$ 19,085,508</u>	<u>100</u>	<u>\$ 19,471,472</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751,134	4	\$ 742,500	4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及二七)	979,476	5	679,124	4	680,207	4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及二七)	262,937	1	298,321	2	349,735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13,879	1	90,770	2	425,47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8,322	-	32,597	-	46,07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245,748</u>	<u>11</u>	<u>1,843,312</u>	<u>10</u>	<u>1,501,492</u>	<u>8</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	852,480	4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554,993	3	593,961	3	760,111	4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158,390	1	158,405	1	136,33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四)	85,311	-	82,882	-	80,54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828	-	2,15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677,002</u>	<u>8</u>	<u>837,406</u>	<u>4</u>	<u>976,987</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3,922,750</u>	<u>19</u>	<u>2,680,718</u>	<u>14</u>	<u>2,478,479</u>	<u>13</u>		
<b>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8,857,031	42	8,857,031	46	8,051,846	41		
3200	資本公積	1,321,398	6	1,304,893	7	1,279,886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19,813	11	2,204,538	12	1,916,256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11,129	9	1,911,129	10	1,911,129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2,280,848	11	2,196,277	11	3,773,187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511,790</u>	<u>31</u>	<u>6,311,944</u>	<u>33</u>	<u>7,600,572</u>	<u>39</u>		
<b>其他權益</b>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192	-	( 203,283)	(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3,296	3	322,003	2	248,487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662,488</u>	<u>3</u>	<u>118,720</u>	<u>1</u>	<u>248,487</u>	<u>1</u>		
3500	庫藏股票	( 187,798)	( 1)	( 187,798)	( 1)	( 187,798)	( 1)		
3XXX	權益總計	<u>17,164,909</u>	<u>81</u>	<u>16,404,790</u>	<u>86</u>	<u>16,992,993</u>	<u>87</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21,087,659</u>	<u>100</u>	<u>\$ 19,085,508</u>	<u>100</u>	<u>\$ 19,471,47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13,729,130	100	\$ 12,271,756	100
營業成本				
5110	<u>11,314,683</u>	<u>83</u>	<u>9,997,035</u>	<u>82</u>
5900	<u>2,414,447</u>	<u>17</u>	<u>2,274,721</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一及二七）				
6100	316,775	2	283,884	2
6200	114,723	1	100,942	1
6300	<u>133,678</u>	<u>1</u>	<u>144,593</u>	<u>1</u>
6000	<u>565,176</u>	<u>4</u>	<u>529,419</u>	<u>4</u>
6900	<u>1,849,271</u>	<u>13</u>	<u>1,745,302</u>	<u>1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1,926	-	6,207	-
7110	31,634	-	28,326	-
7130	66,472	1	67,776	-
7190	52,423	-	68,935	1
7225	7,398	-	77,917	1
7230	15,453	-	8,760	-
7510	( 12,361)	-	( 4,064)	-
7590	( 46,589)	-	( 20,637)	-
7610	( 10,797)	-	( 1,383)	-
7670	( 20,000)	-	-	-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			
	( <u>396,063</u> )	( <u>3</u> )	( <u>689,779</u> )	( <u>6</u> )
7000	<u>( 310,504)</u>	<u>( 2)</u>	<u>( 457,942)</u>	<u>( 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538,767	11	\$ 1,287,360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u>273,471</u>	<u>2</u>	<u>139,966</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65,296</u>	<u>9</u>	<u>1,147,394</u>	<u>9</u>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86,917	1	42,79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3,075)	-	( 24,66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56,797	3	( 172,557)	(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523</u>	<u>-</u>	<u>4,192</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541,162</u>	<u>4</u>	<u>( 150,235)</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06,458</u>	<u>13</u>	<u>\$ 997,159</u>	<u>8</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本	<u>\$ 1.45</u>		<u>\$ 1.32</u>	
9850 稀釋	<u>\$ 1.45</u>		<u>\$ 1.31</u>	

假設子公司買賣及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純 益	102 年度		101 年度	
	<u>\$ 1,265,296</u>		<u>\$ 1,147,394</u>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74</u>	<u>\$ 1.43</u>	<u>\$ 1.45</u>	<u>\$ 1.30</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4</u>	<u>\$ 1.43</u>	<u>\$ 1.45</u>	<u>\$ 1.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股票發行溢價	庫 藏 股 票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1,846	\$ 1,090,760	\$ 189,126	\$ 1,916,256	\$ 1,911,129	\$ 3,773,187	\$ -	\$ 248,487	(\$ 187,798)	\$ 16,992,993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88,282	-	( 288,282)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1,610,369)	-	-	-	( 1,610,369)
B9	股票股利	805,185	-	-	-	-	( 805,185)	-	-	-	-
	分配後盈餘	8,857,031	1,090,760	189,126	2,204,538	1,911,129	1,069,351	-	248,487	( 187,798)	15,382,624
D1	101 年度淨利	-	-	-	-	-	1,147,394	-	-	-	1,147,394
D3	10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468)	( 203,283)	73,516	-	( 150,235)
D5	10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6,926	( 203,283)	73,516	-	997,159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25,007	-	-	-	-	-	-	25,007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857,031	1,090,760	214,133	2,204,538	1,911,129	2,196,277	( 203,283)	322,003	( 187,798)	16,404,790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5,275	-	( 115,275)	-	-	-	-
B5	本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1,062,844)	-	-	-	( 1,062,844)
	分配後盈餘	8,857,031	1,090,760	214,133	2,319,813	1,911,129	1,018,158	( 203,283)	322,003	( 187,798)	15,341,946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	1,265,296	-	-	-	1,265,296
D3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06)	302,475	241,293	-	541,162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62,690	302,475	241,293	-	1,806,458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16,505	-	-	-	-	-	-	16,505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857,031	\$ 1,090,760	\$ 230,638	\$ 2,319,813	\$ 1,911,129	\$ 2,280,848	\$ 99,192	\$ 563,296	(\$ 187,798)	\$ 17,164,9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

東聯仁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38,767	\$ 1,287,36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37,048	457,754
A20200	攤銷費用	17,061	14,112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09	( 510)
A20900	利息費用	12,361	4,064
A21200	利息收入	( 1,926)	( 6,207)
A21300	股利收入	( 66,472)	( 67,77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96,063	689,77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797	1,383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7,398)	( 77,92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00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0,39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0,051)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379)	6,68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9,939	24,02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44,679)	66,1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081	( 14,272)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221,467	( 266,507)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97,298	174,60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4,650	( 37,31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00,352	( 1,0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7,571	( 82,3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725	( 13,47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3,090)	( 2,5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92,394	2,166,2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75	5,86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9,191	69,1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4,671)	( 3,9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9,330)	( 640,94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59,159</u>	<u>1,596,39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3,84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4,712	324,122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增加	( 16,247)	( 3,231)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0,349)	( 30,000)
B01300	出售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14,326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91,384)	( 502,58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7,702)	( 590,8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13,2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80,009)	( 6,0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45,943)	( 845,67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634	742,5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52,48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29	2,33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23,670	2,158
C04500	支付股利	( 1,062,844)	( 1,610,36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75,631)	( 863,3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79	( 6,687)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56,036)	( 119,3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8,669	408,01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2,633	\$ 288,6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4 年 12 月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製造及買賣乙二醇、二乙二醇、環氧乙烷、氣氧、液氧、氣氮、液氮、液氫、壓縮空氣、乙醇胺、碳酸乙烯酯、聚乙二醇、脂肪醇聚氧乙烯醚及聚乙二醇單甲醚等產品。

本公司股票自 76 年 10 月 21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FRIC 21「徵收款」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徵收款）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本公司於應納徵收款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

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

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7,452 仟元、26,929 仟元及 22,614 仟元。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839,785 仟元、795,374 仟元及 861,122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5,069 仟元、4,801 仟元及 5,198 仟元後之淨額）。

###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

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636,440 仟元、847,856 仟元及 591,739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6	\$ 116	\$ 11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3,882	44,617	154,85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08,635	243,936	78,723
附買回票券	-	-	174,325
	<u>\$ 232,633</u>	<u>\$ 288,669</u>	<u>\$ 408,014</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國內投資</u>			
—上市(櫃)股票	\$ 2,182,598	\$ 1,996,791	\$ 2,077,269
—基金受益憑證	59,273	108,163	208,6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241,871</u>	<u>\$ 2,104,954</u>	<u>\$ 2,285,911</u>
流    動	\$ 59,273	\$ 108,163	\$ 208,642
非    流    動	<u>2,182,598</u>	<u>1,996,791</u>	<u>2,077,269</u>
	<u>\$ 2,241,871</u>	<u>\$ 2,104,954</u>	<u>\$ 2,285,9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非流動	<u>\$ 2,071,914</u>	<u>\$ 1,353,205</u>	<u>\$ 1,323,205</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2,071,914</u>	<u>\$ 1,353,205</u>	<u>\$ 1,323,205</u>

本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減損損失 20,000 仟元。

本公司 102 年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14,326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 2,686 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定期存單	<u>\$ 73,096</u>	<u>\$ 56,849</u>	<u>\$ 53,618</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64,622	\$ 74,561	\$ 98,588
減：備抵呆帳	( <u>388</u> )	( <u>447</u> )	( <u>560</u> )
	<u>\$ 64,234</u>	<u>\$ 74,114</u>	<u>\$ 98,028</u>
應收帳款	\$ 844,854	\$ 800,175	\$ 866,320
減：備抵呆帳	( <u>5,069</u> )	( <u>4,801</u> )	( <u>5,198</u> )
	<u>\$ 839,785</u>	<u>\$ 795,374</u>	<u>\$ 861,122</u>

#####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3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 9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60天以下	\$ 11,730	\$ 24,867	\$ 16,390
61至90天	597	9,414	5,108
91至120天	48	2,430	1,364
合計	<u>\$ 12,375</u>	<u>\$ 36,711</u>	<u>\$ 22,86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4,801	\$ 5,19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268	-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397)
年底餘額	<u>\$ 5,069</u>	<u>\$ 4,801</u>

## (二) 其他應收款

主要係應收背書保證手續費，請參閱附註二七。

## 十一、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製成品	\$ 272,634	\$ 535,166	\$ 413,641
在製品	38,314	23,604	15,250
原料	325,492	289,086	162,848
	<u>\$ 636,440</u>	<u>\$ 847,856</u>	<u>\$ 591,739</u>

102及101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1,314,683仟元及9,997,035仟元。

102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0,051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0,390仟元。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子公司	<u>\$ 7,368,240</u>	<u>\$ 5,803,395</u>	<u>\$ 6,230,582</u>
投資關聯企業	<u>\$ 160,092</u>	<u>\$ 159,033</u>	<u>\$ 66,583</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上市(櫃)公司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PPL)	\$ 5,357,266	\$ 4,413,912	\$ 4,530,725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896,418	805,493	738,826
Oucc (Bermuda) Holding Ltd. (OUCC Bermuda)	<u>1,114,556</u>	<u>583,990</u>	<u>961,031</u>
	<u>\$ 7,368,240</u>	<u>\$ 5,803,395</u>	<u>\$ 6,230,58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PPL	100%	100%	100%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OUCC Bermuda	100%	100%	100%

本公司於 101 年 8 月 31 日經由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透過 PPL 轉投資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資美金 48,000 仟元。

本公司對 PPL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總額為美金 124,472 仟元，持股比率為 100%，對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及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間接持股比率分別為 39% 及 50%。

本公司投資設立 OUCC (Bermuda)，並透過其轉投資設立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 OUCC (Bermuda) 股權比率為 100%，投資總額為美金 60,000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 150,863	\$ 149,773	\$ 57,387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9,229</u>	<u>9,260</u>	<u>9,196</u>
	<u>\$ 160,092</u>	<u>\$ 159,033</u>	<u>\$ 66,58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30%	30%	30%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20%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1 年 7 月及 8 月進行減資彌補虧損及現金增資，本公司於該次現金增資投資 90,603 仟元。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處於籌設階段，並未產生重大損益。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油產品及石油化學品製造。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總資產	<u>\$ 610,895</u>	<u>\$ 673,971</u>	<u>\$ 354,902</u>
總負債	<u>\$ 61,871</u>	<u>\$ 128,428</u>	<u>\$ 115,581</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本期營業收入	<u>\$ 584,688</u>	<u>\$ 586,057</u>
本期淨利	<u>\$ 15,935</u>	<u>\$ 6,22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 3,832</u>	<u>\$ 1,838</u>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1,591,461	\$ 1,591,461	\$ 1,591,461
土地改良物	27,131	31,196	35,525
房屋建築	257,229	276,747	297,133
機器設備	2,441,339	2,591,123	2,915,863
其他設備	99,266	96,984	78,461
小計	4,416,426	4,587,511	4,918,443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418,595	378,747	175,390
合計	<u>\$ 4,835,021</u>	<u>\$ 4,966,258</u>	<u>\$ 5,093,833</u>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1,591,461	\$ 320,159	\$ 553,844	\$11,519,408	\$ 472,656	\$ 175,390	\$14,632,918
增添	-	-	-	-	-	621,729	621,729
處分	-	-	-	( 48,427)	( 8,335)	-	( 56,762)
科目間移轉	-	-	-	83,408	44,715	( 418,372)	( 290,249)
101年12月31日	<u>\$ 1,591,461</u>	<u>\$ 320,159</u>	<u>\$ 553,844</u>	<u>\$11,554,389</u>	<u>\$ 509,036</u>	<u>\$ 378,747</u>	<u>\$14,907,636</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591,461	\$ 320,159	\$ 553,844	\$11,554,389	\$ 509,036	\$ 378,747	\$14,907,636
增添	-	-	-	-	-	327,056	327,056
處分	-	-	-	( 46,705)	( 24,744)	-	( 71,449)
科目間移轉	-	-	445	249,354	27,588	( 287,208)	( 9,821)
102年12月31日	<u>\$ 1,591,461</u>	<u>\$ 320,159</u>	<u>\$ 554,289</u>	<u>\$11,757,038</u>	<u>\$ 511,880</u>	<u>\$ 418,595</u>	<u>\$15,153,422</u>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累計折舊</u>					
101年1月1日餘額	\$ 284,634	\$ 256,711	\$ 8,603,545	\$ 394,195	\$ 9,539,085
處分	-	-	( 47,045)	( 8,334)	( 55,379)
折舊費用	4,329	20,386	406,766	26,191	457,672
101年12月31日	<u>\$ 288,963</u>	<u>\$ 277,097</u>	<u>\$ 8,963,266</u>	<u>\$ 412,052</u>	<u>\$ 9,941,378</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88,963	\$ 277,097	\$ 8,963,266	\$ 412,052	\$ 9,941,378
處分	-	-	( 35,605)	( 24,337)	( 59,942)
折舊費用	4,065	19,963	388,038	24,899	436,965
102年12月31日	<u>\$ 293,028</u>	<u>\$ 297,060</u>	<u>\$ 9,315,699</u>	<u>\$ 412,614</u>	<u>\$ 10,318,40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7至25年
房屋及建築	3至60年
機器設備	2至16年
其他設備	2至14年

###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成本</u>	
101年及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3,323</u>

	累 計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合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1年1月1日餘額	\$ 24,577	\$ 6,513	\$ 31,090
折舊費用	<u>82</u>	<u>-</u>	<u>82</u>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659</u>	<u>\$ 6,513</u>	<u>\$ 31,172</u>
102年1月1日餘額	\$ 24,659	\$ 6,513	\$ 31,172
折舊費用	<u>83</u>	<u>-</u>	<u>83</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4,742</u>	<u>\$ 6,513</u>	<u>\$ 31,255</u>

投資性不動產之土地改良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2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於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公允價值分別為2,938,380仟元、2,913,778仟元及2,393,409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蔡家和（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於該等日期進行之評價為基礎。

#### 十五、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資產</u>			
進項稅額	\$ 7,513	\$ 46,458	\$ 10,546
白銀	229,831	159,698	159,698
物料	134,702	126,899	121,777
其他	<u>20,634</u>	<u>26,441</u>	<u>34,748</u>
	<u>\$ 392,680</u>	<u>\$ 359,496</u>	<u>\$ 326,769</u>
流動	\$ 7,681	\$ 52,331	\$ 15,020
非流動	<u>384,999</u>	<u>307,165</u>	<u>311,749</u>
	<u>\$ 392,680</u>	<u>\$ 359,496</u>	<u>\$ 326,769</u>

主要係留抵之進項稅額、供生產過程中觸媒轉換使用之白銀及供工廠設備替換之一般備件。

#### 十六、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751,134</u>	<u>\$ 742,5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0%-1.50% 及 1.08%。

(二) 長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852,480	\$ -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為 1.47%，最後到期日為 107 年 11 月 29 日。

十七、應付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帳款	\$ 979,476	\$ 679,124	\$ 680,207

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自發票日起 30 天內不計息，逾 30 天後，未償付餘額係以台灣銀行基準利率加 2.14% 為年利率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	\$ 56,082	\$ 56,022	\$ 92,031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2,871	32,871	74,726
應付運費	28,029	24,634	27,002
應付股利	25,442	25,424	25,424
應付休假給付	20,471	20,471	19,869
應付設備款	18,223	68,868	38,005
其他	81,819	70,031	72,678
	<u>\$ 262,937</u>	<u>\$ 298,321</u>	<u>\$ 349,73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0%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75%	1.375%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875%	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	2.00%	2.00%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907	\$ 12,895
利息成本	6,100	7,2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5,371)	( 5,574)
前期服務成本	<u>1,449</u>	<u>1,449</u>
	<u>\$ 15,085</u>	<u>\$ 16,0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920	\$ 9,645
推銷費用	1,245	1,340
管理費用	2,060	2,053
研發費用	<u>2,860</u>	<u>3,007</u>
	<u>\$ 15,085</u>	<u>\$ 16,045</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精算損失 2,552 仟元及 20,468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3,020 仟元及 20,468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425,430	\$ 443,652	\$ 415,70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9,795)	( 276,554)	( 269,236)
提撥短絀	165,635	167,098	146,473
未認列淨精算損失	( 7,245)	( 8,693)	( 10,1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58,390</u>	<u>\$ 158,405</u>	<u>\$ 136,3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443,652	\$415,709
當期服務成本	12,907	12,895
利息成本	6,100	7,275
精算損失	1,052	21,713
福利支付數	( 38,281)	( 13,940)
年底應計退休金負債	<u>\$425,430</u>	<u>\$443,65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6,554	\$269,23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5,371	5,574
精算損失	( 2,023)	( 2,947)
雇主提撥數	18,174	18,631
福利支付數	( 38,281)	( 13,940)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59,795</u>	<u>\$276,554</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22.86	24.51	23.87
短期票券	4.10	9.88	7.61
政府貸款	-	-	0.13
債券	9.37	10.45	11.45
固定收益類	18.11	16.28	16.19
權益證券	44.77	38.09	40.75
其他	0.79	0.79	-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425,430)</u>	<u>(\$ 443,652)</u>	<u>(\$ 415,70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59,795</u>	<u>\$ 276,554</u>	<u>\$ 269,236</u>
提撥短絀	<u>(\$ 165,635)</u>	<u>(\$ 167,098)</u>	<u>(\$ 146,473)</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9,267)</u>	<u>(\$ 21,71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2,023)</u>	<u>(\$ 2,947)</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9,188 仟元及 19,813 仟元。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0</u>	<u>1,000,000</u>	<u>82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0</u>	<u>\$10,000,000</u>	<u>\$ 8,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885,703</u>	<u>885,703</u>	<u>805,18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歷年虧損後，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分後，按下列比例分派：

1. 股息百分之六十
2. 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百分之一
3.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
4. 股東紅利百分之三十七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 21,91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 10,957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2% 及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 101 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

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之股東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5,275	\$ 288,282		
現金股利	1,062,844	1,610,369	\$ 1.2	\$ 2
股票股利	-	805,185	-	1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7 日及 101 年 6 月 5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1,914	\$ -	\$ 49,805	\$ -
董監事酬勞	10,957	-	24,903	-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股股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26,530	
現金股利	1,062,844	\$ 1.2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1,911,129</u>	<u>\$ 1,911,129</u>	<u>\$ 1,911,129</u>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投資性不動產以公允價值做為認定成本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985,545 仟元 787,176 仟元及 138,408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持 有 股 數 ( 仟 股 )</u>	<u>帳 面 金 額</u>	<u>市 價</u>
<u>102 年 12 月 31 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54	<u>\$ 443,552</u>	<u>\$ 443,552</u>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54	<u>\$ 478,624</u>	<u>\$ 478,624</u>
<u>101 年 1 月 1 日</u>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04	<u>\$ 475,123</u>	<u>\$ 475,12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 二一、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965	\$457,672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7,061	14,112
投資性不動產	<u>83</u>	<u>82</u>
合計	<u>\$454,109</u>	<u>\$471,86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00,822	\$415,597
營業費用	36,143	42,07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83</u>	<u>82</u>
	<u>\$437,048</u>	<u>\$457,75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732	\$ 12,384
營業費用	<u>2,329</u>	<u>1,728</u>
	<u>\$ 17,061</u>	<u>\$ 14,112</u>

###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8,259</u>	<u>\$ 16,669</u>

###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6,551	\$ 6,256
確定福利計畫	<u>15,085</u>	<u>16,045</u>
	21,636	22,301
其他員工福利	<u>420,060</u>	<u>419,02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41,696</u>	<u>\$441,32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70,295	\$291,112
營業費用	<u>171,401</u>	<u>150,213</u>
	<u>\$441,696</u>	<u>\$441,325</u>

## 二二、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306,170	\$291,5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17,899</u>
	306,170	309,45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38,969)	( 166,2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270</u>	<u>( 3,21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73,471</u>	<u>\$139,966</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1,538,767</u>	<u>\$1,287,36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61,590	\$ 218,85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 16,688)	( 14,483)
未(補)認列之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	22,299	( 74,114)
免稅所得	-	( 4,9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u>-</u>	<u>17,899</u>
當年度所得稅	267,201	143,18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270</u>	<u>( 3,21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3,471</u>	<u>\$ 139,966</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523	\$ 4,192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157,085</u>	<u>\$ 157,085</u>	<u>\$ 182,91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u>\$ 349,395</u>	<u>\$ 426,107</u>	<u>\$ 211,812</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額扣抵比率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2.52% (預計)	23.23% (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9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45</u>	<u>\$ 1.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45</u>	<u>\$ 1.3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265,296	\$ 1,147,39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265,296</u>	<u>\$ 1,147,394</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普通 股	885,703	885,703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庫藏股	( 13,754)	( 13,75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71,949	871,94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1,168	1,56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873,117</u>	<u>873,51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要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1.5至2年。依合約之規定，租賃雙方若欲提前終止合約，則應於二至三個月前以書面通知。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均為 2,668 仟元。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其資本結構係由銀行借款及權益項目所組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月均會進行檢視並考量相關成本與風險。再依其決策向銀行進行資金融通或償還借款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另財務管理部門每月亦會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流動比率及本公司負債比率是否與管理階層所設定之目標有異常之情形。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投資	\$ 73,096	\$ 73,096	\$ 56,849	\$ 56,849	\$ 53,618	\$ 53,618
其他放款及應收款	1,148,954	1,148,954	1,173,189	1,173,189	1,367,584	1,367,58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銀行借款	1,603,614	1,603,614	742,500	742,500	-	-
一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42,413	1,242,413	977,445	977,445	1,029,942	1,029,942

####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182,598	\$ -	\$ -	\$ 2,182,598
基金受益憑證	59,273	-	-	59,273
合 計	<u>\$ 2,241,871</u>	<u>\$ -</u>	<u>\$ -</u>	<u>\$ 2,241,871</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996,791	\$ -	\$ -	\$ 1,996,791
基金受益憑證	108,163	-	-	108,163
合 計	<u>\$ 2,104,954</u>	<u>\$ -</u>	<u>\$ -</u>	<u>\$ 2,104,954</u>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077,269	\$ -	\$ -	\$ 2,077,269
基金受益憑證	208,642	-	-	208,642
合 計	<u>\$ 2,285,911</u>	<u>\$ -</u>	<u>\$ -</u>	<u>\$ 2,285,911</u>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用以決定下列金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重要假設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

個體財務報表包括以成本衡量之無公開報價股票，因該權益投資以評價方法估算之公允價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做為其帳面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222,050	\$ 1,230,038	\$ 1,421,2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4,313,785	3,458,159	3,609,11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846,027	1,719,945	1,029,94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依照內部評估風險程度進行監督及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相關金融工具操作用以降低匯率風險之影響，該操作係依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對相關運作進行複核。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為避免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於內部控制制度之範圍內，以外幣資產負債部位平衡調整方式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資 產</u>			
美 元	\$ 12,486	\$ 8,804	\$ 3,319
<u>負 債</u>			
美 元	13,568	5,973	15,163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即對外幣匯率之可能變動範圍內進行評估。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貶值 5%時，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612 仟元及 4,111 仟元。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

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81,731	\$ 300,785	\$ 303,718
－金融負債	751,134	742,5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134	6,452	16,568
－金融負債	852,480	-	-

#### 敏感度分析

係依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即對利率之可能變動範圍內進行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4,232 仟元，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32 仟元；主要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借款之現金流量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風險。

#### 敏感度分析

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評估。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2 及 10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82,709 仟元及 85,101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良好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評估係由內部進行；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進行評等。本公司並持續監控信用風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放帳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以控制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並掌控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276,000 仟元、3,469,000 仟元及 1,914,000 仟元。

####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 979,476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47%	-	-	-	902,966	-
固定利率工具	1.47%	<u>751,373</u>	-	-	-	-
		<u>\$ 751,373</u>	<u>\$ 979,476</u>	<u>\$ -</u>	<u>\$ 902,966</u>	<u>\$ -</u>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 679,124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1.08%	<u>742,746</u>	-	-	-	-
		<u>\$ 742,746</u>	<u>\$ 679,124</u>	<u>\$ -</u>	<u>\$ -</u>	<u>\$ -</u>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	\$ 680,207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	-
		<u>\$ -</u>	<u>\$ 680,207</u>	<u>\$ -</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 度，要求即付，每 年重新檢視			
—未動用金額	<u>\$ 150,000</u>	<u>\$ 100,000</u>	<u>\$ 100,000</u>
有擔保銀行透支額 度			
—未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103 年底前陸續到期 之有擔保銀行借款 額度，於雙方同意 下得展期			
—未動用金額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其交易價格、付款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31,398	\$ 1,096,462
其他關係人	<u>2,351</u>	<u>74,470</u>
	<u>\$ 133,749</u>	<u>\$ 1,171,202</u>

### (二) 進 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62,154	\$ 76,008
其他關係人	<u>6,620</u>	<u>60,620</u>
	<u>\$ 468,774</u>	<u>\$ 136,628</u>

### (三) 營業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77,468</u>	<u>\$ 92,627</u>

### (四) 其他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子 公 司	<u>\$ 11,010</u>	<u>\$ 10,040</u>

### (五) 銀行存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關係人	<u>\$ 110,150</u>	<u>\$ 156,054</u>	<u>\$ 33,616</u>

###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12,295	\$ 9,189	\$ 93,820
其他關係人	<u>489</u>	<u>2,613</u>	<u>11,536</u>
	<u>\$ 12,784</u>	<u>\$ 11,802</u>	<u>\$ 105,356</u>

### (七) 其他應收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子 公 司	<u>\$ 11,175</u>	<u>\$ 10,051</u>	<u>\$ -</u>

(八)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u>\$ 61,541</u>	<u>\$ 56,381</u>	<u>\$ 53,151</u>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76,008	\$ -
其他關係人	<u>1,151</u>	<u>5,230</u>	<u>4,029</u>
	<u>\$ 1,151</u>	<u>\$ 81,238</u>	<u>\$ 4,029</u>

(十)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u>\$ 16,307</u>	<u>\$ 13,107</u>	<u>\$ 14,725</u>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及10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656	\$ 45,007
退職後福利	<u>790</u>	<u>929</u>
	<u>\$ 45,446</u>	<u>\$ 45,93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政府機關及客戶，作為銀行透支帳戶、海關先放後稅及銷貨履約保證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1,841	\$ 87,361	\$ 78,001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73,096</u>	<u>56,849</u>	<u>53,618</u>
	<u>\$ 184,937</u>	<u>\$ 144,210</u>	<u>\$ 131,619</u>

##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07,985 仟元、70,742 仟元及 16,346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金融機構提供之購料保證餘額分別為 433,000 仟元、243,000 仟元及 360,000 仟元。
- (二) 本公司與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訂有購買乙烯長期合約，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為止。本公司每年應依合約規定購買乙烯，價格按美金計價。
- (三) 本公司與主要客戶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台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等訂有主要產品乙二醇之銷售合約，自 93 年起為期 1 至 3 年，期滿前雙方無異議，即依原合約續約，價格按美金計價，經雙方協議決定。
- (四) 本公司於 89 年 1 月與旭美化成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旭美；98 年 4 月 1 日起併入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為期 16 年之碳酸乙烯酯委託生產／銷售合約，全產時總數量為 40,000 噸；另旭美在製程中所產生之合格副產品乙二醇，本公司將予以買回，全產時數量為 28,000 噸，價格按經雙方協議決定。96 年 2 月 13 日簽訂增補協議，雙方同意碳酸乙烯酯廠擴建後新增產能，銷售予旭美。另依雙方協議，100 年起，東聯可將部分產量銷售至指定用途市場。

##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增加投資 PPL 美金 30,600 仟元，再透過其分別轉投資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及通達氣體（揚州）有限公司，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 11,600 仟元及美金 19,000 仟元，本公司對各該公司之間接持股比例均為 50%。

###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486	29.81	(美元：新台幣)	\$	372,14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568	29.81	(美元：新台幣)		404,394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804	29.04	(美元：新台幣)	\$	255,659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973	29.04	(美元：新台幣)		173,442		

101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19	30.28	(美元：新台幣)	\$	91,09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163	30.28	(美元：新台幣)		457,649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乙二醇事業

特用化學事業

氣體事業

投資事業

本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業已依應報導部門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詳細資訊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 三四、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 國 一 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 1,190,243	(\$ 1,190,243)	\$ -	(6)
投資性不動產	-	1,992,233	1,992,233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2,614	22,614	(3)
什項資產	350,230	( 13,128)	337,102	(3)
<b>負 債</b>				
應付費用	185,426	19,869	205,295	(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 341,231)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993	61,338	136,331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8,961	391,150	760,111	(4、5)
<b>股 東 權 益</b>				
資本公積	1,319,631	( 39,745)	1,279,886	(4)
特別盈餘公積	-	1,911,129	1,911,129	
未分配盈餘	3,870,476	( 97,289)	3,773,1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6,757	( 166,757)	-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58,557)	58,557	-	(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51,045	97,442	248,487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985,545	( 985,545)	-	
庫藏股	( 90,356)	( 97,442)	( 187,798)	(8)

#####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 國 一 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 1,190,161	(\$ 1,190,161)	\$ -	(6)
投資性不動產	-	1,992,151	1,992,151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929	26,929	(3)
什項資產	352,314	( 8,693)	343,621	(3)
<b>負 債</b>				
應付費用	139,852	20,471	160,323	(2)
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 341,231)	-	(5)
應計退休金負債	86,705	71,700	158,405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810	391,151	593,961	(4、5)

(接次頁)

(承前頁)

股東權益	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資本公積	\$ 1,344,647	(\$ 39,754)	\$ 1,304,893	(4)
特別盈餘公積	-	1,911,129	1,911,129	
未分配盈餘	2,319,394	( 123,117)	2,196,27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51,096)	( 152,187)	( 203,283)	(7)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67,609)	67,609	-	(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24,561	97,442	322,003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985,545	( 985,545)	-	
庫藏股	( 90,356)	( 97,442)	( 187,798)	(8)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說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營業費用	\$ 538,499	(\$ 9,080)	\$ 529,419	(2、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淨額	( 675,209)	( 14,570)	( 689,779)	(7)
其他收入	( 68,927)	( 8)	( 68,935)	(4)
所得稅費用	140,088	( 122)	139,966	(3)
<u>其他綜合損益</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87,127)	14,570	( 172,557)	(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	( 24,660)	( 24,66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	4,192	4,192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選擇於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100年12月31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認定成本

本公司於轉換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符合具充分證據顯示存在持續性出租狀態，且能產生中長期穩定之現金流量，故選擇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則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本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選擇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其公允價值係以該投資性不動產標的之契約租金採現金流量折現估算之金額為上限，且折現率係以本公司之收益資本化率為準。於 101 年 1 月 1 日之影響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 1,190,243
公允價值（轉換日認定成本）	<u>1,992,233</u>
資產應調整金額	<u>\$ 801,990</u>
分別配合調整：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814
— 保留盈餘	<u>787,176</u>
	<u>\$ 801,990</u>

###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均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及調整減少保留盈餘 20,471 仟元及 19,869 仟元。另 101 年度，其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60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由於不適用 IAS 19「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 IAS 19「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1)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8,693 仟元及 13,128 仟元；(2)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增加 71,700 仟元及 61,338 仟元；(3)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26,929 仟元及 22,614 仟元；(4)未認列退休金成本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67,609 仟元及 58,557 仟元；(5)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121,073 仟元及 110,409 仟元。另 101 年度，調整減少退休金費用 9,682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122 仟元及調整減少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20,468 仟元。

4.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39,754 仟元及 39,745 仟元、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6,757 仟元及 6,756 仟元、其他收入 8 仟元及 0 仟元及保留盈餘均調整 32,989 仟元。

5. 土地增值稅準備

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選擇於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均調整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 341,231 仟元及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341,231 仟元。

6.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其他資產。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為賺取

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 7.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判斷功能性貨幣之各項指標係採綜合研判。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IAS 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於判斷功能性貨幣時，應優先考量主要指標，再以次要指標佐證功能性貨幣之判斷。故本公司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增加 14,570 仟元。另依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將期初轉換日之兌換差額 166,757 仟元轉列為零，故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計減少 152,187 仟元。另 10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一淨額因上述調整減少 14,570 仟元；其他綜合損益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調整增加 14,570 仟元。

#### 8. 庫藏股交易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分，於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時，係以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庫藏股票應自始以取回成本自權益中減除，並無上述過渡規定，是以應追溯調整權益變動表中庫藏股票相關科目之餘額。

####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5,867 仟元及股利收現數 69,159 仟元依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上海)有限公司	往來科目 應收關係人 款項	本期最高餘額 \$ 618,000	期末餘額 \$ 613,983	實際動支金額 \$ 613,983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短期融通	業務往來金額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營運週轉	提列帳項 \$ -	抵擔名稱	保價	品值	對個別對象與總額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2,209,678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2,209,678
PPL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2,209,678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2,209,678
OUC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767,000	1,457,465	1,457,465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6,865,964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6,865,964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95,680	-	-	0.0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	-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480,293	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 \$ 480,293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本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 600,000	\$ 400,000	\$ -	\$ -	2.33%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PPL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3,060,000	1,728,690	333,816	-	10.07%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OUCC (Bermuda)	子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4,115,850	3,844,845	1,970,111	-	22.40%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孫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900,000	596,100	298,050	-	3.47%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PPL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 8,582,455	250,128	249,952	249,952	-	1.46%	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0% \$ 17,164,909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匯豐全球趨勢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5	\$ 59,273	-	59,273	註一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177	599,798	2	599,798	註二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14,096	415,841	1	415,841	註二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6,621	227,761	-	227,761	註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同上	15,588	601,694	-	601,694	註二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同上	36,213	337,504	8	337,504	註二及五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998	1,685,009	18	1,579,710	註三	
	大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6,667	240,059	17	272,148	註三	
	啟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10,000	86,152	10	157,764	註三	
	啟航貳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6,000	60,000	6	58,322	註三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22	694	5	3,231	註三	
	CDIB Biotechnology USA Fund	-	同上	600	-	10	2,953	註三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td.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5,357,266	100	5,524,195	註四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114,299	896,418	100	1,339,970	註四	
	OUCC (Bermuda) Holding Ltd.	子公司	同上	30	1,114,556	100	1,114,556	註四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4,675	150,863	30	150,863	註四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10,946	9,229	20	9,229	註四	
	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2,430	-	2,430	註二	
	塑霖冷凍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6	745	-	745	註二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5	799	-	799	註二	
	合豐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37	3,138	-	3,138	註二	
	雷苗克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20	1,956	-	1,956	註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744	12,124	-	12,124	註二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100	4,625	-	4,625	註二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38	3,629	-	3,629	註二	
	漢平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同上	77	2,356	-	2,356	註二	

( 接次頁 )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允 允 價 值	備 註
東 富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力 成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08	\$ 4,919	-	\$ 4,919	註二
	台 虹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上	43	2,580	-	2,580	註二
	元 太 科 技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上	445	7,276	-	7,276	註二
	福 貞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上	49	4,214	-	4,214	註二
	東 生 華 製 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上	8	656	-	656	註二
	宏 全 國 際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上	39	2,450	-	2,450	註二
	東 聯 化 學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庫 藏 股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3,754	443,552	1	443,552	註二
	遠 東 國 際 商 業 銀 行	本 公 司 之 董 事 長 為 該 公 司 之 監 察 人	上	24,262	302,057	1	302,057	註二
	宏 遠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 董 事 長 為 本 公 司 母 公 司 之 董 事	上	10,631	99,079	2	99,079	註二
	裕 鼎 實 業	實 質 關 係 人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3,164	27,925	5	47,780	註三
PPL	鼎 慎 投 資	實 質 關 係 人	上	39,600	396,000	18	422,420	註三
	亞 東 石 化 ( 上 海 ) 有 限 公 司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註六	3,520,598	39	RMB 754,319	註四
	遠 東 聯 石 化 ( 揚 州 ) 有 限 公 司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被 投 資 公 司	上	註六	1,384,469	50	RMB 286,205	註四
OUCG (Bermuda)	亞 東 石 化 ( 揚 州 )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上	註六	1,200,732	100	RMB 245,621	註四

註一：市價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市價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三：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四：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最近期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五：其中 12,000 仟股質押予金融機構。

註六：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交易原	同因	應收(付)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本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進	\$ 462,154	5%	無	無	無	\$ -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上期	金額未	期未	股	未	對持	%持	帳面	金額	有被投	資公	司	益	認	列	之	備		
																							本	期
本公司	PPL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台北市	投資 各種生產事業及 金融事業之投 資	USD 124,472	USD 90,472	106	106	100	100	\$	5,357,266	(\$	314,438)	(\$	314,438)	314,438								
				\$ 860,000	\$ 860,000	114,299	114,299	100	100	\$	896,418	36,549	36,549	20,044										
PPL	OUCC (Bermuda)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百慕達群島 台北市	投資 資源回收及各種 醫療器材製造	USD 60,000	USD 40,000	30	30	100	100	USD	1,114,556	(	105,501)	(	105,501)	105,501								
				180,603	180,603	14,675	14,675	30	30	USD	150,863	16,090	16,090	3,863										
PPL	國光石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各種石油產品及 石油化學品製 造	109,463	109,463	10,946	10,946	20	20		9,229	(	155)	(	155)	155								
				USD 75,886	USD 75,886	註	註	39	39	USD	3,520,598	(RMB 131,353)												
OUCC (Bermuda)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中國揚州市	生產和銷售對苯 二甲酸(PTA) 及其相關的後 加工產品	USD 48,000	USD 14,000	註	註	50	50	USD	1,384,469	(RMB 19,924)												
				USD 60,000	USD 40,000	註	註	100	100	USD	1,200,732	(RMB 17,688)												

註：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累積投資金額	本月初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匯入金額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自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直接投資	本期認列(損)益帳面	期末投資價值	資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純對苯二甲酸之產銷業務	USD 197,31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75,886	USD 75,886	USD -	USD -	USD 75,886	39%	(\$ 239,369) (註二)	\$ 3,520,598	\$ -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乙醇胺及脂肪醇聚氧乙烯醚等之產銷業務	USD 60,00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40,000	USD 20,000	USD -	USD -	USD 60,000	100%	( 84,758) (註二)	1,200,732	-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乙二醇、二乙二醇、三乙二醇及環氧乙烷之產銷業務	USD 96,00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14,000	USD 34,000	USD -	USD -	USD 48,000	50%	( 62,396) (註三)	1,384,469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USD 183,886
本期末自大陸地區匯出金額	USD 235,886 (註一)

註一：本公司獲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工知字第 10001119690 號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無上限之限制。

註二：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三：依據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合併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 4,441,546	\$ 4,206,687	\$ 234,859	5.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50,362	6,882,640	( 132,278)	( 1.92)
無 形 資 產	17,163	15,900	1,263	7.94
其 他 資 產	12,784,395	10,873,295	1,911,100	17.58
資 產 總 額	23,993,466	21,978,522	2,014,944	9.17
流 動 負 債	3,546,957	4,302,162	( 755,205)	( 17.55)
非 流 動 負 債	3,281,600	1,271,570	2,010,030	158.07
負 債 總 額	6,828,557	5,573,732	1,254,825	22.51
股 本	8,857,031	8,857,031	—	—
資 本 公 積	1,321,398	1,304,893	16,505	1.26
保 留 盈 餘	6,511,790	6,311,944	199,846	3.17
其 他 權 益	662,488	118,720	543,768	458.03
庫 藏 股 票	( 187,798)	( 187,798)	—	—
權 益 總 額	17,164,909	16,404,790	760,119	4.63

註：增減比率超過 20%之變動分析說明：

1. 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因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合併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 15,433,937	\$ 13,410,837	\$ 2,023,100	15.09
營 業 成 本	13,171,387	11,492,278	1,679,109	14.61
營 業 毛 利	2,262,550	1,918,559	343,991	17.93
營 業 費 用	633,888	617,518	16,370	2.65
營 業 淨 利	1,628,662	1,301,041	327,621	25.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89,895)	4,626	( 94,521)	( 2,043.26)
稅 前 淨 利	1,538,767	1,305,667	233,100	17.85
所 得 稅 費 用	273,471	158,273	115,198	72.78
本 期 淨 利	1,265,296	1,147,394	117,902	10.28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541,162	( 150,235)	691,397	( 460.21)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1,806,458	\$ 997,159	\$ 809,299	81.16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產品銷量及價格增加致毛利、利益增加。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 102 年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減少及處分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 102 年稅前利益較 101 年增加，估列稅捐費用增加所致。
- (4)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產品銷量與價格增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5)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增加所致。
2.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本公司乙二醇、氣體及特用化學品等產品，將考量整體營運策略，配置各產品最適產量創造最佳獲利。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02	835,109	2,900,797	(4,687,907)	(952,001)	222,807	2,209,846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來自資金流入。
- (2)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係資本支出及股權投資。
- (3)籌資活動：主要係為發放現金股利。

##### 2. 流動性分析：

流動性分析（請參閱第65~70頁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之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102)之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前一年度增加，主要係102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期初現金 餘 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03	1,480,652	4,559,659	(14,044,809)	(8,004,499)	—	8,039,499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現金流量：預估本年營業活動將有4,559,659仟元之淨現金流入。
- (2)預計現金流出量：主要係資本支出及預計發放現金股利等因素，預計103年度於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將有14,044,809仟元之現金流出數。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考量本公司 103 年度規劃之資本支出、對轉投資公司現金增資及預計發放之現金股利等因素，預計 103 年度現金流出將高於流入。現金不足額部分預計將向銀行籌資補足。

### 四、具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KPI	定 義	102 年預定目標	102 年實際達成情形	KPI 達成率
市佔率	主要產品 乙二醇之國內市場占有率	20%	20%	100%
運轉率	主要產品 乙二醇廠之運轉率	8000 hr/Y	8,401 hr/Y	105%

**五、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 國內資本支出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計畫項目	實際之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資金支出總額	資金運用情形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	乙二醇廠一效~六效蒸發器 (AS-301~AS-306) 設備更新工程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2.3	\$31,140	-	\$16	\$20,875	\$10,249	-	-
(2)	乙醇胺一廠換熱器 (E-202 與 E-209A/B) 更新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2.4	\$15,802	-	-	\$15,233	\$569	-	-
(3)	氣體二廠增設6號氮壓機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2.5	\$15,926	-	-	\$13,795	\$2,131	-	-
(4)	乙二醇廠A鍋爐整修爐管及儀控系統更新工程案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2.7	\$34,124	-	\$16,475	\$15,599	\$2,050	-	-
(5)	新增 10,000 噸原水儲槽案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3.3	\$75,000	\$96	\$836	\$29,832	\$13,951	\$30,285	-
(6)	EA#2 廠低水氫修改案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3.12	\$150,000	-	-	-	-	\$100,000	\$50,000
(7)	RTO-1 修繕案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3.12	\$60,000	-	-	-	-	\$43,714	\$16,286
(8)	環氧乙烷擴產及新增氣體廠案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4.5	\$2,100,000	-	-	-	\$184,648	\$1,727,581	\$187,771

## 國外資本支出案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計畫項目	實際之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資金支出總額	資金運用情形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年產能 45 萬噸乙二醇及 7.5 萬噸的高純度環氧乙烷項目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3.12	\$387,809	-	\$5,704	\$62,448	\$236,670	\$82,987
(2)	通達氣體工業(揚州)有限公司 2.5 萬 m <sup>3</sup> 乙烯儲罐及 14.6 萬 Nm <sup>3</sup> /h 空氣分離廠項目	自有資金及融資	103.12	\$90,497	-	-	-	\$63,052	\$27,445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 上述各項資本支出效益分析：

**國內資本支出案**

## (1) 乙二醇廠一效~六效蒸發器 (AS-301~AS-306) 設備更新工程

設備已於 101 年年底歲修汰換更新完成，工廠運轉正常，確保生產操作安全。

## (2) 乙醇胺一廠換熱器 (E-202 與 E-209 A/B) 更新

設備材質 upgrade 更新完成，確保生產操作安全，避免停俾影響生產。

- (3) 氣體二廠增設 6 號氮壓機  
增購新機以做為 5 號氮壓機之備台，增加設備運轉可靠性。
- (4) 乙二醇廠 A 鍋爐整修爐管及儀控系統更新工程案  
設備已置入使用，在外購蒸汽停汽時，可確保蒸汽來源，避免影響生產。
- (5) 新增 10,000 噸原水儲槽案  
完工後將可增加原水安全存量，在工業用水限水或自來水管線維修時能確保工廠正常運轉，減少停工或停產損失。
- (6) EA#2 廠低水氮修改案  
修改為低水條件製程後，可降低後續除水能耗。
- (7) RTO-1 修繕案  
修繕完成後可處理環氧乙烷擴產後增加之 VOC 廢氣排放量，以符合環保法規規定。
- (8) 環氧乙烷擴產及新增氣體廠案  
新增一個環氧乙烷反應器且利用現有製程去瓶頸方式，增加環氧乙烷產能 12 萬噸/年，並同步新建一座空氣分離工廠供應所需之氧氣，完成後可解決環氧乙烷原料不足之現況，並提供未來發展高值化環氧乙烷衍生物產品所需之原料。

#### 國外資本支出案

- (1)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年興建乙二醇及高純度環氧乙烷項目  
投資興建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興建乙二醇及高純度環氧乙烷之乙二醇裝置（含相關公用設施），自產之高純度環氧乙烷直接供應亞東石化（揚州）公司使用，不需再向外購買，可降低其生產成本。
  - (2) 通達氣體工業（揚州）有限公司興建乙烯儲罐及空氣分離廠項目  
通達氣體工業（揚州）公司為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提供乙烯倉儲服務、氧氣原料，同時亦可銷售氮／氧／氬等工業氣體產品。
2. 由於上述各項資本支出對確保原料來源、工廠運轉穩定度及操作安全具相當之助益，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應無不利影響。

## 六、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

藉由控股公司，間接投資大陸 PTA 產業，使本公司產品更多樣化，提高競爭力，並擴大大陸市場占有率。

### (二) 最近(102)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合計 2.8 億元，主要係因 PTA 產品市況不佳所致。本公司將落實節能與製程改善方案，並嚴格控管庫存，活絡金流以降低虧損提高獲利。

### (三) 未來一年重大轉投資計畫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Pacific Petrochemical (Holding) Limited，於江蘇省揚州市揚州化工園區規劃設立環氧乙烷、乙二醇、氣體及儲罐之新廠。

## 七、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通貨膨脹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市場利率緩步走升，未來本公司將一方面致力於短期借款的成本降低，另一方面則依公司資金需求規劃長期穩定且低利的資金；藉由長、短期借款資金配置，避免因利率波動對損益造成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匯率損益來源：102 年度主因人民幣升值有匯兌利益，其占營業收入與營業利益比率影響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匯兌損益淨額 (A)	100,826
營業收入 (B)	15,433,937
占營業收入之比率 (A)/(B)	0.65%
營業利益 (C)	1,628,662
占營業利益之比率 (A)/(B)	6.2%

- (2) 匯率變動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外銷主要產品皆以美元計價，本公司乃針對外銷之入帳匯率為基礎，常有處分美元之交易行為發生。因處分美元產生之匯兌損益金額皆在可控制範圍內，未來此一政策將繼續執行，並隨時密切注意匯率走勢，視匯率變動情形作美元資產及負債部位調整，減少匯率變動對損益影響。此外本公司外購以美元計價支付之原物料，亦可產生抵銷匯率波動影響之效益。

**3. 通貨膨脹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未來本公司除落實節能與製程改善方案以節省開支，亦將從事高毛利產品之開發，並嚴格控管各項產品與原物料庫存，以降低通貨價格變化因素對公司損(益)影響。2013 年台灣地區的通貨膨脹率約 0.79%，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尚無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政策、獲利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最近年度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業務。
-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發佈施行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制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提報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之執行，必須遵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以符合風險控管，避免對公司產生不良影響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014 年將大力拓展新的 EOD 產品線，放眼未來，研發方向將著重於以下幾個領域：

- 繼續開發客製化高附加價值之特用化學品。
- 開發醇醚合成技術。
- 開發混凝土減水劑合成技術。
- 研發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名 稱	預算金額(NT\$)	預計完成日期
公升級高壓反應器	5,000	2014/12
蒸餾系統	9,000	2014/12
觸媒床氣相反應器	6,000	2016/12
試驗工廠除鹽及製片設施	8,000	2014/9

各項投資計畫內容說明：

- 4.1 公升級高壓反應器：加快新品送樣的速度。
  - 4.2 蒸餾系統：開發醇醚產品。
  - 4.3 觸媒床氣相反應器：進行非均相催化反應之研究
  - 4.4 試驗工廠除鹽及製片設施：推廣高分子量及低反應性 EOD 產品
5.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5.1 非均相催化劑的產品選擇率與原料轉化率能否調控到成本最低。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公司經營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由專業單位提供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
2.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簡稱 IFRS），上市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 2013 年已站穩生產脂肪醇聚氧乙烯醚（AEO）、聚乙二醇（PEG）、聚乙二醇單甲醚（MPEG）、聚乙二醇牛脂胺醚（TA）、乙氧基化三羥甲基丙烷（TM）等 EOD 產品的生產技術，並逐漸在此基礎上發展新系列客製化產品。

東聯積極轉型為特用化學公司，成功分散經營風險。尤其近年來中國經濟持續成長，人均收入快速提高，個人保養品、清潔用品、農藥等需求龐大，因此東聯也持續朝此方向前進，考慮原料來源，陸續在台灣及大陸揚州建設環氧乙烷衍生物（EOD）廠。東聯大陸廠以生產農藥、化妝品等特化原料為主，台灣主要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以台灣和中國大陸雙頭馬車的方式進行，引導東聯邁向多角化之經營發展。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承「誠、勤、樸、慎、創新」之企業精神，並恪盡環境保護、責任照護與敦親睦鄰等企業責任，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進行併購之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請參閱本年報第 88~89 頁有關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 EO/EG 之主要原料乙烯，其國內主要供應商為台灣中油公司。為確保貨源之穩定，除與中油公司維持長期穩定合作關係，並積極與國外其他供應商尋求貨源供應，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維護正常產銷。

本公司產品銷售以台灣市場客戶為主，多餘產量外銷至其他地區，銷售地區及產業別已做適度分散，無過度集中之虞。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無。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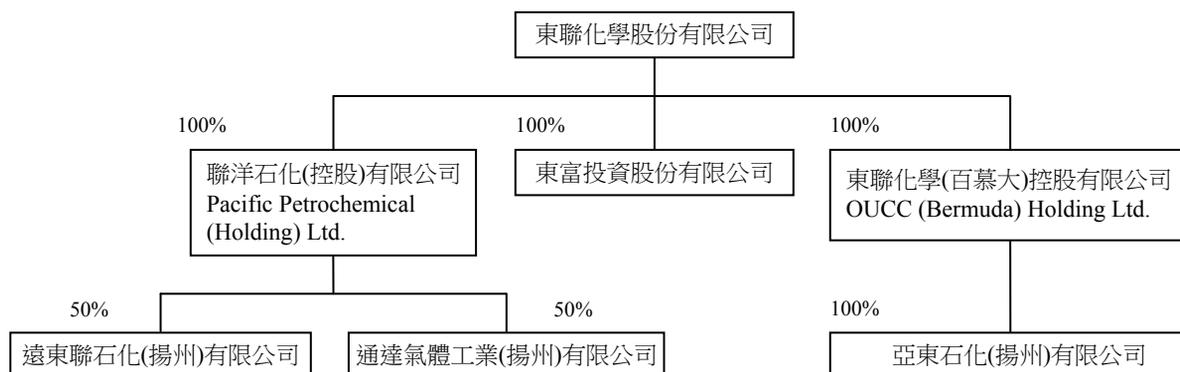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03年4月8日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東富投資(股)公司	87年5月	台北市復興北路 101 號 13 樓	NTD1,142,993	一般投資
聯洋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91年10月	P.O. Box 3140, Road Tow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Tortola ,	USD 122	一般投資
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96年9月	Ram Re House, 2 <sup>ND</sup> Flr.46 Reid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USD 30	一般投資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97年7月	揚州儀征市亞東路 8 號	USD60,000	乙醇胺、碳酸乙烯酯、脂肪醇聚氧乙烯醚、聚乙二醇、聚乙二醇單甲醚之生產銷售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101年5月	揚州儀征市亞東路 8 號	USD119,200	化工產品(人纖級乙二醇、工業級乙二醇、乙二醇、三乙二醇、環氧乙烷)的生產
通達氣體工業(揚州)有限公司	102年12月	揚州儀征市亞東路 8 號	USD38,000 (等值人民幣)	從事乙烯低溫儲罐項目及空分裝置項目的建設

#####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基準日：103年4月8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東富投資(股)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鄭澄宇(董事長) 彭淑玫、鄭美玲 杜金森 鄭澄宇	114,299,328	100
聯洋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徐旭東(董事長)、席家宜、蔡錫津、 吳高山、鄭澄宇	122,497	100
東聯化學 (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徐旭東(董事長)、席家宜、蔡錫津、 吳高山、鄭澄宇	29,914	100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鄭澄宇(董事長) 蔡錫津、潘永昆、蔡鎮江、邵瑞蕙、 陳光榮、周漢棟 李憲忠 彭淑玫	—	100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遠東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鄭澄宇(董事長)、吳高山 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蔡錫津、彭淑玫、周漢棟 王和秀、吳智耀 周漢棟	—	50
通達氣體工業(揚州)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遠東石化(控股)有限公司 吳高山(董事長)、鄭澄宇 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蔡錫津、彭淑玫、周漢棟 王和秀、吳智耀 周漢棟	—	50

##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仟元

基準日：10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東富投資(股)公司	1,142,993	1,340,500	530	1,339,970	26,995	25,275	36,549	0.32
Pacific Petrochemical(H) LTD. 聯洋石化(控股)公司	3,322	5,868,617	344,422	5,524,195	0	(333,220)	(314,438)	(2,973.13)
OUCG Bermuda (H) LTD. 東聯化學(百慕大)控股有限公司	929	3,092,444	1,977,888	1,114,556	0	(85,352)	(105,501)	(3,526.81)
亞東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1,799,600 RMB396,766	3,252,145 665,257	2,051,413 419,636	1,200,732 245,621	1,694,316 353,578	(198,757) (41,477)	(84,758) (17,688)	N/A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同期間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旭 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期日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42,993	-	100%	-	-	-	-	股數 13,754 仟股  金額 408,481 仟元	-	102/12/31： 400,000  103/5/15： 400,000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影響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之重大事項：無。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徐旭東





105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01號13樓  
13th Fl., 101 Fu-Hsing N. Rd., Taipei 105, Taiwan R.O.C.  
Tel: 886-2-2719-3333 Fax: 886-2-2719-1858